

美 / 文 / 生 / 活    慢 / 读 / 漫 / 听

简平  
著



遇见，仿佛是一种神奇的安排，  
它是一切的开始。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是  
最  
好  
的  
礼  
物

遇  
见  
,

简  
平  
著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 沈阳 ·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简平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17.8

ISBN 978-7-5313-5284-6

I. ①遇… II. ①简…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156809号

---

总 策 划 上海采芹人文化  
策 划 王慧敏 时祥选  
责任编辑 刘晓欢 崔 丹  
特约编辑 黄 琰 宋朝红  
装帧设计 留白文化  
幅面尺寸 130mm × 185mm  
字 数 150千字  
印 张 9.25  
版 次 2017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8月第1次

---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http://www.chunfengwenyi.com>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

---

ISBN 978-7-5313-5284-6 定 价: 45.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391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I  
/

## 写在前面

我觉得，这世上没有比遇见更好的礼物了。

一个人不太可能生活在一成不变之中，于是，便会生出无聊，生出郁闷，甚至生出绝望。这时，便更希望有所遇见。而遇见往往是不期而至的，因而总能带来许多预料之外的惊喜，使颓靡消沉的精神重新昂然起来，使乏味苍白的日子获得新的生机。

我期待遇见一本心仪的书，遇见一棵抽出新枝的老树，遇见一桩令人感怀的事，遇见一片万马奔腾的云海，遇见一个特别的人。但是，我知道，如同机会为有准备者而留，遇见也是努力后获得的美好的礼物。虽说

遇见常常不可预测，但其实都是注定的缘分。这缘分更多地出于高庄的境界，源自丰沛的智识。如果两者都付之阙如，那便会遇而不见。

我相信不是所有的人都能遇见什么的，尽管周遭四季轮回，人流如织，但总有人却是擦肩而过，或者视若无睹，无有感知。有一回，我们几个人经过一处高架桥，发现原本灰色的水泥立柱挂上了一道垂直的植物帘幕，绿光透亮，我看见有人欣喜雀跃，有人则无动于衷。顿时，我明白了，即使面对相同的情境，有人可以遇见，有人则不会遇见；有人可以遇见很多很深，有人则只能遇见端倪浮浅。

在走过坡路，经过谷地后，我才认识到，遇见实在是人生的馈赠，因为能够遇见，既需要去改变一些什么的足够的勇气，还需要一颗永恒的追求美好的心。如果我们没有发现的愿望，没有发现的智慧，那么，也就不会有遇见，所有可能遇见的东西都会远远地绕开，悄悄地离去。遇见只青睐遇见者。遇见只为勇敢地追求美好的人奉献至上的礼物。

此时，此刻，我们彼此遇见，这是何等的机缘，以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III  
/

我们宽容的胸怀，不泯的理想，共同的信念，以及无需告白的心心相印。

比起你遇见我，我更为我遇见你而欢喜，你是我的最为珍贵的礼物。

谢谢这样的美妙的遇见。

谢谢你。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wo characters: '简' (left) and '平' (right).

2017年6月11日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工  
/

目  
录

- 001. “诺阿诺阿”
- 004. 18 楼 A 座
- 008. 笔筒
- 011. 不败花事
- 015. 不要穿越那些隙缝
- 022. 裁缝小阿姨
- 026. 查令十字街 84 号
- 031. 错过美好
- 034. 大人们什么都看不见
- 040. 灯下的月光
- 045. 分享快乐
- 048. 浮雕铜像
- 052. 覆盖
- 056. 花楸树

059. 欢 喜
066. 黄月亮
070. 见信如晤
074. 就这样，遇见“小王子”
079. 老 家
083. 老 兵
087. 里弄食堂的故事
091. 聆听树声
095. 路边的船
099. 缕缕书香
103. 绿房子与吴氏族谱
107. 慢车滋味
111. 美好的馈赠
114. 美梦正圆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III

/

- 118. 青果巷
- 122. 日喀则，飘浮着的明亮
- 125. 三只野猫
- 130. 伞 事
- 134. 生命的拥抱
- 140. 圣彼得堡的天空
- 145. 水 夜
- 150. 堂吉诃德的战队
- 159. “天籁之人”
- 162. 天下美食
- 165. 网上买旧书
- 169. 为什么孩子要上学
- 173. 为书穿衣
- 176. 翁家小姐姐

180. 我的“大满贯”
184. 我的“第二图书馆”
188. 我的藏书票
192. 我的大学
196. 我的植物学老师
200. 我们的脚下满是尘埃
206. 镶牙记
210. 小 径
214. 小鸟落在书桌上
218. 小潘和他的手风琴
222. 情 书
227. 永不沉没
230. 游来游去的鳗鱼
234. 与学校为邻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v  
/

- 238. 再一次荡起双桨
- 242. 在呼兰河边
- 246. 这里是罗卡角
- 250. 拯救小米
- 254. 指间友情
- 258. 中央车站的星星牛排
- 263. 走在山阴路
- 266. 回 馈
- 271. 宛如同在
- 275. 钵扎和甜酒酿
- 280. “海狼” 杰克·伦敦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01  
/

## 「诺阿诺阿」

在五月天里，我读完了高更的《诺阿诺阿：塔希提手记》。

“诺阿诺阿”是塔希提岛上当地人的土话，意思就是“香啊香啊”。

那位法国印象派画家高更到了塔希提岛后，到处转悠，满眼都是灿烂的阳光，以及阳光下盛开的花朵，他便不停地赞叹“诺阿诺阿”，心里充满了欢喜。

说起来，那时的高更是个落魄者，没有人欣赏他的绘画，家庭矛盾、经济拮据、身体虚弱、与志同道合的画家凡·高闹翻，使得他焦头烂额，心情抑郁。一切都

是那么令人沮丧，生活仿佛已经到了尽头。穷途末路之际，高更决定离开让他窒息的欧洲，到“蛮荒之地”去寻找人和艺术的本真，重新激发创作的灵感。于是，一八九一年，在春寒料峭的四月初，高更转过身去，登上一艘轮船，前往遥远的太平洋中的塔希提小岛。

这真是一次明智的转身，广阔的海洋为高更打开了人生的另一扇大门。

其实，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或许也是需要勇气来这样几次转身的。若干年前，那时我还是一个“娱记”，表面上尽是热闹和快活，但逐渐积累起了许多的压抑，有些人有些事我也不能认同，因而感觉到格格不入，这使我心情很是阴郁，觉得陷入了人生的低谷。我不是没有想过离开，但又舍不得放弃一些诸如编制、待遇之类的东西，还生怕就此动荡不安，所以始终犹豫不决，心想就安于现状，混混日子罢了。但事实上，只要内心有过抗拒，那日子就是不好混的，只会变得越来越糟。最后，我咬咬牙，终于选择了转身离去。勇敢地跨出这一步后，顿时看见海阔天空。

这样的转身也就是生活的转换。我们总抱怨生活的

一成不变，其实生活充满了未知和潜在，充满了多样性和可能性，如果甘愿抱残守缺，不敢去尝试去开拓，自然就一叶障目了。转身，不是逃避，而是积极地进取。现实人生中，我们往往在开始之前不敢进场，进场之后又因惰性和畏怯，即使面对失利也不敢转身离席。前几天，一位朋友跟我说，他对自己目前的境遇很不满，也很绝望，想离开，却又患得患失。我问他，为何不学学高更呢？

失魂落魄的高更是在五月里到达塔希提岛的，结果，这座小岛给他带来了流金般珍贵的欢乐。我对朋友说，现在，也正是明媚的五月天，该转身就来一次转身吧，你会发现一切同样渗透着塔希提的“诺阿诺阿”，到处都有绽放的鲜花，真是香啊香啊，这是可以闻到的，也是可以看到的，听到的。

18  
楼  
A  
座

我曾在 18 楼 A 座，与来自国外的合作者主办一份女性时尚杂志。从 18 楼 A 座敞亮的玻璃窗望出去，是雄伟的南北高架，因为正好位于市中心的这一段，所以日日夜夜车流不息。尤其是在晚上，连绵的车灯，连同周边高楼大厦的霓虹，真是灯火辉煌。而 18 楼 A 座的灯光也每每亮到夜半。

这份杂志的编辑清一色是女性，她们每人负责一个专题，有社会专题、情感专题、职场专题、时尚专题、健康专题，另外还有美食、旅游、阅读等等，应有尽有，无所不包。杂志的读者多为都市白领，当然也有很

多即将毕业或刚刚毕业的年轻女孩，甚至还有身在乡镇却向往大都市生活的人们。编辑每天都会收到许多电子邮件，也有贴着邮票寄来的手写信函，因为读者们有不少的困惑和问题想问问编辑。事实上，这些信函正是我们杂志选题的来源，所以，我也常常阅读，也常常与编辑们讨论。每次讨论，总是让我生出很多的感叹。

杂志社的这些女编辑言谈举止既有职业相，也有文艺范，更多的是具有时尚感。为了工作，她们穿梭于顶级沙龙、论坛、影楼、餐馆，以及各种服饰店、新车展、健身房……步履匆匆。她们在搭乘升往十八楼的电梯时，总是引来羡慕的眼光。可是，我知道，光鲜背后，她们也有不少自己的烦恼和忧愁。就像那位情感编辑，当她校读一篇讲述恋爱中的男女该如何更好相处的文章时，竟是泪水涟涟，因为她的男友在情人节前夕刚刚提出与她分手。那位美食编辑天生是个胖胖的女孩，就是光喝水也不会成瘦子的，但一个胖胖的女孩去各大著名的饭店餐馆拍摄美食照片，人家总会用怀疑的眼光注视她，因为时下流行既要美食又要骨感，苗条的女孩做美食才讨人喜欢，于是她心里会生出一些自卑感来。

我说，你想想，我们是时尚杂志，什么是时尚，时尚就是与众不同。她听了大笑起来，所以，就此不放心上去了，虽然还会嚷嚷着减肥。那位职场编辑，已在这里工作数年，她精通业务，才思敏捷，也充满工作热情，但她编辑着“安心工作、顺势而为”这样的稿子时，却轻轻地叹着气——她心性很高，她想离开这里，去寻求一个更加广阔的天地。十八楼很高，但是，与天比还真的不算太高，天还在无限的上方。因此，我和她说，我们放飞最远的梦想吧，但不管在哪里，不管在哪一天，我们都要脚踏实地。

每当下午茶的时间，我常与女编辑们捧着浓香的咖啡，坐在大玻璃窗前，放眼眺望延伸向远处的高架桥梁，聊童年往事，聊青春岁月，聊生活的遭遇，聊心中的愿景。我发现，她们能各自承担自己负责的专题，与其说是一种巧合，不如说是一种天意，因为她们都对自己的工作富有责任感和使命感。18楼A座的前台放了一棵名叫“散尾葵”的树，绿色葱郁，长长的叶子向上展开，犹如凤凰的尾羽，在聚光灯的投射下，显得华贵而优雅。每当我驻足树前，心想我们杂志社的这些女编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07  
/

辑何尝不是这样呢？她们默默无闻，她们心怀理想，她们身手不凡，虽然与所有的人一样，在现实生活中不尽完美，但她们知道这便是生活本身，而且她们还通过自己编就的杂志告诉人们，生活就是这样，这样的生活才会让我们想着要有所追求，有所突破，有所希望，有所美丽。

## 笔 筒

我们家最早的笔筒是什么样儿的，我已全然不记得了。我记得的是那个玻璃瓶笔筒。其实，那个玻璃瓶笔筒原本是一只花瓶。说起来，花瓶还是我父母结婚那会儿亲戚送的，不是一只，而是一对。这对玻璃花瓶非常普通，是稍稍深一些的茶色，不高不矮，不胖不瘦，没有精致的花纹，只有两根扭斜的粗线条，但很挺拔。虽说玻璃并不薄，可其中的一只还是不知何时给摔碎了。后来，我父亲开始习学国画，而我也开始练写毛笔字，于是，就把剩下的那一只花瓶当作了笔筒，毛笔放进去还能高出一截，家里人都说很合适。

这个合适的笔筒用了很长的时间。那时，家里没有专门的书桌，父亲画画、我练写字都是在吃饭用的四方桌上，所以，笔筒是放在五斗橱上的，要用的时候拿出来，不用就放回原处。五斗橱上有面大镜子，笔筒就搁在镜子的一边，这样，镜子里就又有了一个笔筒，不过只是露出半个身影，可斜伸出去的毛笔倒是常常紧贴着镜子的，因而有时看上去真有如椽大笔的感觉。总是以为这笔筒会就这么一直用下去的，可是随着父亲的去世，随着我不再练字，这个笔筒便被逐渐地冷落和遗忘了，及至后来数次搬迁，都想不起来究竟是什么时候才发现已没有了它的身影和踪迹。到了这时才感到有点儿惋惜，毕竟它记刻了往昔岁月的许多痕迹，结果我们那么轻易地就将之遗落或丢弃了。

我现在用的笔筒是陶瓷做的，因为无需再插毛笔，低矮了许多，也不像原先的那个玻璃瓶笔筒细细的身材，是圆鼓鼓的了。同样很普通，只是喜欢它的颜色，底色是浅浅的淡淡的蓝，笔筒口则是一圈湛蓝；只是喜欢上面写着两个大字“心静”，还有几行草书：“宁静而致远，淡泊以清心。”而今我有了书桌了，它便放在了

书桌上，这与书房的氛围以及我的心境都是般配的。这个笔筒还配有一个托盘，一样是浅蓝的底色和湛蓝的边圈，一样有“心静”两个字，我把一枚印鉴、一块橡皮放在这个托盘上。这一阵，我还在大手术后的恢复期，人一下子消瘦了近四十斤，少有气力，手脚麻木，两条手臂尤其疼痛。那天，放在书桌上的手机响了，我去接听，竟无力拿住掉了下来，砸在了笔筒的托盘上面，那托盘顿时碎裂了。我难以言说那份带着绝望的沮丧，久久地呆坐在那里。忽然，我发现笔筒上的“心静”两个字像两只眼睛一样注视着我，那是默默的，但我感受到它向我传送过来的是一种沉静力量。我用手指不断地摩挲着笔筒上的那两个字，心情慢慢平复了下来。我很感谢这个普通的笔筒，它在我气馁的时候安慰并提醒了我，使我有平静地面对生活中的困厄并坚持下去的勇气和信心。我想，我会珍惜它的。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11

/

## 不败花事

这个冬天有很长一段时间像是处在黄梅雨季，几乎每天都淅淅沥沥地下雨，下得人蔫蔫地提不起精神。所以，我很少出门，我想，屋外小径边的那些花花草草也应是叶黄花瘦的了。

那天，雨小歇一会儿，我下楼去开信箱，忽然觉得有些亮眼，掉头看去，便见楼墙边那排八角金盘又大又厚的叶片上水珠晶莹，白里镶黄的绒花开得满满的。我索性拐上小径，这才知道，原来，并不如我所料，该开的花其实都开了，而且都是盛放，根本不为怪异的天气所左右。

楼下人家种了几株山茶，花是粉色的，但却十分鲜艳，托着花朵的紫褐色枝条显得很有气势，因为上面还承载着宽阔的灌木绿叶。粉色的花总是比较典雅一些，安安静静样子，让人心生温暖。据说茶花衰敝的时候，不像别的花那样，整个花朵儿掉落下来，而是花瓣一片一片地慢慢凋谢，委实端庄。可是，养花的人家却有些烦嚣，与邻里总有龃龉，所以，我倒是有点儿怜惜那茶花的，觉得实在不易，天天被周围的闲言碎语所干扰，却还保持着自己的矜持。

公共绿地里的杜鹃花也开放了，虽然没有如火如荼的燎原之势，但也并不太稀疏，仍是抱着团的，一瞬间，我竟将那花朵看作是一簇停着的微微摆动的蝴蝶了。到了这个时节，杜鹃该休眠了，让人感叹的是，入眠时依然展示着盛开的姿势。听人说，杜鹃于人最怀善意，只要温度调节得当，花期可以遂人所愿，四时开放，怪不得我一年四季流转各地，总会看到杜鹃的身影，因而想起白居易的诗句：“好差青鸟使，封作百花王。”有时想想，人其实比老天更会折腾，比如说日趋严重的雾霾，更多的是人为所致，可遮天蔽日、揪心扯

肺的沉沉阴霾，最后还得靠老天刮起风来才能雾雾。所以，这杜鹃都可以容人，遑论气象。

兔耳花同样开得心无旁骛。我一直认为兔耳花是个奇迹，因为少有花朵愿意将就着呈现最为普通的小动物的模样的，可即便是长成了兔子耳朵的样子，它照旧令人心仪，以至还被赋予了另一个更加动听的名字——仙客来。是啊，兔耳花不就是这冬日里翩翩而至的仙客吗？细细打量便可发现，兔耳花的块茎呈扁圆球形，叶片由块茎顶部生出，叶缘有细锯齿，绿色的叶面上有白色或灰色的晕斑，花单生于花茎顶部，花朵下垂，花瓣通常为五瓣，向上反卷，犹如兔耳，花瓣边缘有全缘、缺刻、皱褶和波浪等形状。兔耳花不仅是来到冬天里的“仙客”，由于属于报春花科，因此，还是一位报春的“使者”。我最早得到的一盆兔耳花，是我自己在路边摊上买的。那时也是冬天，但比现在寒冷，不仅因为低温，还因为我当时所在的单位突然很莫名地不让我继续做文书了，遣我去做绿化工，在江浦路的兰州河边顶着刺骨寒风种植大树，可不多久连绿化工都不让我做了，我自然心情压抑而沮丧。就在这时，我看见了路边一盆

盆摆在黄鱼车上的盛开的兔耳花，那可爱的模样让我的心跳脱而出，感受到分外的美丽。

有什么东西可以遮蔽一个人内心的光明和敞亮呢？如同冬日里的这些花朵，将淅沥的雨和深重的霾置之度外，兀自绽放，即使纷纷扰扰，也留下一季不败的花事。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15  
/

## 那些 不要 隙缝 穿越

前些天，在四川的阿坝，我站在海拔四千一百米的山垭口，眺望似乎近在咫尺的一座雪峰。天湛蓝无比，可却时时被一大团一大团的白云所遮蔽，雪峰也便在云间忽隐忽现，扑朔迷离。过了垭口后，我下了车，换上马匹，进入沟里，虽是一路颠簸，但风景越深越是诱人。忽然，我又看到了那座雪峰，尽管推远了许多，可是，我那么清晰地看到了一条隙缝。说是雪峰，但并不是全然为雪覆盖，那雪仿佛是零零星星地堆在裸露的崖石上的。隙缝从一块完整的崖石间袒露出来，最上面有闪烁的阳光，往下则渐渐是细绳般的雪水了。

我的欲望如此强烈，想去穿越那道隙缝。可我立刻就明白，这是根本不可能的，因为我无法攀上那么巍峨的雪山。雪山永远是神秘的，我们不应该总是想着去一座座地征服，那是失却了敬畏的亵渎。但是，人就是这样，无孔不入，无缝不钻。我想起也是在四川，前不久去了乐山大佛，沿山而下，有一条犹如隙缝的小道，游人如织，结果是可想而知的，我从对面岷江、青衣江和大渡河汇合的水上看过去，密密麻麻等待穿越的人，把那条隙缝给堵死了，而我相信，千百年来正襟危坐的弥勒大佛从来没有回头观望过这样的芸芸众生。我们将透着风、透着光的隙缝堵塞时，内心是这样的紊乱，哪还会有顺畅的呼吸。

其实，许多的隙缝，在我看来，就是为了呼吸的，不管是大自然还是人的心灵。

就说在阿坝四姑娘山我骑马进入的海子沟吧。这是一条漂亮得难以形容的山沟沟，你骑在马上，一路上高山草甸的风光让你感叹世界上还真是有人间天堂的，可是，在颠簸了三四个小时之后，你会不由自主地因为疲劳而滋生出一种窒息感，事实上，这时空气中的含氧量

的确很低了。蓝天，白云，深绿的阔叶树林，红色、黄色、紫色的鲜花，连绵而至的风景让你突然恍惚起来，感觉有些密不透风了。就在这时，眼前豁然开朗，大海子——一个高原湖泊，就像是密集的山中露出一条隙缝，让你得以吐纳平畅，在徐徐的清风和层层碧波中，与远古的无鳞鱼、绕湖飞翔的高原黄鸭息息相通。有人试图在清澈见底的湖水里放舟，当地村民茫然、惶惶然地问道，你这是想要穿越吗？那会没气息的。

已经没有人不为都市的拥挤而忧郁。都市没有村庄，只有密密匝匝的水泥森林。那天，我经过上海的南北高架，竟然发现靠近南京西路路口的两幢大厦完全粘连，连一丝隙缝都没有。我想，这真是前卫几何，如今，一栋摩天大楼已经无需四面墙了。即使在高架上，也是一样的境况。所有的车辆紧相贴合，尤其在像蜗牛般爬行，甚或成为空中停车场时，彼此之间都几近无缝。猛然间，一辆小车主冲右突，强行穿越，几乎擦到了边上的所有车辆，惊险至极。一位司机探出头来大声呵斥：“你看看，啥地方还有缝道啊？”真不明白为什么要做这样的穿越，赶时间显然不是理由，孔夫子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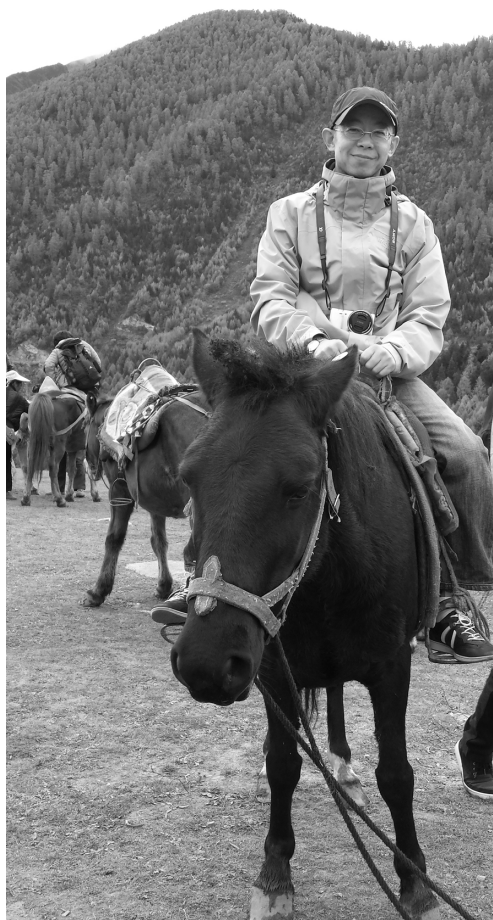
说了，逝者如斯夫，时间像水一般飞快流逝，哪需要什么只争朝夕。说到底，是没有隙缝的空间，让人压抑而焦躁，失去了耐心，生出无限的绝望。于是，便有了在无缝之缝中穿越的念想。但是，这样的穿越是危险的，而且无济于事。

汶川地震后不久，我去了一次都江堰，那真是一座空无人烟的“鬼城”。没有比这更让人毛骨悚然的了：所有的建筑都还在那里，但只是一副躯壳，地基已经松垮，墙面已经开裂，风呜呜地穿过，那些建筑战栗着，就在风中摇摇欲坠。我看到墙面的隙缝有细有粗，细者如蛛丝，粗者像黑蟒，直至豁开，露出断裂的钢筋。我当即想到《商君书·修权》里说的“蠹众而木折，隙大而墙坏”，隙缝大了，墙就要倒塌的。可是，在现实生活中，这么简单的道理，又有多少人在乎？尤其一旦得了权势，便肆意妄为地穿越种种隙缝。自然，有的人是从小隙缝开始逾越的，殊不知，权力和利益都是勾人的魔鬼，让人一发而不可收。一次次地穿越，隙缝就会越来越大，终将墙倒楼垮，土崩瓦解。

从都江堰回来后，我几次梦到人们尖叫着被愈裂愈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19  
/



© 2014年10月骑马进入四川四姑娘山

深的隙缝所吞噬，当他们挣扎着钻出来时，倏忽间，自己也变成了硕大的裂缝。那真就如同卡夫卡笔下的大甲虫了。我总觉得，现实人生的确是充满荒诞的。现代科技足以让人们无缝对接，但事实上人与人之间却更为隔膜，更为疏离，于是，我们变本加厉地希冀通过科技来消解，犹如日复一日把山下的石头往山上推去的西西弗斯一般。但从另一个角度说，人与人之间还是需要有些隙缝的，不必穿越以作弥合，或许这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人类的个体独立的基因。如果说，追求自我、无视共性和一致性是可怕的，我倒觉得，消弭个性，钳制每个人的自由发展，人人面目一致更加恐惧，因为如此则将生气了无，不再有莺飞草长、花团锦簇，只留下一派令人窒息的荒凉和寂寥。所以，弘一法师认为，人和人之间要有些隙缝的，不要靠得太近，“君子之交，其淡如水。执象而求，咫尺千里”。即便从世俗的眼光看，人若无隙，就很容易随波逐流，人云亦云，甚而同流合污，放弃应有的坚守和撑持。因此，与其穿越隙缝而达到水乳交融，不如和而不同，至少这可以帮助保持一些人类的独立品性。

说起来，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两面性，因而两个自我之间也是有隙缝的。一座山脉尚且有朝阳面和背阴面，有人却企图只给外人看朝阳面，而深掩自己背阴的一面。其实，那是客观的存在，这种欲盖弥彰的事情大可不必做，因为纵使无意也会露出端倪。那年夏天，我去了日本京都的清水寺。清水寺依山而建，并因寺中清水而得名，音羽瀑布流水清冽，终年不绝。清水寺里的本堂耸立于陡峭的悬崖上，气势雄伟，其壮丽甚至让人甘愿自坠。不过，随求堂也同样吸引游人，里面有一尊观音菩萨，可让人体验“胎内漫步”，也即进入菩萨的腹中，寓意是在观音的胎内祈祷。菩萨的腹腔其实与常人无异，千肠百结，漆黑一片，在里面摸索非常不易，待终于找到出口，方知原是一条极小的隙缝。我自己是花了很大的力气，扭曲身子，横试竖试，好不容易才钻出来的。就在我重见光亮的时候，蓦然回首，撞见身后有一人随我而出。那一刻，我看到了一个人穿越两面性之隙缝时，竟是如此地狼狈不堪。

## 裁缝小阿姨

我已经很久很久没见过裁缝小阿姨了。

那时，在我们新村里，有好几个做裁缝的，他们既不在外面设摊，也不像有的裁缝吃住在顾客家里，他们只是在自己的家中，用自家的缝纫机帮新村里的左邻右舍定制服装。小阿姨就是他们中的一个。我们叫这些裁缝田师傅、袁阿姨，都是带着姓氏的，唯有“小阿姨”叫得独特。说起来，小阿姨是个填房，姐姐过世后，她嫁给了姐夫，这名号就是这样叫起来的。小阿姨从乡下来到上海，没有别的手艺，于是，也在家里做起了裁缝。

说实在的，小阿姨的裁剪功夫并不怎样，所以，她的生意不太好。我亲眼看见过人家上门去取做好的衣服时那很不高兴的样子，说这里不合适，那里也不行。小阿姨很尴尬地站立在那里，先是不说话，后来则是赔不是，口口声声地说那就再改一下再改一下。我们家倒是不挑剔的，有一年全家过冬的棉衣都是让小阿姨做的。只是小阿姨手脚有点儿慢，眼看就要过年了，还是交不出货来。我们都想新年里能穿上新衣服，可我母亲说，别去催小阿姨，什么时候做好了就什么时候穿。

其实，小阿姨也是力不从心，她不仅要带姐姐留下的几个孩子，自己又生了一个小孩，因此无法抽身全力以赴地做她的裁缝，当然这活儿就干得有些不尽如人意了。不过，小阿姨心态很好，也爱动脑子，顾客少就少点吧，稍得空闲的时候，她就翻来覆去地把旧报纸拼贴起来，在上面用白色的粉饼勾勾画画，摸索点新花样出来。慢慢地，小阿姨会做新潮时装的消息就传了开去。但这是私下里流传的，不能堂而皇之地宣告，因为那时“文革”才刚刚结束，尚未开放呢。可小年轻们还是悄悄地找上门来了，他们要小阿姨将衣领做得别致些，将

袖口弄得花哨点。几年后，终于有一天，我也鼓足勇气找到了小阿姨。

那是一九八〇年初夏，向来穿着拘谨的我忽然非常“反常”地想时尚一把。我对小阿姨说，我要做一套最时髦的衣服，短袖上衣是大翻领，裤子是喇叭裤。小阿姨瞪大眼睛看着我，好一会儿才说，你也想穿这种衣服？这可是“奇装异服”啊，人家可能会说你的！我坚定地说，我不管。小阿姨说，那好，我们一起来设计一下。最后的结果令我自己也心里发颤：衣服颜色是牙色里透出一点儿粉色，大领子翻到肩上，裤脚口犹如扫帚一般！小阿姨亲自帮我挑了料子，她看上去兴致盎然。这一次，小阿姨做得很快，才几天工夫就让我去拿了。当我将这套衣服捧在手里时，心里再一次抖颤。

最终，我是在一个星光灿烂的夜晚，穿上这套衣服走出门去的。我从新村里一簇簇坐在外面乘凉的人群里穿过，然后，再走到人潮如流的大街上。记忆中的那个晚上，头顶上有一轮新月，它一直跟着我，我走到哪里，它也跟到哪里，泻下的月光如同舞台上的追光灯，我觉得自己浑身透亮，闪闪发光。小阿姨做的这套衣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25

/

服，我就穿过这么一个晚上，然后便压到了箱底。但是，我却永远记住了这个夜晚，因为这是我唯一挥霍过的二十二岁青春里的短暂时光。

我已经很久很久没见过裁缝小阿姨了，不过，我知道她早就不再做裁缝了。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026  
/

查  
令  
十  
字  
街  
8  
4  
号

二〇一六年二月，我在英国伦敦拍摄一部以书籍为主题的纪录片时，自然想到了那部曾打动过无数读者的美国女作家海莲·汉芙的自传体小说《查令十字街84号》：住在纽约的海莲很偶然地在一本杂志上发现了英国伦敦一家旧书店登的广告，里面有她踏遍纽约各个角落也没找到的书，于是她设法和旧书店的老板弗兰克取得联系，并和他开始了长达二十年的书信往来。海莲一心想去伦敦见弗兰克，但捉襟见肘的经济使她难了此愿，多年过后，她终于实现了心愿，但一切都为时已晚，弗兰克去世了，书店也紧接着倒闭，正面临着拍

卖。小说中将那家旧书店的地址标记为伦敦查令十字街84号。

于是，我便去寻找查令十字街84号——我并不知道这是不是小说中虚构的一处地址。没有想到，我真的找到了，但是，小说中那令人不安的结局也就昭然若揭：此地没有旧书店，而是一家全世界身影满地的麦当劳快餐连锁店，真是令人大跌眼镜。顷刻间，那个甘苦交织、催人泪下的爱情故事化为九霄云烟。

忽然，我发现，就在位于街角的这栋楼房左侧的大理石墙面上，高高地嵌着一块浑圆的铜质铭牌，上面这样写道：“查令十字街84号，马克斯与科恩书店旧址，因海莲·汉芙的书而名满天下。”蓦然间，我感受到一种莫名却又深刻的默契从心里涌过。这时，我已知道了这个地方先前是家餐厅，之前是个酒吧，再之前是家唱片店，而马克斯与科恩书店于一九三〇年辗转迁址于此，一九七七年便已歇业……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查令十字街84号是个特别的象征，呈现着有理想、有情怀的人们对文化的向往和热爱，对书籍这一人类文明成果的尊敬和承继。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028  
/



© 2016 年 2 月，在伦敦寻访查令十字街 84 号

其实，当初海莲写她的自传体小说时，之所以会用上这个地址，并不是空穴来风，因为查令十字街的确是一条举世闻名的书街，犹如美国纽约的十六英里图书长廊、日本东京的神保町、上海的福州路。这条街上以及两旁的巷弄里，书店林立，满眼皆书，爱书人到了这里，简直就像到了天堂一般，所以，海莲写下这个地址也是自然而然的了。何况那时 84 号真是一家旧书店，也即马克斯与科恩书店，而隔壁 86 号的普尔书店同样也是一家旧书店。说起来，查令十字街书店业发端于维多利亚女王鼎盛期，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到五十年代，这里曾聚集了六十余家专营二手书和珍稀古籍的书店，蔚为壮观，成为英伦的一个文化地标。虽说如今也躲不过实体书店萎缩的命运，但查令十字街就像一枚书签，夹在了我们留着很多有关书籍的美好记忆的时光里。

事实上，在伦敦寻找查令十字街 84 号的人并不只是我一个，那些在查令十字街上左顾右盼的人，许多都是来自世界各地的书迷，他们怀着一颗朝圣之心在这里寻找着，而“查令十字街 84 号”已然成为全球爱书人之间的一个心照不宣的暗号，他们都希望在这段特殊的

传奇里彼此问候，相互取暖。我想，人生虽短，却可以凭借书籍而悠然漫长，所以，如果有机会，读书人真的应该去一次查令十字街，这是全世界书籍与阅读地图最熠熠发光的一处所在。我相信，我们每个人都能够在这一里续演自己的有书相伴的生活故事。海莲在书中说：“如果你们恰好路经查令十字街 84 号，请代我献上一吻。”我站在高高的铜质铭牌下面，尽力地踮起脚，用手指轻轻滑过铜牌上最后一行的每个字母，宛如一吻。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31

/

## 错过美好

瞎子阿炳的《二泉映月》是我最喜欢的一首二胡独奏曲。我最早听到的时候，距离阿炳去世已近三十年了，那是一九七八年一个初春的夜晚。当我在电台里偶然听到这首乐曲时，可以说整个人都被撼动了，我呆立在那里，任凭如泣如诉的琴声从我心中漫过。后来，我常常独自谛听《二泉映月》，它总是让我感觉能听到心灵的回声。

但是，日子很快就在不知不觉间淹没了许多过往。不久前，四月里的一天傍晚，我经过北京行人川流不息的王府井时，突然听到有人在拉琴，那旋律仿佛很

熟悉，但又有些陌生。我循声望去，是一位街头卖艺的老人，他不是瞎子，但他的二胡拉得非常地道。他拉的正是《二泉映月》。可是，为什么呢？原先那么熟悉的旋律，现在竟觉出了一些生疏，仔细想想，确有好多年没有静心听过这首乐曲了。小泽征尔说，《二泉映月》应该要跪下来听的，我想我现在至少要立定下来。但是，此刻，我得去赶一个饭局，所以，我依旧行色匆匆，掉头而去。喧闹声即刻就盖过了琴声，浅淡的人影也很快被夜色遮蔽。于是，在多年之后，我不觉间又一次错过了《二泉映月》。

前些天，我听到这样一个故事：年初的一天早晨，八点钟光景，在人流如梭的华盛顿 D.C. 地铁站的一个入口处，一位小提琴手打开琴盒，拿出一把琴来，随后开始演奏。他一曲曲地拉，上班的行人一批批地在他面前像水一样流走。在最初三分钟的时候，一个中年男子发现了他，但也就只停留了几秒钟，又往前走了。又过了一分钟，一个女人经过的时候，扔下了一美元，但她连一秒钟都没有停下来。之后，有一个过路人靠在对面的墙上，似乎想听他演奏，可最终看了看表，

也匆匆地走了。只有一个很小的男孩对小提琴手感兴趣，他想停下来，但他的妈妈却又拉又扯，硬是把他拖走了。后来，有人统计了一下，在小提琴手四十五分钟的演奏中，只有七个人停下来听他演奏。他一共收到三十二美元。小提琴手演奏完毕后，没有一个人理他，也没有一记掌声。其实，他是当代最著名的小提琴家 Joshua Bell，那把小提琴是意大利斯特拉迪瓦里家族在一七一三年制作的名琴，价值三百五十万美元。

他刚才在这个地铁站里演奏的巴赫、舒伯特等人的作品，是世界上难度最高的曲目。而就在两天前，他在波士顿的歌剧院里举行的专场演奏，门票上百美元，一票难求。

尽管这是《华盛顿邮报》一手策划的，目的是测试人们的知觉、品位和行为倾向，但结论是让人感慨的：人们确实没有时间停下来听一听世界上最优秀的演奏家，用世界上最昂贵的乐器，演奏世界上最优美的旋律。是啊，我们就是这样，在无谓的匆匆忙忙中，错过了多少美好的东西。

## 大 人 们 什 么 都 看 不 见

那天，我坐高铁去北京，这是一段长达五个小时的旅程。坐在我对面的是一对父子，父亲四十岁的模样，而那男孩大约才十岁出头。车刚开时，他们并不朝向我，而是背对着我的。可是，列车开出不久，男孩发现自己是逆向而行，所以提出要换个方向。一开始的时候，父亲还嫌麻烦，但男孩坚持着。好在高铁的座位可以三百六十度转向，于是，最后我便与男孩面对面了。让我惊奇的是，在整整五个小时的行车途中，那位父亲一直昏昏而睡，而男孩却始终把脸紧贴着车窗，不知疲倦地看着窗外的景致一一掠过。他看得如此专注，以致

鼻子都被玻璃窗子给压扁了。

我很久没有坐火车了，现在甚至连火车这样的概念都过时了，替代以动车或高铁。我记起上一回坐绿皮火车，还是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那次是去武夷山，正值酷暑，车厢里既没空调，也没茶水，而且挤满了人，上一回厕所，简直要从别人的头上跨过去。一路上真是千辛万苦，不过，我却十分来劲，也是像这男孩一样，眼睛一直盯着窗外，所有的一切都是那么新奇和美妙。哪怕是夜晚，我仍然伏在窗口，任由又猛又烫的热风直扑而来。我看了一个晚上的星空，一一识别着那些夏夜里明亮的星座——天琴座、天鹰座、天鹅座……这是从北偏东向南方地平线延伸的银河光带中的“夏季大三角”，真是壮美无比。后来，曙色渐起，我看到了天边越来越浓的金红色云层，我便在想象中看到了日出。我始终处于兴奋中，而我身边的人都沉沉睡去了。

可是，没有多久，不管是乘火车，还是坐飞机或长途汽车，我都一概地不会再望向窗外了，因为我已是一个大人了，大人若对着窗外一惊一乍，那是会让人笑话的。如果说这是外界的干涉，不如说是自己内心的蜕

变。我曾希望坐一趟从上海开往西藏的慢车，一路上慢慢地看过去：激越的沱沱河、巍峨的唐古拉山、辽阔的羌塘草原、有藏羚羊奔跑的可可西里；但是，最终还是选择了快捷的飞机，结果除了或平静或翻滚的云海，什么都没有看见，奇怪的是，心里并没有多少的失落感。

现在，坐在我对面的这位男孩，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窗外，他的鼻子紧抵着车窗，他的额头以及头发在飘忽的光影中闪闪烁烁。他没有说话，但从他的变化着的神色里，我看到了他的好奇、激动和惊讶。我顺着他的目光瞟了瞟窗外，无非是些田地、树林、楼房和山丘，即使看向天空，也没有什么可以为之心动的面貌。我知道，我曾有过像男孩一样的时候，但是如今早已时过境迁，只有孩子才会对他看到的一切感到新鲜而惊异。我则是一个大人了，而大人们即使面对湖光水色、峻岭险峰，也大多无动于衷。确实，大人们已经什么都看不见了，他们可以这么说，那是因为什么世面都见过了，风景也罢，世态也罢，人心也罢，什么都已见过，而一旦都已见过，便只剩下无聊了。

事实上，大人们不是什么都看不见的，只是他们要

么选择所见，要么视而不见。他们已成熟到老成，老成到世故和势利，所以对那些不平不公的事情，看见了也只当没有看见，闭眼转身，心善者心里还有一点儿波澜，心狠者则纹丝不动，甚至还有指鹿为马者；至于对真相的追揭和洞察，他们更是意兴阑珊。由是，安徒生笔下的《皇帝的新装》重复上演，大人们附和地称赞“多么美的花纹，多么美的色彩”，而孩子却直截了当地说出了看见的真实：“可是他什么衣服也没穿呀！”那时，孩子的父亲还不由得赞叹一声：“哟，你听这个天真的声音！”可是，现今怕是这位父亲只会捂住孩子的嘴巴。说起来，大人们真的是波澜不惊、宠辱无谓那倒也好，只是在这背后，却投射着见怪不怪、眼开眼闭、熟视无睹、习以为常之种种，结果便是恶之花滥开不败。

大人们非但看不见外在的世界，也看不见自己的内在。前些日子，一家语文杂志社欲将教科书中的课文作者为他们写过的创作手记结集出版，他们很守规矩，一一让作者授权，我也帮着寻找众多的作者。编辑拿到了一位著名诗人的电话和电子邮箱，先发了封热情而诚

恳的邮件，却是泥牛入海，只能打电话过去，不料，那诗人很冷漠地劈头一句：“你们可以给我多少钱？我现在可是有身价的！”我当然不能指责诗人捍卫自己的利益，只是觉得很没了诗意，没了理想的光彩。要知道那首选入语文课本的诗作诞生在那黑暗刚刚过去、天色将明未明的时代，表达了在深重压抑下人格的觉醒和复苏。我相信，那时的诗人质朴而真挚，厚道而温和，写作是出于内心的需求，而非金钱的驱使。的确，人很容易在功成名就之后自我膨胀，如鲁迅先生所说“人阔脸将变”，就会不知天高地厚，就会看不见自己的面目。

令人多少有些伤感的是，孩提时光倏忽而去，天真烂漫的童心那么容易、那么快速即便消逝了。童心的泯息不仅导致了好奇心、想象力和探索精神的没落，让我们再也看不见鲜活而真实的东西，从而引发不起发现、改造和创新的动力；在更深的意义上，则是内心世界的沦陷，淳朴变作老到，单纯变为复杂，独立的品格、正义的立场、悲悯的情怀、道德的底线，被极端的功利主义或曰精致的利己主义所攻破，溃不成军。

在列车行将到达终点的时候，我终于忍不住，开口

向对面一直眺望窗外的男孩发问：“你怎么看得那么起劲呢？你究竟看到了什么啊？”男孩动也不动一下地回答我：“有好多好多的东西，看也看不完！”

我也把脸转向窗外。忽然，那男孩轻轻地叫了起来：“你看到了吗？那座桥下的水里反躺着一条船，一只蝴蝶飞过去了，落到了石头上，还有两朵花，都是黄颜色的，一根树杈叉到天上去了，云也划开来了，田里面都是方格子……”我试图跟上男孩的节奏，但我觉得羞愧，因为我真的什么也都没有看见。

## 灯 下 的 月 光

我总以“灯下的月光”来指代自己的阅读。

小时候，每天吃过晚饭后，外婆就会把饭桌擦得干干净净，随后打开台灯。于是，我就和两个妹妹各坐饭桌的一边开始看书。那时候，我家只有一间屋子，饭桌就是书桌，摆放在朝西的窗下，一边紧靠着墙面，这样，台灯就可以固定地搁在桌上。因为那台灯也紧靠着窗台，所以灯光就像是从天上洒进来的月光。

这是留在我脑海里的童年最温暖的记忆。

其实，我相信，所有的孩子都在等待夜晚来临。夜晚来了，月亮就会升起来，妈妈就会打开台灯，和孩子

坐到灯下，一起读美丽的童话故事。这本身就如同童话般美丽。台灯下是一片橙黄的光，那是窗外的月亮洒下来的，月光把孩子们一个个接到迷人的书里去。这是我们人生漫步的开始。当我们扬起红帆前往金银岛，与卖火柴的女孩和木木相遇，加入铁木儿和他的队伍，循着绿野仙踪，去探访大座钟的秘密……善良、勇敢就这样通过阅读注入了我们的血液，由此将我们带往未来的日子。

我想，如果这是一幅真实的图景，那么，我们的孩子就会成长得特别健康。可是，这仅仅是我的一种憧憬，一份期待，其中掺和着许多的无奈。

刘易斯·布兹比在《书店的灯光》里写道：“记住一本书是记住读这本书的那个孩子……看到一本儿时的旧书，深深地闻一下它的气息，刹那间你也成了活生生的普鲁斯特。”童年的阅读是至关重要的，童年美妙的阅读体验会影响到一个人的一生，它是一个人阅读经历的起点，它激发了求知的渴望，人们因此有了观点，有了习惯，并继续阅读。

我无法理解，孩子的读书生活原本是包含了阅读

的，但是，现实恰恰是一个悖论，阅读已经被繁重的课业无情地挤走了。孩子们每天在读书，但却没有每天在阅读，即便语文课本中也有不少的美文，但是那种宁静的倾向于内心的没有功利的阅读却不复存在。教学将美文的阅读享受淹没了，一篇文章，若把它全部拆解，从主题思想、写作技巧直到用词用句，如此琐细地一一分析，犹如将一只漂亮的小狗开膛剖肚，还有什么美感可言呢？

这真是非常可惜。倘若一个人在童年没能建立起阅读的品性，那么，对于以后长长的人生来说，是缺了一个很大的勾连之环的。这个勾连之环在前边是童年重要的记忆，在后边则是生命质素重要的延续和补充。阅读是帮助成长、提升人生的动力。阅读的丧失，不单单是不读书而已，那是进步的丧失，是幸福感的丧失，是内心世界支撑的丧失。

如今，我早已长大，但我每天还是在等待夜晚来临。晚饭后，是我独处的时间，那时，我会走到书桌前，打开台灯，开始阅读。我已有了自己的书房，书桌上，是一本本我正在看的书，我的身后，是一排顶天立

地的书柜，里面有我看过或者等待我去看的书。这时候的我，总是格外地惬意，心里有一种充实的感觉，也有一种富足的感觉。这是真实的拥有，真实的财富。

我同样相信，许多成人跟我一样，也在等待夜晚来临。夜晚来了，月亮升起来，他们就会打开台灯，坐到灯下，捧起一本夹着书签的没有看完的书，继续读下去。其实，每个人都有不同的阅读需求，不可强求他人必须看点什么，但总有一本书可以为他带来启迪，带来宽慰，带来快乐。

如今，密集的信息已经蚕食了我们全部的空间，无穷的压力导致我们紧张、焦虑，感受到从未有过的孤独和疏离。如想摆脱这般的困扰，唯有开拓内心的空间。而阅读正是开拓的耙犁，帮我们拓展出一方只属于自己的天地，让自己因此得以每天都有舒缓的一刻。同时，阅读也填补了我们心灵的空白。

这是多么美好的时刻——灯下的光笼罩着我们，那是灯下的月光，清幽、宁和、温暖，像是一条纯净的月亮河，把白天的喧嚣、嘈杂、纷繁阻隔在了另外一边。

我们的生命里是需要这样一片灯下的月光的。

我想，或许，要不了多久，杞人忧天的事情真会到来：纸质的图书消失于一旦，成为翻过去的一页历史。但是，我坚信，阅读依旧存在，阅读不会消失，只不过换了另外一种方式；而且，阅读的人只会越来越多，阅读的形式只会越来越丰富。

千年万年，月光依旧。

万年千年，不论是孩子，还是成人，都始终等待着夜晚来临，等待着灯下的月光铺洒开来，带他们走进阅读的世界，而后再带着他们走向更远的地方。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45

/

## 分享快乐

这个暑假就这么过去了。这是我女儿上大学后的第一个暑假，原本她有许多计划的，比如出门旅游，比如进修外语，比如教别人弹琴。可由于我的一场大病，她决定放弃所有的计划，在家里陪伴我。

其实，我以前很少有时间跟女儿待在一起，也甚少交流。虽说为人父母，我也总是习惯性地祝愿孩子快乐，可事实上我对女儿的快乐却知之不多，甚至有些不屑一顾。譬如说，她在网上看美国电视剧《生活大爆炸》，笑得前俯后仰，但我觉得没多有趣；女儿是韩国明星张根硕的铁杆粉丝，可我却有些不以为然；她读日

本作家东野圭吾的推理小说读得津津有味，我倒是更喜欢老作家森村诚一……有一天，我终于发现，女儿的快乐是只属于她的快乐，那不是属于我的。

可是，因为这个暑假，我深切地感到这并不是一个正确的认识。女儿每天在帮我煎药熬粥的时候，总是很快乐的样子，不厌其烦，她在粥里给我放上百合，我让她只要用水冲干净便是，但她偏要一瓣瓣地仔仔细细地清洗，在水的流动中，她嘴里还哼着轻快的歌曲。我问她，为啥这么快乐？她回答说，没有为什么啊，心里真就是这么快乐着的。我想，看来是自己对她的快乐不太理解，看得不重，还以为是小孩子过家家呢。于是，我开始试着把她的快乐当成是自己的快乐。我跟她一起看韩剧《爱情雨》，跟她一起预订张根硕上海演唱会的门票，跟她一起在网上购买图书、碟片、衣服、鞋子和家用小电器，跟她一起阅读东野圭吾的长篇小说《白夜行》……慢慢地，我会由衷地与她一起欣喜，一起欢笑，一起赞赏。有一天，当女儿在钢琴上弹奏《爱情雨》的旋律给我听的时候，我一下子有了新的发现，那便是我在她的快乐里，得到了原本不属于我的快乐。

是的，由于年龄、性格和阅历的差异，即使是父母与子女之间，也会有各自不同的兴趣爱好，但是，这并不影响彼此分享快乐。正是我的自以为是，才会以为女儿的快乐是浮在心外的。事实上，《生活大爆炸》生动幽默，张根硕自有他的秀美、善良和智慧，东野圭吾的冷峻则是森村诚一所少有的。它们既可以打动女儿，也是可以打动我的；它们既可以让女儿感受到快乐，也是可以让我感受到快乐的。可我多么傻啊，差点丢失了生命中一份很重要的快乐的源泉，不懂得可以在孩子的快乐里想象、试探自己生活中更多快乐的可能性。

这个短暂的暑假过去了，但女儿带给我、我也同时分享着的快乐，将会长长地留在我的心里。我想对女儿说，我多么愿意像台湾作家杨照写给他女儿的一本书的书名那样，“我想遇见你的人生”。

## 浮 雕 铜 像

二〇一六年冬至，我将前去苏州凤凰公墓，为我母亲落葬。我母亲是个很豁达也很从容的人。三年多前，她自感生命无多，开始安排自己的后事，她亲自前去踏勘我父亲和我外祖母所在的墓地，希望身后能与他们归葬在一起。我当然要满足母亲的愿望，所以，我和两个妹妹与公墓方面做了沟通，最后达成了一个圆满的方案，我母亲很高兴。

母亲去年四月离世后，我们开始按照既定的方案，落实一个个具体的细节。我提议在我父母和外祖母的墓碑上，镌刻他们各自的浮雕铜像。我之所以要这么做，

是因为在得知现今的瓷像不再是人工手绘，只是照片翻拍后，我完全不能接受。当初，我父亲和我外祖母的瓷砖画像都是手绘后烧制的，在我心目中，那都是带有温度和意蕴的艺术品，而照片翻制实在是太粗糙和简陋了。

我父亲的瓷像是三十多年前，我请上海南京路上一家照相馆的画师画的。我跟他说，我父亲也很喜欢绘画，他曾用九宫格，并戴上单眼放大镜，按照照片画过一幅人物炭精画。画师听后说，那他要更加用心来画了。我问他需要多长时间，他说得一个月，先看画样，如不满意，可做修改，一直到认可后方去烧制。一个月后，我如约前往，看了画像后不太满意，让他再做些修改，他一口答应，但让我再给他一些时间。那真是细致的活儿，我说不用着急，慢慢画便是。后来，我又让他再次修改，他没有对我表露出一点儿的不耐烦，我相信他也是想把能让我感觉最完美的作品交付我的。最后，花了半年的时间，我才拿到烧制完成的瓷像。那确实是艺术品，画像上，我父亲的脸部线条就像他的性格一样，刚柔相济。

给我外祖母画瓷像的画师，是我在北宝兴路上一家

家对比后遴选出来的。我没有看走眼，这位默默无闻的画师，绘画技巧相当了得，他运用线描的方式，将我外祖母的形象丝丝缕缕勾勒得极其精致，我看了画样就非常喜欢，说不用做任何修改了。这位看上去羸弱瘦小的画师，低下头来腼腆地笑了。这样凭借照片画出来的瓷像，根本不是粗陋的照片翻制，而是一笔一笔精心画出来的艺术之作。如果只用技术手段将一张照片生生扒到瓷砖上，我是无法接受的，没有艺术，何来对逝去亲人的如涓涓细流般温暖而绵长的记忆？

于是，我决定这次不使用这种非手工的瓷像，我想请雕刻艺术家用自己的手打制出风格独特的浮雕铜像。安建达先生接受了我的请求，但这位声名在外的雕塑艺术家向来只创作大型的环境建筑壁画浮雕，譬如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的《春晓》、长庆油田的《古韵》、北京师范大学的《木铎金声》等等，这些作品都气势磅礴，蔚为壮观，却从来没有做过我所要求的如此小幅的高度逼真的人物浮雕。这位成就卓然的艺术家告诉我，他有些战战兢兢，唯恐我们说不像。我跟他谈，你就放手创作，艺术作品追求的最高境界毕竟还是神似和气韵。金秋十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51

/

月，当我在北京拿到安建达先生亲手制作的三尊浮雕铜像时，蓦然间泪水盈眶，我看见我的父母和外祖母对我颌首微笑。

冬至日到来时，我会按我母亲的心愿，将她与我的父亲和我的外祖母合葬在一起，那一天，我会把他们三人的浮雕铜像一一镶嵌在他们的墓碑之上。我很认同希腊作家尼克斯·卡赞扎基斯所说：“人的灵魂应该是青铜的。”

覆  
盖

当冬天到来的时候，我家所在小区里的那条小径就被落叶覆盖了。其实，准确地说，那不是一片片的叶子，而是小小的只剩了茎脉的枯枝。那是从高高的水杉树上凋落下来的。水杉树的叶子本来就不是那种犹如梧桐树叶般饱满的样子，而是在小枝上列成对生的羽状，呈线形，扁平而柔软，在冬天从树上飞落之前，始终是淡淡的绿色，只是春夏时绿得鲜亮，秋季时绿得沉稳一些。它们覆盖小径真的就是一夜之间的事情。夜，是冬天的魔术师，所有的变化都是在最深的冬夜里发生的。

那天清晨，我去小径散步，蓦然间看到小径已经全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53

/

部被水杉叶覆盖了，而所有落在地上的叶子，原本的绿色化为枯黄。踏在落叶覆盖的小径上，就像踏在松软的草地上一样，柔柔绵绵的，只有一点点窸窣窸窣的微弱声音。我每天遇到的那位老妇人，照例拉着一辆放满了蔬菜瓜果的小推车迎面而来，原先那小推车碾过青石砖和鹅卵石时，总是发出嘎嘎的声响，现在却几乎静默无声。被落叶覆盖的小径的确比往日更加安静了，落叶如同一张厚厚的毯子，滤去了许多会让人变得焦躁不安的噪音。

但是，过年前的那些天里，小径边上的几间租出去的屋子忽然躁动起来。白天，乒乒乓乓，到了晚上，更是嘈杂，有人无休无止地唱歌，那歌声明显是带着醉意的，即使是快乐的曲子，也唱得满是忧伤，愁绪与深冬俱落。接着，他们就开始往小径上扔东西，以致我第二天早上散步时举步维艰，逼仄的小径上到处都是啤酒罐、香烟盒、薯片袋、瓜子壳。我懊丧地掉头回家。不料，傍晚的时候开始下雪了。这雪是和雨同时下的，所以，甚至连完整的雪花都没有。可一夜过后，小径居然被白雪覆盖了，一派纯净和圣洁，让人都不忍心踩上

去，生怕会弄脏了它。中午，太阳出来后雪开始融化，那雪化成水的声音出乎我的想象，轰轰隆隆，恰似惊涛滚过，荡涤去了所有的污秽。这时，我才知道那些租户已在雪夜里离开，他们是这座城市的异乡客，刚刚踏上千里迢迢被冰雪覆盖的回家之路。

前几天，紧靠小径的一户人家所养的那条大狗，不知为何又撒起疯来，时不时地乱吼乱叫，见了谁都汹汹地杀将过来，狂吠不已。小径失去了平日的宁静，而它追着我猎猎不止，使我觉得连做人的尊严都被冒犯了。所以，我一点儿也不掩饰自己对它的厌恶。那天下午，当它又狂躁地蹿过来扑过去时，我选择了逃离小径。忽然，我听见它的吠叫声低了下去。我有些好奇地回过头来，只见一位少年勇敢地向它走去，他站在栅栏边上，伸出手来，不断地抚摸它的头和身躯，嘴里好像还说着些什么。霸道的大狗一开始还躲闪着，吠叫着，后来竟慢慢地蹲下身子，最后趴在了地上，而且，渐渐地悄无声息了。少年这才离去。我还以为他跟大狗熟悉着呢，可他告诉我说，他并不认识它，在它狂吼着向他扑来时，他一点儿都不畏惧，他相信只要安抚它，宽慰它，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55

/

那它一定会安静下来的。少年说这话的时候，英俊的脸是那么纯真和柔美，我顿时感到自己的心以及小径都被一种深挚的温暖和爱覆盖了。

## 花 楸 树

一位远方的年轻朋友告诉我说，花典上属于我的花是花楸树。我先前一点儿不知道花楸树，所以急急地问它何时开花，因为我总以为绽放的花朵才是最美丽的。可朋友说，花楸树不但花美，叶子和果实也很美，都是不容错过的，从春到秋，至少可以看三季呢，得慢慢欣赏。

原来，花事也从容，真实的花期并不是短促的，也并不独在盛放时刻。以前，我不太理解那位被称作“美国乡村圣人”的约翰·巴勒斯，何以要花那么多的时间去认识一种花草。为了寻访生长在池沼湖泊中的香睡

莲，巴勒斯做了精心的准备，先是找来一只小船，然后把小船放到一辆马车上，驾车走了数英里的偏僻小路，或是在林中穿行，或是蹚过有水沫飞溅的急流瀑布的小溪，最后来到一处通向黑潭的狭长水道。停车后，卸舟入水，孰料这水道竟是如此难走，因为水中有许多倾倒的大树，只能时而从半浸在水里的树冠中间挤过去，时而又低头弯腰从横搭在水面上的树干下钻过去；如果树干没入水中，那就得设法让小船从它上面强行蹭过去。他的确看到香睡莲的身影了，但他并不满足，在整个夏季里，一次次艰难地前去观赏，最后，在一个清晨，他终于见到了那些根在黑黢黢的淤泥里，却有着星形花瓣并在风中哗啵作响、露出紫红色叶背的花朵儿的最美的姿态：闭合的花苞钻出水面，在阳光下慢慢打开；不多时，花瓣重又合起，渐渐隐没于幽暗的水波之下。原来，香睡莲是一种在早上开放的花，中午一过，它就又闭上了。

看来，最好的欣赏不是一蹴而就的，如同生命是一个环环连接的过程，每一段都有每一段自身的价值，都是不能轻视和忽略的。人们似乎都在急急忙忙地奔向所

谓的成熟和成功，也往往只认这一段的精彩与辉煌，好像其他的都不值一提，不值一看。其实，这是不连贯的人生风景，有一天，如果细细回想，你会发现生活中有不少的断裂，而许多时刻是贫瘠的。花事尚且漫长连绵，人的生命之花也应当在你所有的时空里盛开。

朋友告诉我，花楸树原产于欧洲大部分地区，在我国，则分布于东北、华北至甘肃一带。花楸树生于海拔九百至两千五百米的山坡或山谷杂木林中，可以春观叶，夏观花，秋观果。春天的花楸树，长有绒毛的叶片会从浅绿过渡到暗绿；初夏开始绽放，有两个月的花期，花为白色，清纯明净；秋天时则红果累累，染尽满坡满谷。朋友答应隔三岔五就会给我发来花楸树的照片，让我可以完整地观赏它一年的生长过程。这会是一次从容的观赏体验，让我建立起与所有的生命都可以感知的默契；我将平心静气地等待姗姗而来的春日、夏夜和秋时，并希望它能相应地契入我这一期的从容人生。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59

/

## 欢 喜

我怎么可能欢喜这样一个寒冷而绝望的冬天呢？那痛楚是割裂着心的锐利的冰凌，那绝望是漫漫冬夜里一颗幽暗的星子都没有。时至年末，偶尔有一些零星的爆竹声，人们和这世界一起准备进入下一个年轮。可我却翻不动我的日历——做完胃癌手术，从手术室出来，我就觉得太阳再也升不起来了。

可是，母亲来了，她帮我吧十二月的日历翻到最后一张，然后，在大理石台历架上换上了全新的日历芯子，那封面上标着鲜红的纪年：二〇一二年。母亲坐在我的床头，用平静的声音对我说，人生来就是要受苦

的，但再苦也要走过去，而且总是走得过去的；你看，新的一年就要来到了，所有的日子都在前面一天天地等着你呢。母亲还对我说，从现在起，我每个周三上午都会来看你的。母亲的承诺让我感到了莫大的欢喜。

也就是从那个十二月开始，母亲每到周三都早早地来到我的住处。她来时总是两只手都提着沉沉的袋子，里面装满了刚买的蔬菜、瓜果，有时还带着报纸和书籍。我怕她累着，让她每次都坐出租车过来，可是她就是不肯，说这点东西提得动，所以，还是每每乘公交车来，路上要倒几趟车，来回至少得两个多小时。一进门，母亲就忙乎起来，一边跟我聊天，一边择菜、洗菜，然后，去厨房煲汤做菜，稍有空隙，还帮我打扫房子。这个时候，我就会停止无穷无尽的销蚀灵魂的妄念，在颠簸的气流里上下乱飞的风筝也便静止在了空中。

从此，每周三，成为我心里企盼的节日。每当听见母亲用钥匙转动门锁的时候，我心里就欢喜得像是燃放起了焰火，那焰火在彻骨的寒冷中美丽绽放，将凛冽染上了一层明亮和温暖。我感觉那一天心情特别地平和，

特别地安宁。我真的又可以站起来了，可以趴在窗前看外面的天和地了。原本因为恐惧和焦虑，我如同一只被蒙住眼睛的惊慌的小鸟，哪怕飞得再高，也看不见连绵的山脉和澎湃的海洋了。那天，下雪了。江南的雪花不是完整的一朵朵的，总是和雨夹在一起，一点点，一串串，谁都无法相信它会积聚起来。可偏偏不多时，雪就把房顶、树枝和路径都给覆盖了，白雪皑皑，一片纯净。我真的好欢喜啊。只是母亲要回去了。屋门关上的刹那，我便急急地返身来到窗口，等待着，等待着……母亲瘦弱的背影出现了，她一步一步地踏在积了雪的小道上，雪花落在她的肩头，落在她的发上。直到这时，我才第一次那么真切地看见，母亲的头发早已花白如雪了。是啊，母亲已经七十五岁了，苍老毕现。之前，我不想让母亲为我难过、伤心，所以尽管我心里充满了忧伤，也从来没在母亲跟前流过一滴眼泪，但这时我禁不住泪水迸落。

可我还是欢喜地希冀着母亲的到来，而每一次来，母亲也说她很欢喜，因为她能够看到我一天天地好起来。母亲的脚步带去了冬雪，牵来了春天的消息。有一

天，母亲说，我带你出去走走吧，于是，我欣然地跟着母亲去了一处公园。虽说还有些许的寒意，但杨柳枝头已爆出嫩黄嫩绿，令我想起李白“春风柳上归”的诗句。春回大地，当是自然规律，但对于我个人来说，却不是必然的，那更是一种神圣的力量，来自于爱，来自于勇气，来自于信念，而这一切都是母亲赋予我的。回到家后，我坐到书桌前，打开电脑，写下了病后第一篇文章，点上最后一个句号时，我泪流满面，我为自己能够重新开始写作而欢喜万分。

夏季的一个周三，飓风来临，黑云压城，狂风暴雨仿佛要掀翻整个世界。我担心着母亲，便给她打去电话，让她千万不要来了，可没人接听。正在忐忑不安中，母亲敲响了房门。只见她完全成了一个“水人”，可不等我开口，她自己先笑了起来，说那浓雾般的风雨就像一堵厚厚的山墙，但她穿越过来了。我跟母亲说，以后你别每周都来了。母亲没接我的话头，继续说笑道，这穿越还真要有点儿气力的。转眼就是秋天了，一天，母亲告诉我说，她去了一次江阴的王府庙，这座始建于西汉的寺庙虽然不大，但香火旺盛；母亲说，她不

但为我烧了香，而且还在庙里立了所有先人的牌位，为的是祈福我平平安安，顺顺利利。母亲说着这些的时候，声音里，还有她的脸上，全都是欢喜，我也被这次喜深深地感染了。

又到十二月了。因着母亲，我甚至都没有觉得冬季已至。那个周三的上午，我习惯地等着母亲的到来。可是，这一次，我却没有等到。母亲打来电话说，她今天不能来了，因为她胆囊炎发作了。我问她，去了医院没有，她说，老毛病了，已经吃了药，在家躺躺就是了。我不放心，让我妹妹带母亲去医院检查。结果出来了，竟是肝癌，而且医生说可能只有六个月的存活期了。刹那间，我重又跌入一年之前，重又回到了天寒地冻的日子。我不敢面对母亲，我害怕自己的悲伤和沮丧会让母亲也像我过去那样，陷入无边的痛楚和绝望。

可是，母亲再一次来到了我的身边，再一次帮我把十二月的日历翻到最后一张，然后，在大理石台历架上换上全新的日历芯子。这一次，鲜红的大字标着的纪年是二〇一三年。母亲照例平静地对我说，你不用为我担心，我一点儿问题都没有，往后的日子跟以前不会有什

么两样，可是如果你因为我而倒下了，那我整整一年的努力全都白费了，我想你是不忍心这样做的。母亲的语气，温和中带着些刚强。母亲在得知自己的病况后，从来没有在我面前掉过眼泪，虽然我也从来没有在母亲跟前哭过，但是那并不一样：我曾躲在被窝里任由泪水长流，而我相信母亲即便一个人时也不会哭泣。我和母亲约定，从现在起，一定要每一天都过得开开心心，快快乐乐。我对母亲说，这两个冬天，我真的都是欢喜着度过的，我们还要一起欢喜着度过将来的每一个冬天，每一个日子。

在母亲做了介入治疗两周之后，我和母亲互相扶持着，登上了飞往香港的航班。我们想去一个远一点儿的暖和一点儿的地方，静静地看看，静静地聊聊。坐在维多利亚港湾边，阳光暖暖地照在身上，望着天边的一抹祥云，我跟母亲一块说起了我们共同生活了大半辈子的黄浦江，说起了流经母亲故乡江苏武进的大运河，说起了母亲年前专为我祈福而到过的黄山湖。望着粼粼波光，我想，水流滔滔，千回百转，所有的河系水脉终将汇合，日夜不息地奔向世界上每一个地方。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65

/

我对母亲说了德国诗人贝托尔德·布莱希特的故事。那时，他躺在柏林一家医院的病床上奄奄一息，可当他看见窗外一棵树上停了一只小鸟，而且不断地啼鸣，他不由得拿起笔来写下了他生命中的最后一首诗。布莱希特写道，我死之后，鸟还活着，在树上，婉转鸣叫。我跟母亲说，这真是一种智慧，享受世界之美，坦然认同自己的转瞬即逝。这时，正好有一只鸟儿从苍翠的树丛中鸣叫着飞起，我和母亲都欢喜得笑出声来。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066  
/

## 黄 月 亮

我是在西子湖边，与当·威廉姆斯的黑胶唱片《黄月亮》不期而遇的。那是二十多年前，一个月色朦胧的夜晚，在靠近湖边的一条小马路上，我见到有一家音像店，便走了进去。我一眼就看见了唱片架上那个戴了顶牛仔帽的满脸胡须的男人。他身着西装，穿了一条牛仔裤，安静地坐在大理石灯柱前，眼神里蕴满温柔。他的身后便是一弯浅黄色的月亮。我不认识这位歌手，但我却相信他唱的一定是我心仪的歌曲。

那时，我家里有一台唱机。回到上海后，我迫不及待地在唱机上放上了《黄月亮》。当唱盘转动，歌声飘

起的时候，我非常惊喜，因为我一点儿也没猜错，这是怎样温馨动人、朴实真挚的乡村民谣啊。当·威廉姆斯用他大提琴般低沉、柔和的嗓音，咏唱着“满天星空里挂着一弯黄月亮，心想着你是否也在看呢”，没有谁不会被他的温柔打动。只是，没过多久，那台唱机的唱针坏了，而且再也找不到可以修配的地方了，这张唱片也就束之高阁，直至后来我都忘记了那个牛仔歌手了，他消失在了日渐弥漫的雾霾中。

事实上，随之而来的，就是让心冰冻、让心成铁的日子了。温柔成了一个笑话。在恶性循环中，人们的心前所未有地变得像铁和石头一般坚硬，硬得足以颠覆全部的善良、同情和敬畏，并以为唯有如此才能使自己免于受到欺辱。心的质地硬冷到如此程度，面对许多东西，当然也就无动于衷了，戾气流布，干戈辄动。有一次，我在长途汽车站候车，那个候车厅很小，没有多少座位。我看见一个妇女抱着她的孩子站在那里，可谁都不愿让座，他们一个比一个头低得更低，玩着手机或电脑。真正是铁石心肠啊。我很想从座位上拉起一个人来，但那妇女幽幽地对我笑了笑，抱着哭闹起来的孩子

走开了。

那天晚上，聚会后，朋友让他的司机开车送我回家。在一条繁华的路上，我从车窗里看到对面有个拄着拐杖的盲人，他想穿过马路走到这边来，但是，没有一辆车子肯停下来，有的甚至还粗暴地按着喇叭，从他身边飞快地开过；也没有一个路人愿意向盲人伸出手去，扶助他穿越车水马龙的街头。那个盲人显得张皇失措。我想让司机停车下来，帮一帮这位盲人，却没敢开口，因为这不是我的车，我先前也不认识这个司机。我也只得硬着心转过脸去。忽然，司机将车停在了路边，只见他打开车门，斜着身子左躲右闪地朝那盲人走去，随后，扶着他穿过了马路。

司机回到车上后，没有跟我说话，只是打开了音响。蓦然间，既陌生又熟悉的歌声飘然而至。这不就是久违了的《黄月亮》吗？我禁不住说道：“怪不得你的心肠那么柔软啊！”司机笑了起来：“你也喜欢当·威廉姆斯？”我说：“是啊，他可是公认的‘温柔的巨人’，都说听他的歌，即使心硬如铁，也会化作一汪柔水。”司机热情地告诉我说，去年夏天，已经七十三岁

的当·威廉姆斯推出了自己的第三十张专辑。

回到家里，我打开电脑，去搜寻睽违二十多年的当·威廉姆斯。我又听到他的歌声了，添了些许沧桑，但温柔依旧。这次，我还读到了他的一段话：“温柔实是一种关切，我认为，在日常生活中，没有什么比人与人之间的交流、沟通和扶持更重要的事了。对我来说，这就是全部。”我翻箱倒柜地找出了那张黑胶唱片，封套上面那弯浅黄色的月亮还高高地挂着。我真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听到当·威廉姆斯那唱尽天下温柔的歌声，并在他的歌声中让自己的心重新变得柔软起来，且互相传递温暖。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070  
/

## 见 信 如 晤

近日，一档电视节目《见字如面》受到观众的好评，在手书信函因通信方式的改变而逐渐淡出日常生活之时，节目以读信的形式打开历史节点，带领观众走进那些依然鲜活的时代场景、人生故事，去触碰那些依然可感的人物情状和社会风物，重新领会人类的精神情怀与生活智慧。

其实，早在去年年初，我就读到过一本让我心仪的书，那是英国人肖恩·亚瑟编著的书信集《见信如晤》。这本书的编著初衷与《见字如面》如出一辙。二〇〇九年，肖恩在网上开设了名为“见信如晤”（Letters of

Note) 的博客，旨在收集各种各样的信件。出乎意料的是，一时间竟涌来百万访客。四年之后，肖恩将精心收集来的一批各具风味、扣人心弦的信件编成了图书出版。我在阅读收入中文版的一百二十四封信函时，每每浮想联翩。

一九六七年，爵士乐传奇人物路易斯·阿姆斯特朗写了封热情恳切的信，寄给驻扎越南的一名慕名给他写过信的海军士兵。他像老朋友一样在信中娓娓追忆自己的童年往事，字里行间妙趣横生。著名小说家弗吉尼亚·伍尔芙一九四一年三月投河自尽前，在家里的壁炉台上留下了一封写给丈夫的信，上面写道她撑不下去了，读来令人心碎。古巴领袖菲德尔·卡斯特罗长期与美国不和，但在一九四〇年十一月，也即他十四岁的时候，却曾给当时的美国总统富兰克林·罗斯福写了封信，希望能寄给他一张十元纸币，“因为我从来都没见过十元绿色美钞，我想要一张”。他甚至还建议如果要用铁来造船，那他会透露古巴最大铁矿所在的位置，让人不免感叹历史有时如同魔幻。一位名叫纳多的先生写信向大名鼎鼎的作家 E. B. 怀特寻求他对人类惨淡未来

的看法，怀特在一九七三年三月的回信中说：“只要世上还有一个正直的男人，只要世上还有一个拥有同情心的女人，就一定会有更多这样的人，景象就不会荒凉。抓紧你的帽子，抓紧你的希望。给钟上好发条，明天又是新的一天。”我想象怀特提笔写这封信时，洋溢在他清癯脸上的笑容能温暖冰冷的心灵。

过年前的一天，我去居家附近的一条河边散步，再次遇到了那个帮人看管旧书摊的小男孩。他是随他父母从外地来上海打工的，就住在建筑工地，由于种种原因，还没落实可以上学的学校。有一次，我在他看管的旧书摊上找到一本契诃夫的书，里面有一篇小说《万卡》，我便建议他读上一遍。后来，他告诉我，看到受尽欺压的小男孩万卡在风雪天里给乡下的爷爷写信，请求爷爷把他领回他的身边，但在信封上地址和姓名一栏，他只写了“乡下，爷爷收”时，他都掉泪了，他说他想起了自己在老家的爷爷。我问他，这个春节会否回老家，他说不回；我又问他，那你想念你的爷爷吗，他说很想。我说，那就给你爷爷写封信吧，说说你在这里的情况，说说你对他的思念。他说，可以用他爸爸的

手机给爷爷打个电话的。我说，这样的想念太短了，也会像风一样消逝，应该写封亲笔信才好，让思念在路上走得长一些，跨过许多山许多水，而且你爷爷收到后，可以一读再读。小男孩接受了我的提议，我说，我有一张一元二角的邮票，一直派不上用场，我可以送给你，但你别忘了信封上要写清收件人的地址和姓名。

我相信这封信会让小男孩的爷爷非常开心，当他将信捧在手上时，会感觉像是见到了孩子，并将他紧紧抱住。我也相信当传统的书信因这个世界的日益数字化而消退时，反倒愈加弥足珍贵，得以留住一段段往昔的日子和生活中的某一时刻。或许，有一天，我们都会重新拿起笔来，写下一封值得我们自己纪念的信。

遇 就  
见 这  
『 样  
小 王  
王 子  
』

我们就是这样遇见“小王子”的：八月的时候，我和母亲一起去了趟日本，按事先规划的行程，我们到了离东京不远的箱根。箱根完全不同于东京，一派大自然的田园风光。其实，我们那天是去看富士山的，可却并没看到，像海浪一般的云团一直汹涌翻滚，把整座富士山都给淹没了。就在我们不无遗憾地乘车离去的路上，忽然，我的眼前晃过一个貌似有些眼熟的影子——那不是圣埃克苏佩里《小王子》中的那个沙漠里的星球吗？于是，我们停下车来，走进山脚下开满了鲜花的小王子博物馆。就这样，我们很偶然地邂逅了“小王子”。

真的没有想到，小王子博物馆会建在离作家所在的法国那么遥远的地方。但是，为什么不可以呢？全世界每个角落都有《小王子》的读者，而圣埃克苏佩里在那个早晨驾驶飞机冲上蓝天后就没有再回来，神秘地消失于我们在任何地方都可举头仰望的茫茫天空中。是的，“小王子”无处不在，我们对他心向往之，所以，总有一天我们都会这样地与他不期而遇。

小王子博物馆的门票是一朵玫瑰花，打开后是整座博物馆的全图。穿行于博物馆所复制的圣埃克苏佩里住过的街道和建筑，犹如梦幻一样，空气里仿佛散发着普罗旺斯的薰衣草的花香。《小王子》中所描绘的场景一一呈现在人们眼前，这一刻还走在地理学家小道上，下一刻便到了点灯人广场，继续往前，则是悠长的小王子之路……我们就这样走着，看着，宛若置身于童话故事。虽然我读过无数遍《小王子》，可我觉得自己还从来没有如此贴近过书中的这位可爱而忧郁的小王子，我甚至感觉到了他轻盈的呼吸。

小王子的青铜雕像衬着山脉和苍穹，因而显得有些渺小，苍翠的绿树和绚丽缤纷的鲜花没有稀释他的寂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076  
/



© 2014年8月在日本箱根偶然踏进“小王子博物馆”

寞，他那么孤独地站在 B612 号星球上，脖子上的围巾高高扬起，令人怦然心动。我这次与母亲出游，有着别样的意义，我们想让脆弱的生命盛放出一份旷达、勇敢和坚韧。所以，当我们静静地坐在草坪上，望着小王子的时候，母亲忽然像圣埃克苏佩里写下的开篇那样，对我说：“就这样，我认识了小王子。”真的，对于每个人来说，什么时候认识小王子都为时不晚，这个小小的人儿会让我们更懂得自己的生活。

我和母亲回忆起圣埃克苏佩里在《小王子》里举过这样的例子，以嘲讽荒唐可笑的“大人们”：假如你跟他们说“我看见一幢砌着粉红色砖头，窗户上摆放着天竺葵，屋顶上栖息着鸽子的房子”，他们是无法想象出那房子的样子的；你得跟他们说“我看见一幢价值十万法郎的房子”，这时，他们就会欢叫起来：“哦，这房子多漂亮啊！”现在，抚摸着星星状的栏杆，我和母亲已经可以很明白事理地与小王子一起，发出清脆的笑声了。

顺着小王子的目光，我看向无垠的天空，耳边似乎鼓荡起了飞机的轰鸣声。我想，没有回到地上的圣埃克苏佩里，正是在高空中发现生命在地球上其实只是瓦砾

堆上的青苔，稀稀落落地在夹缝中滋长，因此，任何的欲念膨胀都是一个笑话，人们应该用心生活在简单而美好的童话里。突然间，我相信一定是圣埃克苏佩里在冥冥之中引导着我和母亲，就这样，在这里与小王子相遇。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79

/

## 老 家

九月的时候，我回了一趟浙江奉化老家。我记不清楚上回是何时去的，但至少有了二十年了。

我出生在上海，我父亲则年少时便离开了家乡，而且他都已去世多年了，那么，对于我而言，老家是什么概念呢？

老家是一种追溯。我源自何处？我的根基在哪里？只有在老家，这样的问题才变得清晰，这样的心结才得以解开。这次回老家，知道村里人自筹资金修缮了祠堂。我八十多岁的二伯母虽然双目近乎失明，但她十分利索地开了门锁。祠堂里很干净，几乎空无一物，只能

见到迎面的那堵墙上有四扇木门。我拔起插销，一扇一扇地打开木门，原来，里面摆放的全是先人的牌位。我找到了我父亲的那块小木牌，上面的立牌人写的是我的名字。那一刻，我觉得实实在在地触摸到了自己的根基，心里一下子有了踏实感。往前追溯，我去找我的爷爷、太爷爷，遥远又沉寂的历史像长长的画轴一一展开，竟鲜明和生动起来。我们这一脉家族一点儿都不显赫，这倒让我生出许多的宽慰，因为大起大落都包藏着劫数，而我们的家族在缓缓流淌的大河江的河边，始终守着日出日落般平常但却安宁的生活。

老家有绵延的亲情。我和老家的亲戚们一直保持着联系，这使我说起老家时很有底气，那不是个虚幻的存在，那是一个可以随时回去并可以落下脚来的地方。我从小就跟老家的堂兄妹们很亲近，所以，小时候，遇到什么事情，我都会放胆说这样的话：“大不了到乡下去。”直到今天，我还是深信无疑，若是漂泊，那老家就是最终的一站。在堂兄有了孩子后，那时我还健在的父亲对我说，以后，第三代、第四代……也一直要这样走得很近。这次回老家，二伯母喊她家里所有的人回来

吃饭，一坐下来，竟有三桌。我不知不觉中已经成了爷爷辈了，那些在我身边欢快地跑来跑去的小孩子们，我都不认识，但我心里对他们却有着最柔软的爱意，对我来说，他们不仅是我们这脉家族绵延的香火，更是绵延不断的亲情。

记得我很小的时候，第一次随父亲回老家，是摆了河渡才进到村里的。如今，有许多条路都能进村，但那小小的河渡依旧还在。大河水这条河对于我特别重要。第一次回老家时，我在屋子里只待了一会儿，就跑到河边坐下了，望着平缓而去的河水，我好像想了很多，又好像什么也没想。许久，起风了，我慢慢地站起身来，看到河渡渐渐隐没于越来越大的水雾中。才回到屋里，忽觉浑身刺痒，撩起衣服，眼见得一块块的红丘发了出来，上面还有一点的小水泡。堂兄马上说，这是水土不服，说明你是外人，喝了这里的水才发的，你索性再喝两口河水，兴许就好了。我真的猛灌了几口混浊的河水，尽管这法子并没有用，但我却从此记住了老家特有的味道。父亲跟我说，水土不服只会一次，以后再就不会生了。的确是这样，更为奇怪的是，以后，到天南

地北任何一个地方，虽说也是外人，但都没有“水土不服”过，我相信是我喝下去的老家那大河江的河水为我镇住了一切污秽，让我可以浪迹天涯。

生活的流转注定要改变些什么，但就像江河总要归海，落叶总要归根，作为精神范畴的老家却是永恒不变的，如同大河江边那个千年百年依然存在的河渡，永远默默地等待着离人的归来。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83

/

## 老 兵

过年前，我住了一次医院。我的邻床是位九十二岁的老人，来自浦东张江。老人没有什么大病，这次是尿路感染，需要连续输液，考虑到岁数大了，还是住进医院治疗比较方便。

老人的家属请了护工，为他端饭端菜，擦洗身子。在输液的时候，生怕老人跌倒，他们让护工关照老人使用尿壶，省得下床。可老人很是倔强，坚决不用，要自己上厕所。其实，老人的腿脚还真利索，走起路来不摇不晃。那天，当他伸出左手时，我发现有些异样，询问了护工，方知原来那是假肢，于是，我接着便知道了老

人是从朝鲜战场上归来的一位老兵，他是在一场激战中受的伤，一梭子弹打穿了他的左臂。

输液的时候，老人会在床上躺好长的时间，他时不时地睡上一会儿，但也时不时地说话，而且声音响亮。他不断地要求护工给他家人打电话，让他们来接他出院，他说他已经没什么问题了，而且，他抱怨这样待在医院耽误了他许多的工作。护工是位和气的中年男人，和妻子一起在这个病区里照顾病人，已经有好几个年头了。他安抚老人说，你还有什么工作要做啊，你都九十多岁了，应该好好休息了。老人说，那不行，有很多工作呢。护工与他开玩笑，问他是不是做反腐败、打老虎的工作。我听见老人用力地回答：“打老虎！”可说着说着又睡着了，嘴里却仍然在咕哝着“打……打……”。

护工告诉我说，事实上，老人的头脑已经糊涂，不太清楚了，经常处于幻想状态。这当然是真实的情况，我从他发出的断断续续、忽高忽低的咕哝声中，听得出来那都是些梦呓。可是，有一天，当他念叨着一个人的名字时，我感受到他有着一种别样的清醒。那是与他一起赴朝参战的一位同乡战友的名字，这位战友死在了前

线。老人喊着战友名字的时候，眼睛睁得大大的，望着煞白的天花板。后来，老人的家属很感慨地对我们说，老人算是幸运的，尽管子弹打断了他的一只手臂，但他毕竟活着从战场上回来了，还那么长寿，而他的那位同乡却永远留在了异国他乡，当时才二十出头。

虽然老人有时神志不清，但我却相信他对战场的记忆是真实的，清晰的，强烈的。这让我想到战争除了硝烟弥漫，枪林弹雨，还有另一种残酷，那便是会以根植于脑海深处的记忆的方式，让人永远无法摆脱，缠绕撕扯，甚至没有边际地将噩梦与现实混为一潭深水，无论多少年过去，始终陷于其中。当老人呼唤他战友名字时，时间的水流再一次倒回到了六十多年前，我想，他睁大的眼睛里一定看到了宁和的风吹麦浪，但瞬间就被战火所吞没。因此，他一再地重返战场，甚至可以说他的灵魂就像他的战友一样没有再回来过。这是这位老兵关于战争的记忆，是壮阔的，也是惨烈的；是英雄的，也是创伤的。

那天早上五点不到，窗外夜色仍暗，可是，老人已经起床，他不让护工帮助，自己穿好衣服，然后开始整

理东西，打包的打包，捆扎的捆扎，最后，坐在病房门口，焦急地等待家人接他回去。护工说，现在天还没亮呢，医生都没来，开不出出院单子，而且还有几瓶点滴没有挂完。老人说他不管了，无论如何现在必须回家去，因为他接到通知，马上就要召开工作会议。护工惶惶地问我该怎么办，我倒是笑了起来，说那就赶紧给他家人打电话吧，因为我相信这次会议的主旨是，过年、回家、团圆。老人的家人开车赶了过来，老人一挥手说，我先下楼坐车去，余下的事情由你们处理。他边说边已起身，自己走出门外，脚步不摇不晃，让我看到了一位老兵的本色。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87

/

## 里弄食堂的故事

小区的门口有好几家餐馆，其中有一家打的是“里弄食堂”的招牌，让我无端地生出一种亲近感，或许，是它激活了过往的记忆吧。

“里弄食堂”兴办于一九五八年，那时，忽然间就到了“共产主义”了，每家每户把自己家里的锅锅铲铲都送到里弄办的食堂去，然后就免费吃饭。不过，这样的“神话”只持续了很短的时日。里弄食堂后来得以生存下来，倒实在是因为给居民们带来了生活上的便利。那时，我们新村的附近很少有餐厅、饭馆，若是家里临时来了客人，或者就是自家想改善一次伙食，那到里弄

食堂去买几个小菜是最好的选择；虽然食堂里摆有好几张方桌，但一般堂吃的不多，基本上都是拿了碗去，买好后再端回家里来的。

在里弄食堂里掌勺的都是妇女，不管大人小孩，大家一概都叫她们阿姨。前些年，我回原先住的新村去，有时还会很偶然地碰到在食堂里做过的人，尽管她们都已是耄耋老人，我还是像从前那样叫她们黄阿姨、陆阿姨……只是现在，她们几乎都已离开了人世。里弄食堂里的阿姨其实都是隔壁邻居，所以，她们对待顾客永远都是充满真情的，从来就没有怠慢、争吵那回事，更没有什么偷工减料、以次充好、克扣斤量、注水肉、地沟油等如今习以为常的这类事情。

在我们新村里，有两个里弄食堂，一个是街道办的，设在二十三号楼里；一个是里弄办的，设在八号楼里，都是底层的几间屋子。那时，我放了学，常常会故意绕道从里弄食堂经过，为的就是闻闻从那楼里散发出来的饭菜香，解解馋，咽几口口水，一切足矣。当然，也不总是“憧憬”。比如，在我生病的时候，妈妈就会把我领进里弄食堂，这时候，阿姨们便会一拥而上，问

我想吃什么，如果我说想吃西红柿炒蛋，她们一定会给我挑一个最大最红的西红柿，然后把油锅起得滋滋作响，整个食堂里都弥漫着油香味。又比如，逢年过节的时候，爸爸和妈妈会带着我们几个孩子去里弄食堂买馒头，那时不兴吃杂粮，所以吃精白馒头可是很难得的。我们没叫有馅的，就是实实在在的“实心馒头”，只是加点糖精而已。我们全都围在阿姨们身边，看她们和面，看她们刀切，看她们把生馒头放进竹子编的蒸笼里，而后，等啊等啊，当蒸笼的盖子掀开后，一股热气扑面而来，一只只又松又软的白白的馒头让我们雀跃起来。

事实上，每每想到里弄食堂，我都会生出很深的难过。一九七八年的时候，我爸爸因心脏病住了一段时间的医院，那时，我们家很是拮据，为了看病，爸爸向乡下的远亲借了一点儿钱。爸爸出院后，远亲家的一位老人便赶过来要求归还，爸爸非常焦急，只得向我的大姨开口，而其实他是不愿意的，因为大姨已经接济过我们多次了。大姨听后，二话不说，把我表哥每个月在银行里存的两元钱的储蓄贴花拿了出来，第二天一早就从曹

家渡那里倒几次车赶到我家来。几乎横跨市区，大姨到达我家时，都已是吃午饭的时候了。爸爸又感动又高兴，便拿了一只碗去里弄食堂里买小菜，他想以此表达他的谢意。没有想到，他刚把碗从卖饭菜的窗口递进去，人就软软地瘫倒在地，再也没有起来。我赶了过去，那些把我爸爸急急地送往医院抢救的食堂里的阿姨，向我述说情况的时候，个个唏嘘不已。

我爸爸去世还不到一年，随着改革开放的浪潮席卷而来，我们新村里的里弄食堂便关门了。今天，当我看到“里弄食堂”的招牌又挂了出来，真是恍若隔世。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91

/

## 聆听 树声

这段时间，我因病住进了医院。医生对我的疾病做出诊断后，明确地告诉我，你已经在透支生命了，现在你必须放慢节奏。的确，我不得不承认，自己这几年有点儿超速驾驶了，工作的轮子转得实在快了些。这样的忙忙碌碌，风风火火，非但消耗了健康，而且错过或丢失了许多人生中同样重要的东西。

比如说，我有一刻曾停下匆匆的脚步，静下急急的心，细细聆听过树声吗？可以说，我都没有好好在意过我身边、从我眼中掠过的每一棵树木。我记不得自己是否曾认认真真地、细细致致地凝视过一棵树，记不得

有否全然安静地坐在树下，聆听过它的声音。

医院的环境非常好，有河流穿过，河的两岸都有很深的树林。

自打住院后，每天下午我都会去树林里走走，或者坐坐。

那天，我在一棵树旁边的石凳上坐了下来。现在我才发现，我的植物学的知识竟是那么贫乏，我都叫不出几种树的名字。眼前的这种树也是经常见到的，非常熟悉，但我就是记不起它的名字。我想，若是以前，也就这么过去了，其实，人生中一些很重要的东西何尝不是这样常常在不经意间错失呢？但是，现在，我可以静下心来，慢慢地像阅读一本书一样阅读这棵树了。于是，我起身走向稍远处的那位中年绿化工。他听我问他那棵树的名字，露出一脸的惊讶，他说：“这是榆树呀，你连榆树都不认得？”我知道自己成了一个笑话，但我老老实实地回答道：“很眼熟的，也学过，可的确忘了。”

绿化工轻轻地“哦”了一声，随后问我：“你养狗养猫吗？”我摇了摇头。他又是轻轻地“哦”了一声，说：“那你养树吧，树同样有生命，有灵性的。”

我又坐在了榆树边的石凳上，细细地将它从树顶看到树根。这大概是我第一次如此专注地看一棵树了。已是暮秋时节，但天却总是冷不起来，不过，风还是有的。我仔细地聆听树声，才发现其实那树声不尽相同，才发现其实那树声是与人应和的。

阳光很好的时候，树的枝叶发出窸窣的声响，可不一会儿似乎就融化了，我想，那是它表达的跟人一样的惬意。那天，我隔着玻璃窗，听到树声在无人的时候一阵一阵的，忽高忽低，像是在喃喃自语，最后，轻轻地戛然而止，犹如一声叹息。我不由得猜想，莫非树也有什么心事？树声也有湍急的时候，急急促促的，不过，很快就平和下来了，渐渐地，去了急躁，和缓地吹去又吹来，从容不迫。当天气真的转凉了，树声也大了起来，乍一听，呼呼的，显出一种韧劲和耐力。榆树有很强的生命力，长得快，也很长寿，这与它的随遇而安，顺其自然，不强求，不透支，都有关系，永不盛放也永不凋零。那位绿化工跟我说，榆树很厚道的，你听见吗？它在叫人们把它的树皮剥了取走，去做药材呢。是啊，在

那豪放的树声中，我感受到它给人们带来的慷慨和安慰。

此时此刻，我听见了自己的心声在与树声彼此呼应，我从未如此真切地感受到树木的生命，以及生命与生命之间的相互依存，相互扶持。先前，我于忙碌中还以为自己已然明白生活的真谛，可聆听着树声，我却感知到了更大的通达和明智。

的确，放慢一下节奏吧，人生的路上，是需要常常停一停脚步的，我们可以享受工作，享受事业，但聆听树声，也是生命中应该享受的美好时刻。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95

/

## 路 边 的 船

我上小学的时候，每天都要从马路的这边走到马路的那边。我们的学校就在马路的那边。这是一条不宽的马路，但早上还是有许多人许多车的。每当上学的孩子过马路时，有一位老人便会大声喊道：“当心！当心！”老人是在马路的这边喊的，他喊的时候坐在一条船的船沿上。

这是一条真正的木船，但它不在河里，却在马路的这边。谁也不知道，这条船怎么会泊在马路边上，这里离最近的一条河至少有两公里。老人是这条船的主人，他就住在船上。有时，我去上学早了些，那边学校的门

还没有开，老人便会招呼我去船边坐坐，等上一会儿。那时，老人会问我是否吃过早饭，说着，他就从船沿钻到船头用黑布围成的篷子里，摸出一罐炒麦粉来，我总是笑着摇摇头。有一次，我很好奇地问他，你晚上睡在什么地方呢？他拍了拍船板，说就睡在这底下的船板里。这是我头一回知道，原来船上的人是睡在船下面的。

记得一天放学后，我和几个同学因出墙报，很晚才回家。那时，天色已经很暗了，跑过马路时，看到老人盘腿坐在船板上，正在一只碗里用水将炒麦粉捏成疙瘩头。有同学说肚子饿了，叫老人送几个给我们吃。老人听了，马上笑着说，好啊好啊，我帮你们捏几个。他拿过一只瓶子，从里面倒出一粒白色药片一样的东西，放进碗中的水里。他说，这是糖精片，加了之后吃起来就甜甜的了。老人点亮了一盏油灯，那油灯是放在一只小方凳上的。我们也学着盘腿坐在船板上，我吃着炒麦粉捏成的疙瘩头，忽然说，这船就像是一弯上弦月，那油灯就像是月亮边上的一颗小星星。老人看着我，慢慢地说，你是一个诗人啊！这是第一次有人把我当成“诗人”，不过，我的同学听后笑歪了身子，而我自己则感

到脸上火烫火烫的。回到家后，我告诉了母亲。母亲说，你们以后不能再问老人要东西吃了，老人靠拾荒生活，很不容易的；母亲还说，他对你们孩子真好，做炒麦粉疙瘩还放糖精呢。不知为何，我没有把老人说我是诗人这事讲给母亲听。

不久，动乱的日子开始了，我们不上学了，用不着每天从马路的这边走到马路的那边了，所以也不用每天经过那条木船了。一天，同学急匆匆地跑来对我说，老人被抓走了，因为有人说他是特务，每到夜半三更就在船头的篷子里收发电报；也有人说他是反革命，在船舱中把印有领袖像的报纸垫在身下睡觉。我听后非常恐惧，但说不清楚究竟恐惧的是什么。我拉着同学去到马路这边，只见那条木船被翻了个底朝天，在遍地狼藉里，我看到了那盏油灯和几粒糖精片。我久久地呆立在那里，恍惚中，我觉得被翻了个底朝天的木船像是一弯下弦月，只是凌乱的一切弥漫上来，仿佛发生了一次月全食。奇异的是，即便满是惊惶，满是动荡，但一个月亮船的美丽意象，此时竟从我的心底升腾起来，以致后来照耀了我整整一生。

最近的一个夜晚，我坐车偶然经过那个地方，马路依旧，那边还是学校，只是这边早已没了亮着油灯的木船，也没了那位第一个叫我诗人的老人，可我还是很清晰地看到了木船和老人的影子。当我抬眼望向天空时，月亮蓦地钻出厚厚的云层，刹那间如此明亮，如此皎洁。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099

/

## 缕缕书香

一天，朋友给我打来电话，说他在网上买了我的一本电子书。我不知道自己的书居然还有电子版销售，于是，我上网去看了一下，那本可以在手机和平板电脑上阅读的电子书，封面设计得还是比较怡人的，只是我却闻不到书香。

虽说新的阅读方式终将成为气象，不闻书香，也可以有别样新鲜的体验，但曾经闻过的书香，却是久久挥之不去的。于我而言，许多的书因为它的气味让我记住了它，同时也记住了一截时光、一段故事、一个人。喜好闻书香，大概始于我上学念书时吧，每当新课本发下

来时，我总会一次次地用手轻轻抚摸书封，一次次地嗅闻从书中发出来的气味，有时还会将脸庞紧紧地贴在书页上。所以，我可以闭起眼睛，凭着气味准确地说出这是我读过的几年级的书，甚至能清晰地分辨出这是语文书还是数学书。

我们常说的“书香”，源自于灵香草。灵香草为多年生草本植物，属报春花科，又名芸香草。宋代的沈括在《梦溪笔谈》中这样描写道：“古人藏书辟蠹用芸。芸，香草也，今人谓之七里香者是也。叶类豌豆，作小丛生，其叶极芬香，秋后叶间微白如粉污。”为了防止蠹虫咬噬书籍，古人遂将芸香草置于书中。芸香草有一股清香之气，故而打开夹有芸香草的书时，也就香气袭人了。唐代著名的状元宰相常袞有诗云：“墨润冰文茧，香销蠹字鱼。”后来，现代印刷术普及，书香又添了一层油墨之味。其实，在我看来，书香并不仅仅是芸香草的清香，也不仅仅是油墨的芬芳，当阅读已然成为一种生命状态时，那书中散发出来的就是生活的气味、人生的气息了。

一想到《明刊名山图版画集》，一股樟木香味就会

在我鼻尖弥散开来。那本书是父亲一九七三年冬天的时候买的，他告诉我说，这书里的五十五幅版画，都是明代崇祯年间刊行的《天下名山胜概记》一书的插图，将传统的山水画镌刻于版画中，非常精美。那时的我还是个十五岁的少年，没有去过什么地方，所以，我把这本书当作了宝贝，放在我们家的一只铁皮箱里。不知为什么，当我把书中的每一幅画都看完，相当于走了一遍黄山、雁荡山、衡山、九华山、嵩山、太行山时，突然间，我闻到了从书中散发出来的樟木香味，而且直到今天，只要说起樟木香，我便将之与这本书贯连起来。有些事真的无法解释，我不明白这樟木香味从何而来，是因为版画中透出的木质感，还是那一座座灵山在我心里撒播的馥郁芳香？

那天，冬日晴好，阳光暖和，我把被子晒在了窗台上，午后，收回来的时候，我蓦然嗅到一股仿佛熟悉的气味。兔耳花？三叶草？枸杞子？好像都不是。我连忙打开书橱，从里边抽出了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这时，我一下子想起来了，这是棉花的味道。二十二岁那年我以言惹事，生活在充满敌意的环境中，

心情非常压抑。早春的一天，我独自骑着自行车来到郊外，就是在那片棉花地里，我读完了这本给我带来许多勇气和力量的书。循着汲取了充盈阳光的棉花的味道，我再次捧起曾留下一缕馨香的自己喜爱的书，缕缕书香让我回忆起那些已经远逝的时光和生活。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03

/

## 绿房子与吴氏族谱

那天，我与七十多岁的儿童文学作家张秋生先生一起去参加一个文学活动。其间，他跟我说，他一直有个心愿，要将自己保存了四十多年的一套吴氏族谱交还给吴氏后人。他希望由我来促成此事，我一口答应。

说起来，这本身就是一个令人感慨的故事。

张秋生得到吴氏族谱纯属偶然。那是一九六九年，张秋生被派到一家少年报刊社当负责人，那家报社的地址是铜仁路 333 号。众所周知，这便是上海滩赫赫有名的“绿房子”所在地。这栋一九三八年落成的犹如邮轮的现代主义风格的四层楼房，是当时的颜料大亨吴同文

的私邸，由匈牙利建筑大师邬达克设计，因大量采用绿色面砖而得名，有“远东第一豪宅”之称。

随着历史的变迁，吴同文最后只拥有绿房子的第四层，但这层楼绿色更多。据说吴同文在抗日战争爆发前开发军绿色颜料，挣到了不少钱，因此他把绿色视为幸运色。但是，他并没能逃过一劫，一九六六年“文革”爆发后仅仅三个月，他便在抄家批斗后与姨太太一起自尽身亡。而张秋生三年之后到此办公，暴风骤雨依旧狂猛，那天，他走到绿房子底楼的厨房内，只见地上全是书籍，零乱地堆在一起，它们即将被投入熊熊的烈火。一生爱好书籍的张秋生虽然心痛，但也只能徒叹无奈。他不愿目睹这样的场面，欲转身离去。这时，他突然发现，那书堆中有几本线装书，他觉得应该属于古籍了，就这样灰飞烟灭，实在不忍，于是，他瞅着无人之际，将那几本线装书捡拾起来。

回到办公室，张秋生细细阅看，竟是一套吴氏族谱，包括《吴氏谱系》《吴氏族谱》和《吴江吴氏盛泽支世系》三本书，其中一本书里还夹有一封长长的书信。这套族谱大概编撰于明朝末期，叙述极为详尽，上

起神农氏，下迄明嘉靖年间。张秋生判断吴同文曾在此居住，据闻他的书房藏书甚丰；另外，虽然他实为弃婴，但收留他的吴家祖籍正是江苏吴江，因此，该族谱当属吴同文无疑。张秋生后来数易办公地，却始终将这族谱带在身边，直至退休后携回家中。

话说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期，女作家程乃珊以一部中篇小说《蓝屋》享誉文坛，她笔下的“蓝屋”原型就是绿房子，小说中所描写的顾氏家族故事其实也脱胎于吴氏家族。之所以会这样，皆因她的丈夫严尔纯系吴同文的外孙，他在那栋绿房子里度过很长的岁月。因为程乃珊还写作儿童文学，故与张秋生相识，张秋生于是决定将他所珍藏的吴氏族谱交还给程乃珊——没有人比她更适合保管这套族谱了，她最能知晓其中的意义和价值。但世事无常，张秋生还没来得及跟程乃珊详说此事，她就罹患白血病，匆匆离世。于是，有那么一天，张秋生对我说，他希望能了却这件一直放不下的心事，将吴氏族谱直接归还给吴氏后人严尔纯先生。

二〇一五年五月的一天，在我的牵线和安排下，张

秋生和严尔纯两位先生在上海作家协会的咖啡馆里会面了。那天，张秋生将包裹细致的三本线装的吴氏族谱郑重地用双手递给了严尔纯，而严尔纯也高抬双手，恭敬地接过。在一旁见证的我，想到一个家族绵长的历史以这样的方式得以保留和传承，蓦然间，泪水夺眶而出。我掉头看向窗外，此时，正是细雨霏霏。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07

/

## 慢 车 滋 味

当火车一次次地提速，并飞快进入动车、高铁时代后，我却时常回想起曾经坐过的那一趟趟开往远方的慢车。

记忆里乘坐的第一趟慢车是去常州的，那是我外婆带我回她的老家。火车从上海北站发出，似乎开了许久，停靠在一个有着一排白色栅栏的月台边。外婆问我，你想伸伸腿吗？那就下车去走走吧。我不敢走远，就围着白色栅栏转了一圈，就是这么一会儿，我却被栅栏边一簇野菊花深深吸引住了。至今，我依然认为那是我一生中唯一打动过我的花朵。返回车上，我问外婆，

现在是不是离开上海很远了？外婆回答我，不远，还在上海呢，这里是安亭。火车又开了，然后又是一个一个小站停过去，开的时候，速度也很慢，因为我可以很容易地把掠过车窗的树木一棵一棵地数过去。这趟车开了约莫八九个小时才到达终点站，但我把以前没有看到过的那些农田、山峦、河流，还有铁路边上走着的男女老少，都看进了眼里。我一点儿都不觉得慢，我还打算就这么着一直坐下去。外婆拉了拉我，说“到了，下车吧”的时候，我说，怎么这么快呢？

当然，坐慢车也有觉得很慢的时候。好几年的春节，我都是跟着父亲乘闷罐子货车回宁波过年的。春节期间的火车票很难买，这闷罐子货车还是早早在单位里登记了才坐上的。货车里里外外都刷得漆黑，车厢没有窗子，只在车门口开了一个小孔，还挂着一盏汽灯，那灯光煞白煞白，很是刺眼。发车后，汽灯熄了，只有一个垂着的灯泡露出一点儿昏黄的光晕。闷罐子货车没有座位，拥挤着的乘客们只能席地而坐；车厢两边各有一条窄窄的布帘，后边放着两个便桶。照旧是慢车，一站站地停靠过去，只不过不开门，也不上下乘客，算是直

达列车。因为看不到外面，便觉得这车开得好慢，我不断地问父亲到了没有。父亲不回答我，只是不断地轻轻地拍着我的后背。我把头靠在父亲的腿上，头顶上那个犹如蛋黄的悬着的灯泡，随着火车的颠簸左右晃动，我看着看着慢慢进入了梦乡。许多年后，回忆起这样的慢车，也许有过的不好受都淡忘了，留存的只有像那淡黄灯火一般的温暖。

我曾坐慢车去过更远的地方，比如北京，比如广州，比如齐齐哈尔。开往北京的列车是在晚间经过徐州车站的，我趴在窗前，只见或是分岔或是交会的铁轨显得有些诡异，扑朔迷离地向四面八方伸展，而后消逝在夜色深处，心里陡然升起一种茫然感。后来，我一整夜都没睡着，枕着车轮咣当咣当的铿锵之声，看着投进窗子里来的忽明忽暗的幽微灯光，想象这列车若是另外选择了一条轨道，那会把我载向何方？而我乘坐的从哈尔滨开往齐齐哈尔的慢车是在寒冷的冬日发车的，那是另一番滋味了。车厢里人声鼎沸，烟雾酒味弥漫，混浊和杂乱让我有些不快。我照例把头靠在车窗上，无奈厚厚的玻璃窗上满是雾气，看不见外边。我走到车厢和车厢

的接壤处，空气凛冽了，窗子倒显出透明来。放眼望去，一片片的松林裹着白雪，扑面而来，又往后退去，那路径仿佛从自己的心中贯通而过。此时，回看车厢，忽然发现，那些嘈杂铺撒在无际而宁静的皑皑雪原上，竟是如此亲切和生动。

我心里藏有一个愿望，有一天，能坐上开往拉萨的火车，最好还是慢车，这样，我就可以慢慢欣赏一路的风景了——那次我是乘飞机进藏的，结果，激越的沱沱河、巍峨的唐古拉山、辽阔的羌塘草原、有藏羚羊奔跑的可可西里……什么都没有看见。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11

/

## 美好的馈赠

那天，卡夫卡邀他的弟子雅诺施一块去以前的王城散步。通常，人们都是先喝一杯葡萄酒或香槟酒再去那里闲逛的。卡夫卡忽然说：“可惜我们两人都不是容易满足的麻醉品消费者。我们需要更为复杂的麻醉剂。好，我们到安德烈书店去。”于是，两个灵魂深处痴迷于书的人便转道去了书店。

在那里，卡夫卡买了福楼拜的三本《日记》。卡夫卡很喜欢这套日记，他早就读过了，这回是买来送给他的朋友奥斯卡·鲍姆的。见卡夫卡身体虚弱，雅诺施想帮他提书，可卡夫卡拒绝了，说那是令他陶醉的东西，

不能让别人来代替自己。雅诺施不解地说，这书既然是为朋友买的，那就不是你所陶醉的，我可以帮你拿。卡夫卡却使劲摇头，“不，不！这不行！使我陶醉的正是馈赠。这是最最精心安排的陶醉。我不让别人为我服务，从而失去这种陶醉。”

我想，只有真正痴迷于书的人之间，才会感受到这是怎样一份可让彼此陶醉的美好的馈赠。

这一阵，我因动了大手术，在家里休养。虽说如今消闲解闷的玩意儿真是名目繁多，可我发现，最能慰藉自己的还是书籍。编辑家止庵在微博上说，年过五十，大概不该想将要做什么，而要想还没做什么，我还没做的一件事是——把陀思妥耶夫斯基和契诃夫的所有作品按照写作顺序重读一遍，这是我欠自己的债，应该早还才是。想想这话没错，因此，我也认真地开始安排自己的读书计划。一天，忽然想读法国女作家弗朗索瓦丝·萨冈的《我最美好的回忆》，却是遍寻不着。正惆怅时，很偶然地在豆瓣网上发现一个书友拥有此书，就按上面留着的联系方式尝试问询，不想，很快就有了回复，说自己已看过该书了，既然你想看，那就送给

你吧。顿时，心里涌过暖暖的热流。因为离书友家不算太远，于是，在那个阴霾密布的寒冷的午后，我鼓足勇气，第一次出门去“探亲访友”。我穿了两层棉袄棉裤，好不容易钻进出租车，然后，摇摇晃晃地爬上书友家的六层楼。当我从书友手中接过那本书时，只觉得这是多么美好的馈赠啊！一瞬间，因陶醉都有些犯晕了，感觉连天色都亮了起来。

前不久，年近九十的老作家任大星先生给我寄来了他最新出版的长篇小说《婚誓》，还给我打了电话，告诉我他是怀着由衷的高兴一路去到邮局的，在那里过秤、包装、填写邮址，随后挂号交寄……他一边说，我一边想象着整个美妙的过程，同时，与提着馈赠朋友的书而觉得陶醉的，一路经过护城河、文策尔广场、市立公园和布莱导街的卡夫卡叠合在了一起，细细体味那种让生命与书相伴的特殊幸福。

美  
梦  
正  
圆

这些天，我过得很快乐，因为每一天都眼见着一个美好的梦在渐渐地圆合起来。

这个梦是这样开始的。二〇一二年夏天的一个夜晚，当时，动完胃癌切除手术不久的我正要休息，此时，看到一条微信，说是“爱飞翔·乡村教师培训”公益项目发起为前来上海参加培训的偏远地区教师募集路费的活动，我当即响应。后来，我才知道，我资助的那位老师名叫左春玲，来自云南省澜沧拉祜族自治县东回镇中心小学。

从此，这所远在千山万水之外的学校在我的心里变

得格外亲近。我至今没有见过左老师，但偶有联系，总会问起学校的情况。二〇一六年教师节那天，我打电话向左老师致意，聊天间，我们说起了孩子的文学阅读，我这才知道这所山区小学不要说图书阅览室了，连个书架都没有。我觉得太遗憾了，因为谁都知道阅读对于一个孩子，乃至对于一个民族和国家的未来的意义。我脱口说道，我现在可能没有能力捐建一个图书阅览室，但我想做几个书架并配上一千本儿童文学图书还是可以做到的。

于是，说做就做，我当天便开始采购中外儿童文学书籍，同时，在微信朋友圈里发动亲朋好友伸手相援。我完全没有料到会一呼百应，而且正因为这样，本来一件小小的事情倒有了可能扩大规模的更为美好的前景。

九十四岁的任溶溶和九十三岁的孙毅，这两位德高望重的儿童文学作家首先支持了我。任老先生亲自题写了“儿童文学阅读书架”八个充满力量的大字，而且捐赠了一箱子他的名著和译作。他让随时在身边照顾他的儿子去邮局寄书，但我生怕发生意外，说定上门去取，而节目主持人曹可凡又怕我拿不动，亲自陪我前去，并

抱着一大箱书把我送到车上。孙老先生的腿脚不便长时间站立，却窝在地下室里精心地整理所捐赠的著作。让我特别感动的是，上海文达学校校长黄晓峰在该校开展了“手牵手，为东回镇中心小学小朋友捐书”活动，孩子帮孩子，那股热情就像沸腾的水，短短时间就募集到六百五十八册儿童文学书籍。有着我众多同学、邻居、书友的“期待旅行”微信群，一天工夫便为我筹集了一万多元钱，希望能制作牢靠的书架，并为学校的近五百位孩子再送些学习用品。

我在全国各地的儿童文学老中青三代作家朋友，争相帮助。自然，上海的力量非常强大：秦文君、梅子涵、沈石溪、刘崇善、张锦江、陆梅、张洁、殷健灵、郁雨君、陈苏、谢倩霓、冯与蓝……北京的队伍同样壮观：曹文轩、金波、张之路、老臣、谭旭东、安武林……东北有常新港、薛涛，西南有吴然、王勇英、陈磊，江浙有王一梅、方卫平、毛芦芦，湘赣有汤素兰、彭学军，鄂皖鲁有徐鲁、董宏猷、舒辉波、伍美珍、鞠慧、朱丽秋……上海巴金故居常务副馆长周立民，则代表巴金故居捐赠一批珍贵的书籍。儿童文学作家们非但

送出自己的著作，还为孩子们写来了鼓励阅读、祝福未来的题词，我读着他们充满爱心和温暖的手书，一次次地泪水盈眶。国际安徒生奖获得者曹文轩这样写道：“一本好书就是一轮太阳，一千本好书就是一千轮太阳，灿烂千阳，照亮世界，照亮前程。”被称为儿童文学阅读“点灯人”的梅子涵则写道：“多读些书，读些文学，它们都是会帮助你的生活和未来的。祝你们成长得好。”朴素恳切，拳拳之心可以触摸。是的，我们多么希冀让儿童文学阅读点燃孩子的心灵，照亮他们前行的路途。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孩子，所以，就像中国作协儿童文学委员会副主任张之路对我说的那样，能为孩子们做点事情很幸福，很快乐。

如今，募集到的儿童文学书籍已基本送抵学校，正一一登记造册，而学校则决定辟出一间校舍用作图书阅览室，书架的设计、制作也即将开始，一切都比我最初设想的好，可谓美梦正圆。我期待不消多时，东回镇中心小学的孩子们就可以开始他们人生中重要的阅读之旅了。

## 青果巷

前些天，收到从北京寄来的周有光老先生为我题签的大著《我的人生故事》，书中展示了这位一百零八岁的老人对世界、国家、人生丝毫不减的热诚关怀与敏锐思考，真所谓“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令人不胜感慨。

书中第一辑《从青果巷到纽约》，记述了周先生整个求学时代的经历。原来，周先生的老家在常州，住的那条巷子叫青果巷。老人回忆说：“青果巷有意思，瞿秋白、赵元任、我都住在青果巷，我们三个人都搞文字改革。”其实，我小时候也曾在青果巷住过一阵子。

可那时正值“文革”，这三位先生都是被打倒了，所以，我压根就不知道我住的这条巷子里还曾有过这些邻居。

青果巷是个南北向的巷子，近两华里，铺着青石板，两边都是房屋，青砖雕瓦，绿荫垂墙，当中隔着京杭大运河。明代万历年间，这里船舶云集，店铺林立，成为南北果品的集散地，故名“千果巷”。后来，运河改道，果店迁移，此处倒是成了清幽之地，官绅纷纷来此营建宅院，形成常州城里唯一的一处名门望族聚集地，巷名也随之改为青果巷，多了一番意境和情致。周先生家的房子叫礼和堂，瞿秋白家的房子叫八桂堂，我不知道我所住的房子有什么名堂，只记得有一个三百多号的门牌号码。

在我眼里，青果巷是条伴河的长街，运河两旁的老屋才是真正的巷子——推开任何一扇大大小小的门，里面都幽深绵长。周先生的家在青果巷的东边，他说他家的房子是明朝造的，很了不起，即使很旧了也不能拆掉，于是，后来又在边上建了一座新的房子，连在一起，房子有好几进。而我则住在隔着河的西边，那是我

舅公舅婆的家，房子也很破旧了，但并不狭小，还是两层楼，连老鼠都少有障碍地窜来窜去，把我的衣服咬出一个个洞来。同样的，我们这里一进一进地也有许多房子，住着好几户人家。想来应很拥挤，不过，我却一点儿也没感觉到，因为我们这一进的房子外，有一方很大的天井，可以跳绳，可以踢毽子，还可以玩跳方格子和写王字的游戏，显得天地开阔。

在周先生的记忆里，他家前门在路上，后门在水边，他要过了河去上学，而河没有桥，只有由船连起来的渡桥，人在船上走过去。这自然是很早很早以前的事了，我没看到过这样的景象。但我有着自己的记忆。和我一起在青果巷住着的，除了舅公舅婆，还有他们的女儿，即我的小姨。我小姨只比我大六七岁，那时，才刚上初中，活泼开朗。一天，小姨带来了她的同班女同学，我第一次以羞涩的目光注视一位我以往从来没有见过的美丽女孩。那天，就在天井里，她和我小姨为一个人表演了一段自编的芭蕾舞，流光溢彩，我看得如痴如醉，觉得青果巷里里外外所有的花儿都同时开放了，正如《常州赋》中所云，“桃梅杏李色色俱陈”。

可是，这样一条充满人文底蕴的古巷，近年来却不断遭到蚕食，尤其是我住过的巷西一段，已被拆得面目全非，荡然无存，其中就有洋务运动代表人物盛宣怀和清末谴责小说《官场现形记》作者李伯元的故居。幸运的是，听闻周先生家所在的东段已被划作保护区，但愿青果巷还能像周先生所说的那样，在有月亮的时候，让所有曾在此居住过的人们，可以枕在童年的摇篮里，听到安然宛在的水声和风声。

日喀则，  
飘浮着的明亮

日喀则海拔最低点为三千八百米，比拉萨城区要高出近两百米；换句话说，日喀则要比拉萨离天更近些。大概正是这样的原因，在我的印象中，日喀则是一座飘浮着明亮的城市，所有的一切都泛着透彻的日光。

日喀则，藏语意为“最好的庄园”。的确，若论诗意居住，我想，世界上没有哪座城市可以与日喀则媲美了。这一点儿都不夸张。日喀则市为西藏第二大城市，是后藏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交通枢纽，因此，毫无例外地具备了任何城市生活的普遍性。但是，日喀则是独特的，只有在这里，才能享受世上独有的“后藏

生活”。

日喀则的早晨姗姗来迟，但即便夜幕尚未退去，也总有光亮笼罩着，万物显得格外地明晰。推开屋门，清冽爽净的空气扑面而来。日喀则的民居十分讲究彩绘，门额、房檐、居室墙壁上角部都绘有鲜艳的图案，色泽亮丽。这样的早晨，不用紧赶慢赶，可以悠然地品尝酥油茶或甜茶，然后心情愉快地出门去。按新的城市规划，日喀则分为南、中、北三个组团，新城往南、中延伸开去，老城则在西北部。无疑，老城是最具魅力的，那里有大片的藏族居住建筑，有举世闻名的扎什伦布寺，那是历代班禅的驻锡地。住在这里，有一种在别的任何城市都无法企及的境界。日光山下的扎什伦布寺其实是一个建筑群，寺内有房屋三千六百余间，依次递接，迤迤蜿蜒，仿佛没有穷尽。而老城正是围绕扎什伦布寺扩展开来的，所以，在这里居住，虽说身在俗世，却又有修行在庙宇的感觉，心会渐渐宁和下来，人会渐渐通透起来，生活不知不觉间便注入了精神的东西。

无处不在的明亮，使日喀则有了最丰富的色彩。城里的人最向往自然了，而日喀则本身就与自然浑然一

体。即使稍得闲暇，也可以去东风林卡走走，亭台楼阁，幽径曲环，犹如江南；拉开视野，则见雅鲁藏布江东流而去，年楚河滔滔北上。也可以去丹真桑秋泉喝一口甘甜清澈的泉水，或者洗一把脸，内内外外特别干净。日喀则还让城里人对自然的向往达到极端。往南走三百公里，便是世界第一高峰——珠穆朗玛峰。伫立在雪山脚下，那一刻，谁都会出神入化；而那一路途经的草原、湖泊、林地、沼泽，全都融进了记忆里。

日喀则的夜晚同样姗姗来迟，晚上八九点钟，太阳还没下山，飘浮着的明亮闪闪烁烁。当满天繁星都点亮的时候，喜欢热闹的人会去看日喀则发祥的藏戏，更会夜夜歌舞，或是跳起节奏欢快热烈的“堆谐”，或是跳起柔软优美的“夏尔巴”。喜欢安静的人则会坐在地毯上，读一段四句七音节的格言体诗《萨迦格言》，或者冥想刚刚从号称“第二敦煌”的萨迦寺带回来的印象。此时，有六百年历史的高原之城日喀则在起起伏伏的诵经声中进入梦乡。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25

/

## 三 只 野 猫

在我每天散步的那条幽静的小径上，时时都有三只猫出没。这是三只野猫，一只是黑猫，一只是黄猫，还有一只是白猫。我不知道它们是不是一伙的，但我总能同时看到它们的身影。

那只黑猫是三只猫里个子最大的，也最有力气，奇怪的是，它似乎不喜欢在地上行走，而总是在围墙的最高处或蹲伏或转悠，一副君临天下的样子。黄猫身上有着很好看的斑纹，但它并不理会，哪里脏就往哪里钻，它跑动的速度极快，让我惊讶的是它会在跑动中突然停下，而后打起滚来，弄得尘土飞扬。最乖的是那只白

猫，瘦瘦小小的，好像也特别胆小，老是独自远远地伏在草丛中。小径极少有人来往，所以，我的出现让三只野猫一下子变得焦躁不安。黑猫在高高的围墙上不动不地地盯着我；黄猫猛地蹿上树去，摇落一树枝叶；白猫则躲进更深的草丛的暗影里。这样严重的隔阂，让我生出一种无奈的叹息，多少年来，人与动物之间的和谐，更多地由于人类所加之的伤害而被破坏了。

我尽量不去打搅它们。黑猫在围墙上冷冷地盯着我看，我向它投去善意的微笑，有时还轻轻地向它摆摆手，打打招呼。黄猫在泥地里打着滚，我加快步子走开，让它自由自在地享受自己的快乐。每当经过白猫躲藏着的草丛时，我尽可能地把脚步放得很轻很轻，以免让它陡然受到惊吓。渐渐地，我发现它们已然明白我是一个不会攻击它们的友好人士了。它们一定是认识我了，所以在我散步的时候，非但不再惶恐不安，相反还陪伴起我来，或者悠悠地跟在我的后面，或者静静地趴在小径边上看着我。有一天，它们甚至还跟我开起了玩笑，在我往前面走去时，它们蓦然间跳到小径中央，故意一个一个紧挨着，挡住我的去路；而当我距离它们仅

半步之遥时，它们又调皮地逃开去，让我不禁笑出声来。这样的时侯，我感觉到安详与温馨的氛围在天地间荡漾开去。

可我有时也会为它们生气，因为它们太爱打架了。事实上，我根本搞不清楚它们是真打还是在闹着玩儿，但有一天，我断然干预了它们的混战。那天，黑猫和黄猫打得昏天黑地，那只白猫则跳出草丛，在一边围观，表现得很是兴奋。黑猫和黄猫厮打着，扭在一起，突然，我看见黄猫的脸上被黑猫抓出了血痕。我想，这难道就是野猫的习性吗？即使每天朝夕相处，也会为了一点儿小事而大打出手？想到所有的野猫都是可以被驯化的，我忍不住上前喝住了它们，我只是使劲地一跺脚，它们便识相地即刻停止纠缠，随后迅速地逃之夭夭。虽然我看不到它们的身影了，但我还是像上小学时老师教育我那样，对着空茫的小径苦口婆心地讲了一通团结友爱、互帮互助的大道理。

没有想到的是，有一天，我会对它们肃然起敬。小径边上的一户人家新养了一条大狗，它十分霸道，不管是人，还是野猫，甚或它的同类经过，它都汹汹地杀将

过来，狂吠不已。小径失去了往日的宁静，也令我的散步失去了不少愉悦。那天早上，我刚踏上小径，却出乎意料地看到了不同寻常的一幕：那条狗对着蹲在邻近草丛里的白猫一刻不停地啸叫着，每一声都像要撕裂天空，让人都感到了没有自尊的屈辱。忽然，黑猫速速地翻下围墙，黄猫奋爪踢开落叶，白猫则勇敢地跃出草丛，三只野猫昂首挺胸地蹲成一排，以沉默直视狂吠的大狗，不畏不怯。对峙许久，最终，那条狗无趣地停止了吠叫，悻悻地掉头离去。我想，这或许是小径历史上第一次上演蔑视强权的壮观戏剧。

前几天傍晚，我去散步时，看见小径上竟然躺了一只很小很小的死猫，成群的苍蝇在它上面哄来哄去。我顿时停下了脚步，心里有些恹惶，害怕得起了一身鸡皮疙瘩。我禁不住四下找寻那三只野猫的身影。只见它们各自躲在远处，既不出声，也不跑跳，我掠过它们匆匆回家的时候，发现它们的眼神里尽是惊恐和哀伤。我想，至少有一段时间我不会再到小径来散步了，因为那只可怜的死猫不知道何时才会得到处置，而这条小径向来是没人打扫的，即使有人路过，看到了，也只会像我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29

/

这样匆忙逃离，唯恐避之不及，而绝不可能为一只素不相识的小猫掘一个小坑，把它掩埋掉。那天夜晚，我无法入睡，心里全是不安，我牵挂着小径，也牵挂着那只不幸的小猫。第二天一早，不知为什么，我控制不住自己，再次去到那里。小径上，那只死去的小猫已经不见了踪影，而那三只野猫却仍旧在我的身边蹿过来蹿过去。我一点儿不知道那天晚上小径上发生了什么，但我固执地相信，一定是那三只野猫合力移走了它们的同类，并给了它一个体面的葬礼。此时此刻，望着它们，我的眼眶不禁有些热了。

## 伞 事

那天，我走了许多路，终于找到了一个修伞的小摊。摊主大约五六十岁，有着花白的头发。他停下手中的活儿，将老光眼镜往下压了压，用审视般的眼光看着我。我说，师傅，帮我修一下伞，好像一根铁丝断了。他撑开伞来检查，而后一声叹息，说，你们是怎么用的啊，要是珍惜一点儿，哪会这样容易坏的。他这么说着，口气像是训一个孩子。

其实，我是蛮珍惜东西的人。就说这伞吧，如果不珍惜，我就不会走那么多的路，不会去找师傅修了。不是吗？现在很多人都是将伞当成一次性用品的。这把伞

一点儿没有什么来历，普普通通，那天风大，被吹成了“喇叭花”，一根铁丝便断了。家里人说，那就不要了吧，但我觉得太浪费，修一修还是能用的。我想起从前家里有一把黄色的油布伞，伞面补了又补，但我父亲还是不舍得扔掉，他说，修好了，不就能用了吗？

我记得那把油布伞刚刚买来时，颜色是鲜黄鲜黄的，撑开它需要用很大的劲儿。那时人小，我总是把它先倒过来，伞尖顶着地面，再用两只手顺着粗粗的伞柄往下按，这样才能撑开来。油布伞有着浓重的桐油味儿，很好闻的，见我们用鼻子一嗅一嗅，父亲说，味道淡了，可以再去刷一遍的。一个雨天，我撑着伞去上学，结果，回到家里，发现伞跟别人的搞混了。父亲问我，你大概知道是拿错谁的吗？我说，可能有两个同学，父亲就让我一家一家地去找。找回后，父亲用红漆在里边的伞面上写了个大大的姓氏。“文革”搞批斗最烈的时候，为了让母亲逃过一劫，父亲决意要母亲去乡下避风头。母亲临走时，只带了很少的东西，但我外婆执意要她带上油布伞，说刮风下雨就不怕了。母亲回家时，将油布伞也带了回来，我看到那鲜黄的颜色变成深

棕色了。

我自己的第一把缩折伞是在杭州买的。那是夏天，我和几位朋友结伴去杭州旅游，正在西子湖边漫步时，天一下子暗了下来，随即暴雨如注。仓皇中，我在湖边售货亭里买了把伞，但我的同伴却不愿买，他们边奔跑边说，这么大的雨撑伞没用的，何况住的旅店并不远。我撑着伞跟在他们后面跑，到达旅店时，我跟他们一样，衣服全淋湿了，也成了落汤鸡，他们还取笑我呢。但是，当晚，同伴们全都感冒了，只有我自岿然不动。他们探究怎么回事，我说那是伞的功劳，尽管我衣服全湿了，但头部因为撑了伞却没淋着。那时，我就想，别看一把小小的雨伞，真的是要珍惜的，因为伞是跟人走的，总有一次为你挡过风雨。

正是这样，这次伞坏了，我没有轻易扔掉，而是走了许多路去找修伞的小摊。我思忖，那修伞的师傅为什么要这样看我说我呢？他一定有许多关于伞的故事吧。

可惜的是，前些日子，我将这把修好了的伞遗落在公交车上了，因为雨停了，下车时忘了拿还没发觉。后来，我不断地打电话到车站询问，最终的回复是没有人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33

/

交来过。我真的很有些失落，尽管这把伞来历普通，但是，每次出远门，我总是带上它的。带上它，就像当年我外婆要我母亲带上油布伞一样，冥冥中感觉有一种温暖而可靠的庇护。

## 生命的拥抱

二〇一三年夏天，最让我难以忘怀的一个瞬间，莫过于与我心仪的阿拉伯诗人阿多尼斯的热诚相拥。

其实，我只是阿多尼斯万千拥趸中的一名普通的读者。我们总是说，所有的相遇都是注定的缘分，因缘际会不是偶然。我至今清晰地记得，我是在二〇〇九年的夏天，第一次读到阿多尼斯的诗歌的。“我曾浸没于爱的河流 / 今天，我在河水上行走。 / 如果爱把它的竖琴折断 / 赤脚行走在断琴的遗骸上 / 什么将会改变？ / 我向谁发问： / 欲望的黎明或是它的夜晚？”我被这样的诗句所打动，觉得聒噪的蝉声在那一刻悄然消逝。

仅仅过了两年，我却在那个冬天跌入了寒冷的深渊。一切都来得非常突然，我毫无准备，因而束手就擒。当我从胃癌切除手术的全身麻醉中醒来，眼前飘舞的飞天在白色的背景后面向我抛来鄙夷的目光，那一瞬，我彻底崩溃。我整天整夜地不能入睡，精神恍惚，胡思乱想，我感到日月星辰、春夏秋冬都已弃我远去。有一天，迷糊朦胧中，我忽然想到了阿多尼斯，还断断续续地记起了他的《愿望》中的一些诗行：“但愿我有雪杉的根系，/ 我的脸在忧伤的树皮后面栖息，/ 那么，我就会变成霞光和云雾 / 呈现在天际——这安宁的国度。”我一句一句地拼凑着这些温馨的诗行，仿佛回到了童年，像个孩子一样搭建着一层层通往遥远天际的积木。

就是在那天，我接到了来自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的编辑陈红杰的电话。我向她说起了阿多尼斯，说起了那些美好的诗句，说起了我将开始创建心中的安宁国度。陈红杰在电话里默默地听着，我不知道就是在那个时候，一心想为我做点什么的她，已经在心里为我许下了一个愿望。去年十月，秋高气爽的一天，陈红杰再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136  
/



© 2013年8月在上海与阿多尼斯的“生命的拥抱”

次打来了电话，她兴高采烈地告诉我：“我们社刚刚出版了阿多尼斯的一本文选《在意义天际的写作》，他从巴黎远道而来，出席他的新书发布会。我拿着他的书，跟他说，有一位中国作家非常喜欢您的作品，可他现在却躺在病榻上，不知您能否帮我达成一个愿望，为他签个名，并写上您的祝福。阿多尼斯听后，立即让我把你的姓名用英文写下来，他再用阿拉伯语写在书上，并签上了自己的名字。可能他怕你看不懂阿拉伯语，所以以为你在书上画了一幅图呢！”我很快就收到了陈红杰用快递发来的饱含友情的礼物，看到了阿多尼斯在书的扉页给我的独特的题签。那是一幅象形画：一只张着有睫毛的大眼睛的海豚，在水中遨游，喷出的水柱直冲云空。我想，只有内心保持着赤诚的童真和爱的人，才会有如此动人的丰蕴的想象力。

虽然心怀感激，但我从未想过有机会当面向阿多尼斯表达我的谢意。今年夏季，八月里最酷热的一天，我忽然得到消息说，民生现代美术馆将举办“阿多尼斯朗读交流会”，届时阿多尼斯会亲赴上海。我当即便去打听，没想到，这场朗读交流会的策划者居然是我先前

的同事及好友王寅。我跟他说，我会去参加，见见我心仪的这位大师。王寅得知我和阿多尼斯的那段故事后，对我说，那你就当面向他致谢吧。在王寅的热心安排下，我得以在朗读交流会开始前，单独与阿多尼斯见了面。我对他说，我感谢您，同时也感谢诗歌，感谢生命。我说，我真的没有想到，我已经走出了冬季，在这个夏天活着见到了您。当阿多尼斯诗歌和文选的译者、北京外国语大学阿拉伯语系主任薛庆国先生把我的话翻译给阿多尼斯听后，这位八十三岁的老人笑容可掬地向我张开了双臂，我们相拥在了一起，彼此感受着生命的呼吸和律动。王寅将这个瞬间定格在了他的相机里。我在《新闻晚报》开设的专栏《简而言之》的责任编辑王雪瑛看到这幅照片后，将之命名为“生命的拥抱”。

更让我惊喜的是，同样是杰出诗人的王寅，向我提议说：“你不想过会儿在朗读交流会上朗诵一首阿多尼斯的诗歌？”我欣然答应，还有什么比用这样的方式向可亲可钦的诗人致敬更有诗意呢？我与阿多尼斯邂逅于夏天，相拥于夏天，因此，我便选了他的《夏天》——“在晴朗的夏夜，/我曾对照着我的掌纹/解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39

/

读星辰；/……夏天说：/让我伤心的是——/有人总说/  
春天不懂得忧伤。/夏季的太阳坐在树下，/乞讨着微  
风。”我在朗诵的时候，感觉自己的声音有些发抖，但  
并不飘忽。我想，那是因为，我或许对生命仍然有着些  
许的忧伤，但我会阿多尼斯给予我的温暖中，坚守自  
己对于生命的信念和方向。

## 圣彼得堡的天空

我不能不说圣彼得堡的天空是开阔的。

真的很奇怪，现在找一个天空开阔的大都市竟是如此之难，一亮城市名片，就是那些鳞次栉比、盖天抹云的高楼大厦，而且还被认为这才是现代化的象征。其实，现代化就是这样被异化的。我们已经看到这种异化所带来的危害性生态变化，蓝天白云、星光闪烁已在不知不觉间成了奢侈，更多见的是天空被割裂了，不再一望无际，变作了窄窄的一块一截。

但是，圣彼得堡今天依然海阔天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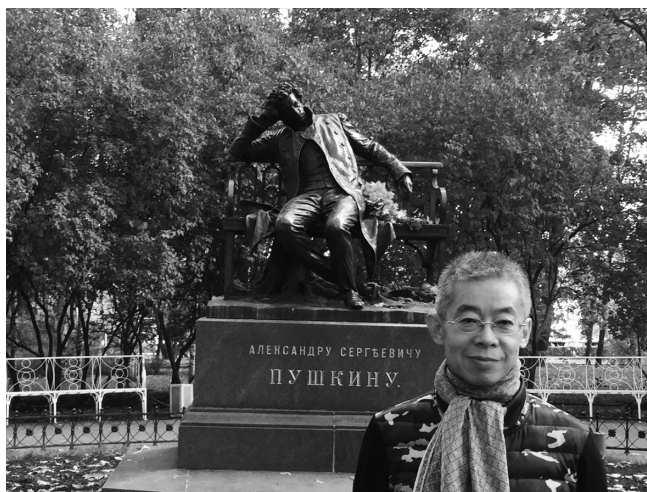
圣彼得堡这座城市是依河而建的，依我之见，正是

涅瓦河构成了圣彼得堡的框架，让其在迅速扩充之时有了约束和限制，使得人们不能不收敛自己的野心。当然，故事是这样说的：彼得一世夺得涅瓦河口后，就在此安营扎寨，大兴土木，从一七〇三年起，在涅瓦河三角洲上建起了一座要塞和城堡，同时，彼得保罗大教堂也隆重奠基。这座巴洛克式风格的大教堂于一七三三年完工，设有尖顶钟楼，表面用薄金粘贴而成，最上端是一个天使形状的风向标。这座钟楼至今威武地屹立在涅瓦河畔，从远处就可以看见塔尖金光闪闪，陡然冲破要塞矮墙。彼得保罗大教堂高一百二十二点五米，是圣彼得堡最高的建筑，因为大帝曾发话说，今后所有的建筑都不能超过这个高度。

虽说皇权至上，但圣彼得堡历经三个多世纪的风风雨雨，迄今仍然保持着一个被控制的高度，让在此生活的人们得以永远看到广袤的天空，不能简单地归结于当年一位大帝的威严，事实上，我们看到过无数不可一世的握有权势的人被后来者颠覆，圣旨也是空文。所以，我觉得这更是大自然对于人类的恩赐。涅瓦河三角洲由近百个岛屿及河漫滩组成，地势较低，海拔仅一点二米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142  
/



© 2015 年 10 月在俄罗斯圣彼得堡皇村瞻仰普希金塑像

至两米，涅瓦河以南则是平原和丘陵。如今的圣彼得堡分布在四十四座岛屿上，由五百八十多座桥梁连接，市内九十三条河渠，水域面积占全市面积的十分之一，其中包括叶卡捷琳娜二世时期以疏导因芬兰湾水浅倒灌进入圣彼得堡的海水而开凿的人工运河。圣彼得堡其实就是一座水城，所有的建筑依着纵横交错的河水而自然蜿蜒。傍水而居，水天相印，这应该就是圣彼得堡即使在现代化的过程中仍然不敢贸然造次的原因了。我们完全能够想象，圣彼得堡可以填海填河，可以拆除本来如同平原般低矮的老房子，随后摩天大厦、立体高架耸然而起，河床萎缩，天空隔断。但是，这枚现代化的邮戳并没盖到圣彼得堡的明信片上，因为要是这样的话，很可能这座城市会由于水面被过高的建筑所压制而干涸枯灭。今天，我们看到的还是伫立在完整高天下的都市，并没有陈腐之感，现代化的气息扑面而来，与美国的纽约、日本的东京并无二致。

我在涅瓦大街的一家书店里问守着账台的二十出头的小伙子，你向往耸入云霄的高楼大厦吗？他说不，我问为什么，他说那会看不到像白桦林那样成片成片的天

空的，而一个人看不到广阔的天空，心也会变得狭窄的。我想起许许多多年前，普希金曾在圣彼得堡写下这样的诗句：“只要心灵足够宽广，其实随时都可以飞翔。”我想，这就是人类的精神境界了，而现代化的根本目的不就是从各个方面推动提升人的品质吗？倘若结果让人真正成了“坐井观天”，真不知道是福兮祸兮。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45

/

## 水 夜

周庄是水成就的，周庄的夜是水的夜。

去过无数次周庄，但最让我迷醉的总是水雾弥漫的夜色。

夜的幕帷将垂未垂之际，坐小木船在水围中慢慢荡漾，欸乃的橹声中，日月应声替换，落日的余晖浸没于水中，白天的喧闹也在水中消融了。夜色降临，此时的古镇，才显出它最神秘也最迷人的一面，那便是它的宁静和典雅。

于是，诗意便在水夜中铺排开来。

周庄最多的无疑是水了，一切都依水而建，桥就是

街，街就是桥，犹如天和地没有了边界。深宅大院也罢，阁楼廊亭也罢，无不临河，仿佛水是最深的根基，是最值得信任的依靠。舟楫穿梭于密布的水网，同时将千年的故事也串联了起来。

我曾在朗月当空的夜晚走在周庄的街上，红灯笼一盏一盏地在风中轻摆，如同月亮边上的一粒粒星子。我不知道这般的宁和源于怎样的时光。江南曾有“残山剩水”之称，历经朝代兴亡更替的古镇，那些半露半没于水面的石阶，除了附着着淘米、洗衣的百姓的自在，难道从未有过兵荒马乱刻下的痕迹？我想那一定是有的，有过兵燹，也有过劫难，只是在夜晚流淌着的河水的安抚下，古镇渐渐消弭了痛楚，愈合了创伤，然后在全福晓钟声里一次次苏醒。周庄以它的豁达和智慧走过了千百年，由此盘活了今天的每一条河道。

这就是双桥了。一座石拱桥和一座石梁桥联袂组合，一横一竖，一圆一方，别致地架设在银子浜和南北市河的交汇处。分岔的河流分岔的桥，其实就是一个十字路口，一个必须选择的方向。我席地而坐，望着星空。这时，我看不见河了，但我知道水在我的四周淙淙

流着。在我看来，双桥是一种象征，有着厚重的历史感和深邃的哲学意味，周庄的出色在于它的随遇而安，就像即便在十字路口也不为难犹豫的旅人，所有的选择，不管是繁华还是萧瑟，总是可以因着水而轮流旋回。夜色轻轻地覆盖了水波，也覆盖了旅人零乱的步履。于是，我明白了双桥为何又叫钥匙桥，因为它开启了每一个方向，而水在夜里向着每一处奔涌而去。

我也曾在夏末的雨夜漫步周庄，那时整个古镇显得隐隐约约。只有在夜里，透过一间间屋子漏出的光亮，才能看出雨是有线条的，随着风的动静，一会儿倾斜，一会儿笔直；雨也是有颜色的，那是一片片白色的水雾，或浓或浅，飘移着掠过小巷、石桥和屋脊。我没有打伞，任由雨水落满我的身子。雨声和水声重重叠叠，哪里还分得出彼此，我忽然想起李白写过的一句著名的诗来，那么，这周庄的河水也应该就是来自于天上了。天上的雨和河中的水原来是绾在一起的，落下的雨就是升起的河水。倘真如此，那沁人心脾的雨水会不会永远清纯干净呢？——而今，大地、江河的污染已让我们痛彻

肺腑。

我坐在东市河畔古戏台边的茶楼吃着阿婆茶，外面依然夜雨纷纷。揭开青花瓷茶盖，看一眼古戏台，心想多少戏文上演过后，毕竟散失了几多雅韵、几多场景，古镇原有的八景有的早已踪影难觅。好在戏台下木长凳犹在，悠扬的丝竹为雨夜陡增了几份安适，也添了几许新的风情。河水沉静，除了影影绰绰的几枚灯影，只有雨点滴落泛起的涟漪。我想即使风雨大作，都市里照样是霓虹闪烁，散不尽喧嚣和烦躁，而长长的看不到尽头的璀璨光带，可谓耀眼而壮观，然而它却不仅吞噬了广袤的夜空，也吞噬了人宁静的心灵。我记起许多年前与画家陈逸飞的一次闲谈，那时他正在导演他的电影《人约黄昏》，在上海豫园附近的松雪街上。我说，在你所画的周庄的油画中，我更喜欢的是那幅夜色里的周庄，河岸两边的屋子灯都歇了，唯有一间有高高石阶的宅屋敞开着大门，红灯笼闪着朦胧的光晕，那是一处自家的小码头，六七只舟子横在水面上，水雾氤氲。陈逸飞轻声地笑着说，那时古镇一定是睡着了。我又问，你是宁波镇海人，周庄并不是你的故乡，可你却将周庄油画总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49

/

题为《故乡的回忆》，那是为什么呢？陈逸飞想了想说：“周庄应该是我的第二个故乡，那是我的精神故乡。”我不由得想起那位诺贝尔文学奖桂冠诗人布洛茨基，他是出生在苏联的犹太人，后来流亡到美国，但他对水城威尼斯却情有独钟，最后葬在了那里的墓岛。他像候鸟一样，每年都要去威尼斯过冬，他也曾说过，那里是他的精神故乡。

今夜，我又来到了周庄。无风亦无雨，头顶上是一个弯弯的月亮。借着月光，我一一走过沈厅、张厅、迷楼，一一走过富安桥、贞丰桥、福洪桥……在古镇尽头，河面开阔起来，有一只小船无声无息地从水上滑过，轻盈地驶往更远的让人有着无限憧憬的夜色深处，只是将河里的月亮摇晃成了一摊金银的碎屑，可一会儿，碎屑便迅速地拼合在了一起。恍兮惚兮。我想，其实月亮是周庄夜晚沉睡的水，而水，正是千百年来未曾离开过这里的月亮的倒影。布洛茨基说：“这是一个倒影与它的对象之间的情事，这里是一个梦，我不断地回来我的梦里。”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150  
/

## 堂吉诃德的 战队

二〇一六年，当全世界都在纪念逝世于一六一六年的莎士比亚和汤显祖的时候，我想到了一位同样在这一年离世的文学大师，他便是西班牙的塞万提斯。与英国的莎士比亚、中国的汤显祖一样，他也留下了杰出的戏剧和诗歌作品，不过，他的长篇小说成就更大，如《堂吉诃德》被认为是世界文学史上的第一部现代小说，为人类留下了一笔极其瑰丽的文化遗产。

就在今年纪念塞万提斯逝世四百周年的日子里，我来到了西班牙，来到了他创作《堂吉诃德》时所在的马德里。我本想去他的坟地祭拜，在墓碑前献上一束鲜

花，却被告知一生坎坷、多次深陷囹圄的塞万提斯去世后，因被草草埋葬，以致迄今都无法找到他的坟茔。然而，我也看到，在这座城市，到处都有堂吉诃德的身影，雕塑、画像、书籍、纪念品……无所不有。作为塞万提斯创造的一个文学形象，堂吉诃德已深入人心，而且长远流传，生生不息。

别林斯基曾经说过，堂吉诃德是一个“永远前进的形象”。我对这句话的理解是，随着时代的演变和发展，人们对于堂吉诃德的认识和诠释将会不断地产生新意。说起来，我最早读《堂吉诃德》的时候，是受到文学批评史一边倒的影响的，所以，在我的眼里，堂吉诃德和他的战队是一群愚蠢落伍、脱离实际、沉溺幻想、自说自话、迂腐顽固之人，所以四处碰壁、笑话百出。当我读到堂吉诃德将旋转的风车当作威权的巨人，因而率领桑丘·潘沙向其发起进攻，结果屡战屡败，弄得遍体鳞伤时，我不由得为他们的疯癫荒唐大笑起来。

许多年过去了，我渐渐地发现自己开始在重新审视堂吉诃德这个文学形象，受尽嘲讽、已然过时的“骑士精神”貌似也杀了一个回马枪。我们为什么要奚落嘲笑

堂吉诃德，不就是因为他的固执、他的坚守吗？不就是他与同时代人格格不入、一意孤行、不随波逐流吗？除却他返回过去时代的臆想，难道他不是一个执守于自己的信念和意志的理想主义者吗？在今天这么一个普遍缺失理想的时代，我倒觉得他令人肃然起敬。不是吗？他疾恶如仇，英勇无畏，坚信正义，忠于爱情。他之所以骑上一匹瘦弱的老马，手执一柄生锈的长矛，戴着破了洞的头盔，要去当游侠，是因为他想锄强扶弱，为天下百姓打抱不平。看到了这一点，也就会认识到正是残酷而不公的现实造就了他的失败，这样，嘲笑便随即被唏嘘所替代。事实上，这就是世界上至今有那么多的读者喜欢这样一位一败涂地的疯子英雄的原因，因为他有理想和信念，有善良和正义，尽管这一切在现实面前往往不堪一击。

但是，不堪一击就不要坚持坚守了吗？说到底，人类永远是在前行的路上，在这个意义上，任何当下都会变为过去，任何现实总需突破而有所发展。何况现实本身存在各种各样的问题，并不完美，所以本就不该抱残守缺。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们还是需要有堂吉诃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53

/



© 2015年4月在西班牙瓦伦西亚街头巧遇喜欢足球的孩子们

德的，还是需要明知会碰得头破血流但依旧为理想而战的精神的，即使被认为执迷不悟，也当无怨无悔。

所以，我不想再看到堂吉诃德孤军奋战，不想再听到对理想主义者的嘲讽、讥刺和挖苦。如果我们都屈从降服于现实，都因明哲保身膜拜实用主义而成为极端的功利主义者或曰精致的利己主义者，都不敢想象更好的未来并有所作为，我们的社会还会有进步吗？我们还会有更加璀璨的明天和朗朗乾坤吗？

所以，我倒是希望堂吉诃德的战队能够强盛起来；所以，我想身体力行，勇敢地加入到堂吉诃德的战队之中。

于是，我便蠢蠢欲动起来；于是，我也遍体鳞伤，我也成了一个笑话。

那次，我在接受担纲一部电视连续剧的总制片人的任务后，决定义无反顾地抗击当今只重“颜值”不重“演技”的破坏艺术创作规律的失控局势，不让“小鲜肉”“小鲜花”只靠个脸蛋就恶狼般地漫天要价而导致后期制作捉襟见肘、粗制滥造、观众怨声四起。我放言道：“我们不靠颜值，要靠精彩的表演和精良的制作取

胜！”我强调在遴选演员时，不要高价演员，而是要合适的演员，高价完全不等于合适，合适的才真正是最好的。有人提醒我说你这无异于堂吉诃德，对我的决定忧心忡忡。可我偏偏像堂吉诃德一样走火入魔，要与几乎无法遏制的不堪现实来一场较量。结果，在一个浅薄的看脸的时代，我们精心制作的电视剧由于没有那几个如今霸屏的高价明星，被认为缺乏收视率的保证而几乎播出不了。就这样，我在自己的职业生涯中迎来了一次悲剧性的“滑铁卢”，近乎一败涂地，完全陷入绝境。

有一天，我们小区那儿开了一家“皮鞋美容店”，可以擦鞋、修补、上色等等。我觉得挺好的，一双皮鞋哪怕再便宜，也该好好保护，以延长使用寿命，节约资源。说实话，如今浪费现象太过普遍，社会上不以浪费为耻，甚至还以嘲笑节约为时髦，铺张浪费现象比比皆是：什么挑战吉尼斯纪录的“最大份炒饭”，什么无端起哄的“双十一剁手”……更有统计说，我国每年在餐桌上浪费的食物，相当于两亿多人一年的口粮。为了杜绝浪费，我便成了那家“皮鞋美容店”的忠实顾客，把家里那些或是脱了胶，或是掉了跟，或是磨破了皮的鞋

子一双双地拎过去修理。不日，店主推出一项措施，凡购买“预付卡”者，可以享受各种优惠。我倒并非完全是贪小便宜，因为每次付钱也够麻烦的，所以便买了“预付卡”，充了几百元钱。当时就有人告诫我，万一店主卷钱走人，那岂不是追也追不回来了。我说，我相信店主总有最起码的信用和良知。人家说，你太善良了，你就是个堂吉诃德，就在跟这个连基本的道德底线都可肆意践踏的世道战风车。真的很不幸，在一个夜雾弥漫的晚上，那家“皮鞋美容店”的夫妻店主双双携款而逃，天明时分，我这个堂吉诃德颓败而无奈地站在一地狼藉的店门前。

如此孤独地大战风车，结局如同文学批评史上评论家对堂吉诃德写下的评语：“他完全失掉对现实的感觉而沉入漫无边际的幻想中，唯心地看待一切，由于他的美好愿望不切实际，战术荒诞可笑，因而处处碰壁，吃了许多亏，闹了许多笑话，好心不得好报，甚至险些丧命。”

那么，我应该丢盔弃甲，在吃尽苦头后重新回到初始，并承认自己先前是个不自量力的疯子，幡然醒悟后

心安理得地和坏人合污？

我想，我还是应该选择执迷不悟。那是因为，我还是相信希望就在前方，相信理想的力量，相信艺术的魅力，相信道德的光亮。所以，时至今日，我依然站在堂吉诃德的战队里，继续着我的风车大战，好在我清晰地听到了由远而近，越来越多的志同道合者的战马嘶鸣。

那天，在马德里，我走进一家有百年历史的铜盘制作作坊，里面全是堂吉诃德的纪念铜盘。我精挑细看，选中了一只黑漆底色的烫金铜盘：堂吉诃德与桑丘·潘沙骑在马上，手执长矛，身后竟是一轮光芒四射的太阳。正在做着手工活的中年店主见我将那铜盘捧在手中，立刻站起身来，走到我的身边。店主指着铜盘后面的手写签名告诉我说，这是他爸爸亲手制作的，因为年龄大了，所以这是他的最后的作品，他自己甚为满意，所以才签下名字。我问他，我能见见你的爸爸吗？因为我很想知道他是如何看待堂吉诃德的。店主想了一下说，那我去叫他。不一会儿，一位年近八十的长者从楼上缓缓走了下来。我迎上前去，他笑着对我说，我知道你要问我的问题了，我想跟你说，堂吉诃德虽然没有不

朽的业绩，但他却有着一种伟大的精神，他是一个英雄。

是的，我想，堂吉诃德是个英雄，而塞万提斯更是位英雄，因为他创造了“永远前进”的堂吉诃德。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59

/

『  
天  
籁  
之  
人  
』

这大概是我听过的最令我慨叹的碟片了。

这张碟片是美国著名的百年老校——雪城大学纽豪斯公共传播学院声音艺术专业主任道格拉斯·奎因教授送给我的，碟片里是他在美洲热带雨林所采集的大自然的声音。我是在五月热闹的毕业季过后，一个人在美国东部锡拉丘兹宁静的大学校园里听完这张碟片的，头顶上是蔚蓝的天空，远处青山叠翠。

我先前还从来没有听过这样的碟片，里面全是自然之声，既有大风吹过原始森林的呼啸声，也有各种动物的鸣叫声，所有的声音在天地间盘旋，令人惊叹。我仔

细聆听、分辨着这些属于大自然的声音，并希图自己的内心可以有所回应。淅淅沥沥的雨声，如同潺潺小溪，而滂沱大雨的声音如同奔腾的万丈瀑布。我特别喜欢听的是大雨骤歇后那雨滴一颗一颗坠落在树叶上然后碎裂的声音，脆脆落落，干干净净。忽然，鸟鸣声由远而近，听得出它们是在飞翔，忽上忽下，忽东忽西，雀跃中快乐无比。猛然间，猴声大作，嚷嚷中似乎是在争论什么问题，你吠我吼的，可最后却汇成和谐的大合唱。猴声渐远时，突闻蛙声而至，不是呱呱不绝的聒噪，而是高亢的间断的颤音。奎因告诉我，这是红眼树蛙，或许是观赏性最强的蛙类了，色彩绚丽且明亮，犹如五彩缤纷的调色板。我从头到尾听完了整张碟片，仿佛在热带雨林中作了一次穿越，一波三折，高潮迭起，恍如梦幻。

奎因很了不起，他是迄今世界上难得的一位采录了南北两极大自然声音的人。我之前听过他在南极采录的风声，真是惊心动魄。我原以为人迹罕至的南极是空漠的，静寂的，如同大雪无声，可事实上完全不是这样，声音无处不在，也无时不在。尤其是风声，简直无法想

象。南极又被称为“风极”，是风暴最频繁、风力最大的大陆，在法国南极观测站“迪尔维尔”曾测到每秒一百米的大风，相当于十二级台风风速的三倍，而它的破坏力相当于十二级台风的十倍。这是目前世界上记录到的最大的风。奎因采录的南极风声非常丰富，有轻漾之时，也有暴烈之刻；微风柔如短笛，暴风强如海啸，轻拂时可以吟唱，狂暴时可以摧毁一切。在南极有种说法，人可能会被严寒冻死，但一定会被暴风吹死。我想象奎因在采录风暴时到底需要怎样的勇气和胆量，一个人如果没有理想，没有创造的激情，那是做不成这样的事的，因此，我对奎因说，一个能如此倾听大自然声音的人，一定便是个“天籁之人”。

令我好奇的是，奎因就职的纽豪斯公共传播学院是美国第一家新闻学院，我自己也在大学里兼职教授新闻学，不过，我从来没有听说过中国的新闻学院里还有像奎因这样开设声音艺术专业课程的。其实，细细想来，声音不就是最基本的传媒因子吗？所以，若要创立世界一流大学，那应在学科设置上有所创新，不然只能抱残守缺、坐井观天了。

## 天下美食

前些天，跟朋友一起去吃西餐，我们点的菜上来后，我发现我的主菜旁边放着几朵白花椰，纯白晶莹，而朋友的却是西兰花，青绿碧透。说实话，我是喜欢吃白花椰的，虽说恬淡，可有些津津的甜味。在中餐里白花椰可是唱主角的，但不知为何，在西餐里它却似乎是个陪衬，倒是青绿色的西兰花更受欢迎。

我问朋友是不是这样。朋友在欧美待过多时，又是美食家，应该比我更知道西餐的情况。果然，朋友说，在西餐里，白花椰一般很少用，难得成为重要的食材角色。更让我惊讶的是，他还告诉了我一个让人唏嘘不已

的故事。话说有位名声在外的法国大厨，叫洛瓦索，偏偏喜爱白花椰，想着要把它“扶正”，于是，他把自己关在厨房里，天天独自与白花椰相处，冥思苦想地设计了一个又一个方案。他不断地尝试，就是要做出让人吃了会啧啧称赞、流连忘返的白西兰花佳肴。他怀着美好的信念，用尽了各种方法，炒、煮、蒸，调整火候、时间、配方，最后，终于推出了精心烹制的裹着一层薄薄糖浆的白花椰。洛瓦索相信，这一定会成为一道经典的天下美食。然而，没有想到的是，那些专业的美食评论家们并没给他打出高分，他失望之极，竟至无法忍受挫折而自杀了。

我看着盘中的白花椰，心情一下子变得有些沉重起来。我为这位大厨深感惋惜。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做，是因为他付出了艰辛却没有得到一点儿成就感吗？或许，作为专业的厨师，他最为看重的是被同行认可，但是，在我看来，只要是用心做出来的，顾客就一定会感受到，就会喜欢，即使口味真的不够好，也没有关系，天下美食更多地在心情，在环境，在快乐和温暖中。

记得有一次在突尼斯，天已经很晚了，我和朋友们

随便走进一家路边的小餐馆。由于看不懂阿拉伯文的菜单，我们径直走入餐馆的厨房，打开里面的一个大冰柜，然后，指着一条不知什么名目的鱼，让厨师去做。这可忙坏了那位厨师，他几次三番地走出来打着手势跟我们说话，我想他一定是问我们希望他怎么做吧，可既然无法交流，我们便只能不断地向他点头。他咧开嘴笑着，但却是一脸的歉意，这让我们感觉到了他的认真和努力。当厨师笑容可掬却不无忐忑地把那条热气腾腾的鱼端上来时，我们已经被他的热情和用心感染了。尽管那条鱼做得非常不合口味，我们一点儿也不在乎，还是非常快乐，觉得同样是享用了一道天下美食。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65  
/

## 网上买旧书

网上买新书很方便，没想到，网上买旧书也同样方便。

我在网上买的第一本旧书是《少年英雄》。那时，我在做一项研究，想了解抗战前后很活跃的少年出版社的情况，当然也想亲眼看到该社出版的图书。说实话，我去网上搜寻时，并不抱什么希望，甚至觉得很茫然，但很快就有了收获，苏苏编写的《少年英雄》跳到我的眼前，卖主、价格、如何付款和送达、联系方式等信息一应俱全。下单后，我就收到了邮寄来的图书。卖主将书套在两层塑料袋中，这样的细心、周到给我留下很好

的印象，以致我心血来潮，决定索性把想要买的一些旧书都从网上买回来。

于是，久违了的热闹景象重又出现了，隔三岔五，就有挂号邮件从全国各地寄来，东有哈尔滨，西有兰州，南有深圳，北有呼和浩特，中有郑州……以前常常有邮递员在我家门口大声呼喊：“挂号信，敲图章！”后来很长一段时间，我不再收到邮局送来的挂号邮件。如今，我又开始每天盼着从四面八方通过邮局寄来的邮件了。

网上的旧书卖主大多很诚信，标明书的品相，并以此定价。那次，我购买《胡风三十万言书》，卖主言明系九五品，价格为二十元，我付款后在网上给卖主留言，说我急着用书，希望他收款后尽快把书寄来。不日，我看到卖主给我的回复，一方面告知我书已寄出，一方面对书里有些划痕表示歉意。他说他原本有两本书，寄我的这本是他自留的，因另一本没有找到，而我又急着用，所以他把自留的那本给我寄来了；他说如果我不满意，可以全额退款，而他现在先给我退回十元钱，我可以用好后把书寄还他。后来，我在书中看到卖

主在读绿原先生为此书写的前言时，用红笔作了不少勾画，还写了一些眉批，倒是觉得有一种莫名的亲切感。当然也有例外，我买的那本《黄河边的中国》，卖主标明是“八成品相”，其实最多只能算五品，封面破损不堪，虽然用胶带粘了，可还是缺了好大一只角。我拿到书时有些不快，但看到上面有“濮阳市图书馆藏书”的印章时，想到我喜欢的这本书曾有那么多人借阅，以致被翻烂成这样，也便释怀了。

网上买旧书也会生出故事来。我在网上购买《风云侧记》时，看到有几个卖主，其中一个很特别，因为他的那本是签名本。我详细询问了卖主，得知这本书原是作者题签后送给一位朋友的，现在兜了几圈后到了他的手上。这本书的作者袁鹰先生是我敬重的前辈，我不想这样一本签名书继续兜转，没有归宿，所以尽管价格不菲，比起其他几本来跳了几个级数，但我还是买了下来。那次，我去北京出差前，心想何不带上这本书去探望一下袁先生呢？这样，一本从网上买来的旧书促成了我和袁先生的第一次见面。袁先生听完我说的这本书的来历后，欣然提笔，在先前的题签边续写道：“此书转

了一圈后，到了您手里，有缘也。”

当然，网上买旧书也有不愉快的经历。比如，《光荣与梦想》送到我这里的时候，正值连日大雨，由于包装不严，导致全书浸水，精装本的硬面外封都脱落了，我用电吹风整整吹了三个小时才算烘干。又比如，我收到一封电子邮件，发信人称有我所需的一本《文汇月刊》。我是这本期刊的忠实订户，可不知怎么的，在其终刊时我发现独缺了一本一九八八年第八期，我很想补全，于是在网上发了条寻觅信息。那封电子邮件让我很是欣喜，我立马按照卖主所说的价钱，把书款和邮费打到了他所提供的银行账号上，可从此却杳无音讯。我写电子邮件过去询问，结果被以“对方将发件人列入黑名单拒绝接收”之名退了回来，这才想到碰上骗子了。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69

/

## 为什么孩子要上学

为什么孩子要上学？好几次，有人问我这个问题，我总是回答说，上学就可以有小伙伴、有好朋友了。我至今记得上学第一天的情景。为了一下子就能找到同一个班的同学，我们每人都按照入学通知书上的要求，在胸前佩戴了一块有颜色的小布片，于是，在操场上，红的找红的，蓝的找蓝的，绿的找绿的。就在找同班同学的这一刻，我立马知道为什么孩子要上学了，因为我欣喜地发现，我一下子就多了一大群的小伙伴。所以，我上学特别积极，每天很早去学校，很晚才离开，天天和同学们泡在一块，也很快有了三四个无话不说的好朋

友。我们做什么事情都是扎堆的，一起跑步、跳绳、打乒乓球，一起出黑板报、拔草、排练文艺节目。记得有一次，一位同学哭着说被父亲打了，大家听着听着，先是女同学，后是男同学，跟着一起哭了起来，那同学一会儿就破涕为笑了。也不是没有闹矛盾的时候，但最终总会化解，哪怕打一架，到后来也会友好地握手。说来，我也逃过学，那是因为被同学被好友误解，有了委屈，不过，只消他们在我家窗下大声地叫我去上学，一切就都烟消云散了。“大家在一起开心啊！”许多年以后，小学同学搞了个聚会，大家说得最多的就是这句话。是啊，回想起来，留在记忆中的不就是同学们在一起相处的那些温暖时光吗？

不知从何时起，我发现听到我对“为什么孩子要上学”的回答，人家会像看外星人一样惊诧地看着我。到了后来，我自己也渐渐迷茫起来。如今的孩子被没完没了的测验、考试弄得每天都提心吊胆地去上学，然后无精打采地回家，一天到晚捧着教科书，眼皮耷拉地做那永远也做不完的功课。几乎所有的人都正儿八经地对我说，孩子上学的目的就是为了学习，学习的目的就是为

了考大学，考大学的目的是为了拿文凭，以后找个好工作。我很迷茫，难道这真是孩子上学的根本要义？我问过不少孩子，相当多的人告诉我，他们不觉得上学是件快乐的事，当一切都围绕升学这个唯一目标转的时候，学习本身也变得刻板、乏味，令人厌倦，而孩子成长中的别的主题都被有意无意地忽略了；有的孩子还告诉我说，没有时间去交朋友，也不愿跟成绩差的做同桌，更不会和同学说心里话，甚至几年下来还没认全班里的同学。

前些天，我在去北京出差的往返飞机上读完了一本书，书名就叫《为什么孩子要上学》，是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日本的大江健三郎写的。在这本书里，大江写道，他的大儿子光是个智障孩子，当时，他们都不愿让光去学校，生怕他会受到伤害。“光为什么非去学校不可呢？……但是，这个连身为大人的我都难以回答的问题，光却自己找到了答案。”光去学校不久，就与一位同样有残疾的同班同学成了好朋友，他还帮助这位比自己还弱的小伙伴去上厕所。能对朋友有所帮助，这件事情对于在家中完全依靠母亲的光而言，是非常新鲜、令

人喜悦的。后来，光在与小伙伴的相处中，喜欢上了音乐，而对他来说，这是开启内心并且传递给他人让自己和社会有所关联的最有效的语言。光与小伙伴、好朋友的相处，让大江也悟到了答案：“为了学习这些东西，我想不管在任何时代，这世界上的孩子们都应该要去上学。”我想，这就是孩子为什么要上学的终极意义和价值了——学会与他人相处，学会让自己与社会有所关联，而其他的东西都在其次。“我认为这是自己人生里所得到的不计其数、各式问题的答案中最好的一个。”合上书，望着舷窗外眼底的云海，我听见了自己与大江健三郎共鸣的心音。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73

/

## 为书穿衣

那是很多年前的一个夏日的午后，我从床底下拖出一只大纸箱。大纸箱里全是我的藏书。那时，家里只有一个简易书架，是父亲让人用铁管子焊的，无遮无拦，只在前边垂一块花布。我极爱书，生怕沾尘落灰，便将自己最喜欢的书放进纸箱，不在书架上陈列出来。

那天我打开大纸箱时，心里忽然涌过一阵欣喜：我有这么多的书了，我该是怎样地富有！那时，文化专制时代刚刚结束，书店里开始有人们期待已久的好书了，我时常是排着队把书买回来的。此刻，我信手翻着一本本的新书，许许多多和书有关的思绪飘飞起来。我想起

小学四年级时在课桌里偷着看借来的《香飘四季》，结果被斥为“黄色毒草”当堂没收。下课后，我跟在女教师后边苦苦哀求，可她毫不理会地走出校门。我还是跟着，直到烈日下炸开的柏油马路粘住了我的塑料鞋。我后悔极了，要是给书包上封皮或许会不至于此呢。我又想起我在交大附中念书时结识的另一位老师。这是个连眉毛都已花白的老头儿，那时他还是“牛鬼蛇神”，被剥夺了上讲台的权利，发配在图书馆做管理员。他见我喜爱读书，就时常悄悄地塞给我一两本诸如《古丽娅的道路》《木木》《蟹工船》这样的“禁书”。他借给我的书一律都用灰黄色的牛皮纸重新包过，且包得严严实实，久而久之，我便以为凡是书都应穿上这样的衣裳了。

也许这样的印象已深深地根植于我的潜意识中，忽然间我就心血来潮了：我得把我的这些藏书全用牛皮纸包起来。没有更多的考虑，说干就干，立马找来一大捆纸、一大堆小瓶装的胶水。纸是大张的，得裁成一小张一小张，而后两边对折，用胶水粘在书的封面封底上，为防脱落，还将书脊处用手指再三捏紧。这包书的工作进行得很慢，从那个午后开始，用了整整一个月的时

间。那些穿上一色灰黄衣裳的书籍一摞摞地堆在桌上、床上以待晾干。我完全沉浸在渐渐麻木起来的劳作中了，根本就没有想到，其实那些书原本都是穿着自己漂漂亮亮的衣裳的。当我将书重新放回大纸箱时，只是朦朦胧胧地感觉到那些穿上灰衣的书正慵懒地沉沉睡去。

好多年以后，我们家有了一个很大的书橱，是木头做的，还有两扇玻璃门；玻璃门是横移的，推动时，底下嵌条上的滚珠便发出神气活现的隆隆声响，松木的香味也散逸开来。我终于将我的藏书从纸箱里搬上了书橱，我喜悦地等待着那个堂皇时刻的到来。不料，待书全部上架后，书橱里却是混沌一片，灰暗无光。

直到这时，我才明白，我给书们穿上了一件多么愚蠢的衣裳，这衣裳盖住了书们原有的绰约和美丽。我想为书们脱去这多余的衣裳，但是已经无法办到了。

而今，那些书依旧灰灰地待在我的书橱里，我带着些许遗憾望着它们的时候，总会想起曾经有过一些沉重的日子和沉重的事情。好在色彩亮丽、装帧精美的书正越来越多地在我的书橱里铺排开来，就像生活本身一样。

## 翁家小姐姐

那时，我们家楼上住着翁家。翁家姆妈和翁家阿爸有两个女儿，小女儿跟我同年，她的姐姐则比我们大四岁。小女儿管她姐姐叫小姐姐。小姐姐圆圆的脸，梳着两条小辫子，个头只比妹妹高了一点点。小姐姐打小就跟我们一起玩，一点儿都没有“大姐姐”的样子，所以，我也叫她小姐姐。

到了一九六八年的时候，小姐姐已经是初一的学生了。那时，像所有的同龄人一样，她也戴上了红臂章，但天性老实的小姐姐并不出去“闹革命”，她更多的时间是在家里头帮着父母做家务。我喜欢跟小姐姐聊天，

所以常常上楼去。小姐姐家人口众多，房间里满满当当的，所以，我会跟小姐姐到公用的阳台上去。我问小姐姐许多的事情，都是有关“革命”的，小姐姐原本就不太会说话，有时候她相反地还会问我。年底的一天，小姐姐忽然跟我说，知识青年都要上山下乡了，她可能也要走了。我说你还没毕业呢，等到毕业再去好了，小姐姐没说话。我又问，你会去哪里呢？小姐姐依旧没有回答。

以后的一段日子，只见小姐姐忙进忙出的，也没时间跟我说话了。直到有一天，她的妹妹告诉我，小姐姐已经决定去云南建设兵团了，而且马上就要走的。我好想再跟小姐姐聊聊，可觉得她正忙于准备，也就不去打扰她了。但是，我想好了，小姐姐离开上海的那一天，我一定要去送她。没想到，那次送别场面竟是如此浩大，我们这里所有的小学生都被动员起来了，一早就在长长的控江路上聚成了欢送的人流。喧天的锣鼓声中，满载着奔赴远方的知青们的公交车一辆辆地驶过，车上的知青们争着把头探出车窗，可我最终都没见到小姐姐，我想，她实在是太羸弱了，哪里挤得过别人啊。

就这样，小姐姐走了，以后就很少有她的消息了。一年之后的夏末，有一天，我突然发现小姐姐家有些异样。我问她的妹妹，她先环顾四周，而后神色慌张地说，小姐姐死了。我急急地问怎么回事，她一个劲地摇头，说上面关照过了，不能对外说的。直到三十年之后，我读到著名报告文学作家邓贤的《中国知青梦》，从书里才详细知道了小姐姐是怎么死的。那是一九七〇年九月十八日，云南建设兵团第四师第十八团第二十七连的知青们正在山林中开荒，他们要砍倒大树，刈除荒草，搬走树根，然后一锄一锄在山坡上和崖石上刨出橡胶田来。这天，患有痛经的小姐姐已经连续带病上山一个星期了，她的小腹又坠又胀，暗红的血像小溪般不断地涌出来，但她还是咬紧牙关奋力挥锄。当她用尽气力挖向一个土丘时，随着一声轰响，土丘坍塌下去，成千上万只被称为“杀人蜂”的地蜂从巢穴中飞出来，霎时间团团攫住了小姐姐，十六岁的她都来不及呼救，便直直地栽倒在蜂巢中。

我呆坐在那里，脑子里一片空白，许久，泪水夺眶而出。我为小姐姐这样的死而难过，我更为小姐姐一家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79

/

在那个年代被迫封口，压抑着不能公开祭奠小姐姐而心痛。我早已搬迁，可小姐姐家还在原先的地方。听人说，翁家阿爸已经去世，翁家姆妈还健在，我想告诉她，其实，那么多年来，我在心里一直是怀念着小姐姐的。

小姐姐的名字叫翁佩华，在上海市静安区出生，在杨浦区长大。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180  
/

我的  
『大满贯』

二〇一四年七月五日下午，我正在北京赶做电视剧《大波》的后期，忽然接到艺术人文频道资深编导李瑛老师发来的短信，说当晚央视综艺频道将播出第23届电视文艺星光奖颁奖典礼，“让我们共同回顾庄严、骄傲的那个时刻”。这时，我才知道，由我们上海广播电视台（SMG）摄制的《绽放的力量：中国电视艺术回眸》荣获本届星光奖电视文艺专题片大奖。作为该片的撰稿人之一，我心里充满了喜悦：我非但实现了夺得中国广播影视大奖中的影视类三大奖（电影华表奖、电视剧飞天奖、电视文艺星光奖）“大满贯”的美好梦想，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81

/



© 2013年10月在电视剧《大波》拍摄现场

同时，也感受到了忠诚于理想与事业所带来的勇气和力量。

作为第一部回顾、总结与探讨中国电视艺术五十年发展历程的纪录片，《绽放的力量》的脚本创作和拍摄工作都异常艰难。二〇一〇年整个夏天，我一直处于紧张的写作状态中。身为作家，这是迄今唯一一次让我倍感痛苦的写作，一次次被毙，一次次重写，让我几乎精神崩溃。与我一样，总导演李瑛、执行导演薄古也时常陷入绝望之中。但是，我们都非常清楚，这样的折磨基于我们对作品的完美追求，基于我们的一份深厚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当该片于二〇一一年十月在中央电视台和上海电视台播出时，李瑛老师因罹患子宫内膜癌做了子宫切除手术，而我则在两个月后被确诊为胃癌，也随即动了肿瘤切除术。所以，当我们为这部片子的成功而互相恭贺时，心里别有一番难于言说的滋味。

如果说，紧张的工作让我们的身体受到了损伤，但在对理想和事业执着追求的过程中，我们的精神和心灵却得到了升华。因在病中，我没有出席我担纲项目负责人的电视剧《媳妇的美好时代》获得飞天奖时的颁奖典

礼，也没有出席这回星光奖的颁奖仪式，但我曾走上舞台，高高举起过我担任制片人的电影《男生贾里新传》所获得的华表奖奖杯。那时，炫目的灯光的确让我感到瞬时的辉煌；可是现在，这一切对我来说，只不过是一种宽慰，我并不认为这是有价值的生命的必然要件。但我想说，一个人是可以在他所忠诚与执守的理想与事业中，获得非凡的勇往直前的动力的。我在胃癌切除手术后仅仅半年，便投入被列为上海市重大文艺创作项目的电视剧《大波》的拍摄和制作中。作为总制片人，我对每一个环节都严格把关，甚至亲力亲为。我并不图什么，我只想我既不能辜负信任我的单位、领导和同事，也不能辜负了自己。

那天，在成都片场，最后一个镜头拍完后，所有的工作人员相拥在一起，可体重尚不足百斤的我转身默默地走开了，因为我不想让大家看到我的泪水。而我自己，却透过一片朦胧，看到了一个人由理想和事业所支撑的人生的纯粹、澄明和完满。

## 我的『第二图书馆』

福州路上的上海旧书店，曾经是我的“第二图书馆”。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是我求知欲最为旺盛的时候。那时，虽然已经恢复高考，但一条禁令却让我无法实现我的大学梦。那条禁令规定技工学校的在校生不得参加高考，即使毕业了，两年内也不得报考。我是“文革”尚未结束时被分配进区属房管局技校读书的，其实并没有几门课程，主要就是学做木工。两年后毕业，又被分配进了一家房管所，那时主要是把居民新村里原有的台砾路升级换代成水泥路，所以木工活也基本没有，大多是帮泥水匠拎泥桶了。当时我真正是“身在曹营心

在汉”，时时关注着大学里的消息。其时，“文革”结束后刚刚踏入大学校园的学生们也正如饥似渴地疯狂读书。可是，他们有课堂，有图书馆，有手不释卷的时间。而我呢，得一天八小时干苦活累活，既没有可以齐聚一堂热烈讨论的同学，也没有替我解惑传道的老师。但是，好在还有公共图书馆。

那时，我去得最多的是上海图书馆。当时的上图还在南京路上，毗邻人民公园。虽说作为图书馆，这座建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新古典主义的欧式楼宇，让读书的氛围显得过于凝重，但与那个时代人们对于读书的庄严感倒是一致的。那时候，每个星期是六个工作日，只有一天休息，我便常常在星期天一早起来，而后骑一个小时自行车，从上海的东北角一路越过苏州河，经外滩从南京路到达图书馆，然后一整天泡在那里，晚上临走时借一本书回家。因为每次只能借一本书，所以对求知欲旺盛的我来说，那实在是杯水车薪了。那天，我骑车去上图时，临时变了个线路，想从福州路穿过人民广场。结果，我在上海旧书店门口停住了车——我没想到，原来这里也可以外借图书。

我至今记得，图书外借处设在书店底层的右首，进了门便是。管理外借图书的是一位五十开外的妇女，个子不高，清清瘦瘦的，留着那种最普通的齐耳短发。她说话轻柔，给人特别的亲切感。后来，我注意到，她的两个手臂上总是套着一副深蓝色的护袖。我好奇地用当时通行的称呼问她：“同志，可以外借的书在哪里呢？”她微笑着回答我，所有货架上出售的图书都是可以外借的，她还说她也可以帮我推荐一些书。不一会儿，她就抱了一摞书来让我自己挑选。这可比我在图书馆总是拉开深深长长的抽屉，一张一张翻着卡片找书既直观也直接多了。直到今天，我还清晰地记得，我在那里借的第一本书是《爱因斯坦文集》第三卷。从那以后，上海旧书店便成了我的“第二图书馆”。

有一次，我扭伤了脚，只能乘公共汽车去书店借书。当我跛着脚拐进店里时，那位女管理员见状迎了上来，关心地问我情况。那次，她破例一下子借了三本书给我。可是，不久之后，书店的外借业务取消了。我最后一次去还书时，女管理员没有像往常一样跟我聊天，而是一直把我送到店门口，微笑着向我挥手道别。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87

/

那一瞬，我突然对她大声地叫了一声“师傅”——那个时候，“师傅”等同于今天的“老师”。我至今一直为这声称呼而宽慰，但我始终没有问过她的姓名，总归是个遗憾。

## 我的藏书票

我有七八枚自己的藏书票。

先前，我从没有想过要做一些自己的藏书票，事实上我对藏书票一窍不通。促使我做这件事的，倒是因为我的读者，他们在网上问我有没有自己的藏书票，能不能给他们秀一下，最好是能让他们也一起分享。于是，在我出版那本内容全部关乎书籍的散文随笔集《漂流书漂流梦》时，我想在书里贴上一枚我的藏书票，送给所有的读者们。帮助我完成这个心愿的除了出版社的编辑，那就是藏书票专家王嵘先生了。

在我看来，王嵘对藏书票的研究和投入是数一数二

的。他不仅在上海开办了弗闲斋藏书票社，在常州武进开设了藏书票博物馆，而且经常带领一众藏书票爱好者、创作者去国外进行交流，举办各种藏书票展览，增进了国际藏书票界对中国的了解，推进了彼此间的互动。王嵘对我说，我会请一位木刻家来为你制作藏书票，我相信你一定会喜欢的。

在我拿到杨涵先生为我创作的《永嘉石桅岩》藏书票时，我被震撼到了。这是一幅黑白木刻，画家舍弃了柔软的树林和溪流，直接刻画石桅岩的险峻和峥嵘，一座巨峰，擎天拔地，大气磅礴。杨涵先生是位老战士，抗战时期即担任了新四军《苏中报》的专职木刻创作员，在中国新兴版画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当他为我制作这枚藏书票时，年已九十三岁，正住在华东医院。王嵘说，杨先生的藏书票是想表现你这几年来给大家留下的坚毅印象，我听后很是汗颜。我想，杨先生才真正是让我仰止的高山，他在作品中传达给我的是一种战士的勇气和力量。我准备拿着我的书去医院探望他，并给他看看夹在书里的已归属于众人的这枚藏书票，只是很可惜，他在这本书出版前夕去世了。我想，这是一枚珍贵

的藏书票，因为有着“浙南天柱”之誉的石桅岩，就在杨涵先生的老家温州境内。在他生命的最后阶段，当他拿着木刻刀一笔一笔刻画的时候，心里是否怀有对故乡的深深眷恋？

我还很喜欢杨以磊先生为我创作的一枚古朴醇厚、充满民族风格和韵味的藏书票。画作采用泥塑手法，那是一只可爱的小羊，扎着花头巾，穿着花衣裳，蹬着花鞋子。不过，有趣的是，这只小羊似乎长着鱼嘴，尾巴更像是狗，蹄子又是马，这样的组合非但极具装饰感，而且让人感觉喜气洋洋。同样，我也很喜欢张文荣先生为我制作的那枚童趣盎然的藏书票。寥寥几笔，却说了个富有想象力的儿童故事：一个稚童拿着妈妈的一只鞋子，将自己的小脚丫伸进去，他的粉嘟嘟的脸蛋忽然红了，不知道是因为自己的脚太小，还是因为偷穿了妈妈的鞋子。至于雪儿女士用孔板技法为我制作的藏书票，灵感则源于我的长篇小说《星星湾》，仿佛就是我书里的一幅插画，浑然天成。

我的藏书票中，有一枚是乌克兰版画家阿卡迪创作的，这位今年刚好五十岁的画家，被认为是当今世界上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191

/

采用套色塑料板技术制作藏书票的最好的大家之一。阿卡迪的父亲也是享誉全球的版画艺术家，只是儿子对于现代技术的运用更是得心应手。阿卡迪为我制作的藏书票色彩鲜艳、线条流畅，画面上一位金发碧眼的少女天真烂漫，她的身后是一座辉煌的城堡，既有童话意味，又有生活气息，让人回味无穷。我至今没有见过阿卡迪本人，我很想问问他，在他为我制作这枚藏书票的时候，脑海里出现的是哪个童话里的美丽公主。

## 我的大学

由于种种原因，我无缘踏入大学之门。朋友们劝慰我说，那就不用读了，就像高尔基《我的大学》里说的那样上社会大学吧。但我想，既然接受大学教育已是现代社会的普遍要求，那还是不能放弃的。就在束手无策之际，自学考试制度推行了，这让我终于有了一圆大学梦的机会。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我报名参加了华东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的本科自学考试，共有二十一门考试课程。第一次开考，为了检验自己有没有“自学”的能力，我一口气就报了四门，结果全部通过，这使我信心

大增。要知道，自学考试真的就是“自学”，那时，除了规定的必读书和参考书，既没有老师讲课，也没有什么辅导班，完全靠自己用心钻研课本，所以悟性是十分重要的。

参加自学考试的第二年，我夏天的时候做马路工，冬天的时候做绿化工，劳动强度非常大，每天拖着疲惫的脚步回家，常常是倒头便睡。可是，却睡不踏实，因为我惦记着还没完成今天的自学计划。于是，赶紧起来，用冷水浇面，开始挑灯苦读。那时，也没有什么空调，夏天汗流浹背，冬天寒战连连，但是，一捧起书来，便忘却了炎热和寒冷。最为难忘的是我的外祖母，夏夜里她会为我扇扇子、赶蚊子，冬日里则把她的铜铸的“汤婆子”冲进开水后，用布套子套好，放进我的怀里。

为了省钱，如果我已经有了相关书籍，我甚至不买规定的教科书，有的像政治经济学、哲学、中国古代文学作品选、外国文学、写作等，我照样通过了；可是，像形式逻辑我就遭遇了“滑铁卢”，因为我自己读的书和规定用书是两个不同的门派。虽说考砸了，不过自己

没觉得有什么不好，毕竟了解了一个学科的多种学术门派。说实话，由于自学考试没有时限，因而在我心里是少有急功近利的，能多学一点儿东西比考试及格更重要。所以，过了专科阶段后，有几年，我没继续参加中文专业的自学考试，改考法律专业了，这样的转化让我有一种学习上的自由的快乐。

待到读完法律课程，我再重新进入中文专业的本科阶段。如果说，专科阶段是“照本宣科”，那本科阶段真正是需要自学者独立思考的。我选了宋词研究、《红楼梦》研究和鲁迅研究，考试非常严格，都分两轮，要是第一轮没通过，就没资格进入第二轮考试。那时候，我的确系统地看了许多的书，而且靠自己的领悟对每一门课程进行归纳、总结，或者突出重点，或者精细分析。这是没有老师帮你的，只有靠大量的阅读和认真的思考，没有任何捷径，也不存在侥幸。自学考试让我得到的最大的收获就是掌握了自学的能力，而这对人的一生都是有帮助的。

虽说自学考试靠的是自学，但我在撰写毕业论文和答辩时，却被主考学校华师大“分配”了一位指导老

师，那就是著名作家、文艺理论家和教育家徐中玉先生。这真是一种幸运，即使能在大学里深造，也未必有这样的荣幸。徐先生担任了十五年全国高教自学考试指导委员兼中文专业委员会主任，那时，他还是上海市作家协会主席，事实上，他完全无需事必躬亲，但是，他不图虚名，对我这样一个普通的考生亲力亲为地既热情指导，又严格要求，使我得以顺利完成了论文并通过了答辩。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经过多年跋涉，我终于取得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完成了“我的大学”。

## 我的植物学老师

我的植物学老师姓石。我叫他先生时，他一边摆手一边往后退。我怕吓着他了，便改口说那就叫你老师吧，他还是一边摆手一边往后退，都碰到那一长排郁郁葱葱的珊瑚树，没有退路了。于是，我说，那我就叫你师傅吧。他憨厚地笑了。

先前，我对小区里的植物是视若无睹的，更不关心是谁每天在精心打理着它们。生了一场大病后，休息在家，每天在小区里散步，这才一天天地亲近起身边的这些植物来。可我发现，我对植物学几乎一无所知，我根本叫不出几种花草树木的名字，这让我有些沮丧，因为

我现在才深深地感受到这是生命里一种怎样的遗憾。所以，我决定要拜个老师，我要好好地学习植物学知识，这是一件会给人带来身心快乐的事情。

我散步的时候，总是见到一位身穿洗得发白的工装的老人在修剪那些“冬青树”，不是把它们修剪得如同一个椭圆形的大绿球，就是把它们修剪得犹如一个整整齐齐的队列方阵。我想，他应该就是这里的绿化工，那他也正是我要拜的老师了。石师傅收下了我这个学生，而且当即纠正了我的错误：那不是冬青树，修剪成圆球的是瓜子黄杨，修剪成一长列队伍的也是瓜子黄杨。

后来，我知道了石师傅来自江苏宿迁，今年已经六十八岁了，他是独自一个人来上海打工的，现在每晚就睡在我们小区的地下停车库里。其实，石师傅完全用不着在这样的年龄还背井离乡来上海干活，他有一个和睦的家庭，大儿子在北京工作，小儿子在常州做事，女儿则跟他的妻子一起在老家。他之所以出来打工，全是因为他喜欢植物。石师傅跟我说：“我并不是一直做绿化工的，我初中毕业后当了兵，复员后就回乡务农了。可是我一直很喜欢植物，于是，八年前一家绿化公司来

找我，让我到上海来做绿化工，我一口答应了。因为我能独当一面，所以，一年前，公司把我派到了你们这个小区。”我问他，公司给你的工资高吗？他说就一千多块钱，夏天的时候有些高温费，“但我不图这点钱，我就是喜欢植物，喜欢看到一年四季都有绿树红花，喜欢看到有很好绿化的干干净净的小区”。

时已冬日，但我见到依然有花朵在瑟瑟的寒风中绽放。石师傅教我认识了其中的八角金盘。八角金盘的叶片大大的，厚厚的，犹如皮革，油光碧绿，青翠殷实。它的花特别漂亮，白色中稍稍带一点点鹅黄，还有细细的绒毛，在冬日浅浅的阳光下像一顶顶降落伞，又像一朵朵雪绒花，此起彼落，谢了又开。这样的花朵不浓酹也不硕大，但在萧疏的冬季里彰显着自己独特的美丽姿态。

石师傅似乎更喜欢金丝海棠。那是常绿小灌木，低低矮矮的，有金黄色的花，有红色的果。但小区里一处土坡上的那两棵小小的金丝海棠树，在冬天里显得太孱弱了，枝叶看上去有些枯涩皴裂，我都想象不出它们开花结果时的盛大景象。石师傅对它们照看得格外细心，

他还对我说：“你看，它们的旁边是不是有一棵大树啊？这是女贞树，枝繁叶茂，会给金丝海棠挡风遮雨的。”可是，在我眼里，石师傅才真正是植物的护佑者。小区里竟然有业主觉得窗前的水杉树阻挡了屋子里的阳光，故意从根底处扒掉树皮，以阻止其吸取水分让它枯死。石师傅看到后很心疼，便用厚厚的棉布或是旧轮胎皮把白森森裸露在外的地方包裹起来。他包完后，摸出一支烟来，一言不发地站在那里。烟雾中，石师傅显得更加瘦削了。

一位朋友曾跟我说，她毕生的梦想之一是能识草木之名。这是多么美好的梦想，而石师傅却已经实现了这样的梦想。虽然他平凡，甚至清贫，但他却有美好平和的人生，因为他看尽了绿树成荫，繁花似锦。

我们的脚下  
满是尘埃

雾霾重来，我不敢再去小径散步。那两棵金丝海棠也像传说中的那样被发射了，本来就孱弱的样子，这两三年来似乎一蹶不振，反正我没有见过它们有金黄色的花和红色的果。在能见度很低的境况下，我都想象不出小径旁那些仙客来、蟹爪兰、西洋鹃和牡丹、蜡梅盛放时的壮景。

那一日，霾色稀淡了一些，我又去了小径。窄窄的由空格砖块铺成的路面上，竟然有两只大狗对峙，互不相让，指使者是它们的主人，两个穿着睡衣的女子对骂声超过了狗吠。我只能仓皇而逃。待我回到家里，脱下

鞋子时，发现那鞋底竟是沾满了尘埃，有枯枝败草，更有锈铁般的泥粒，用手一抹，却成黑色的齏粉，且有腥腻之感。我不知道这是不是雾霾的沉淀，抑或是吠声吹落的戾气。

前几日，我去了有千年历史的荡口古镇。荡口地处无锡东南鹅湖镇境内，一样的小桥流水，一样的江南园林，只是比早已人满为患的周庄、乌镇少了许多喧嚣。最让我心仪的是，目前尚未将原住民全部移往别处，让这里成为无有人居的景区。说真的，当周庄、乌镇将所有的居民撤离，那里剩下的没有烟火气的河水也便缺了人气，仅仅只是随处都有的缺乏生机的一摊水而已。而这种旅游地除了弥漫着商业气息外，还有多少可以让人驻足发思古之幽情的意味？我曾去过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的突尼斯的苏塞麦地那老城，那里有中世纪以来修建的城垣、宗教建筑、王公府第和民居，层层重叠于山坡之上，掩映在椰枣丛中，谛听不远处蓝色地中海轻浅的涛声。这里没有一户居民被迁走，他们仍然在这儿一如既往地生活，老人倚在家门口晒太阳，小孩子在巷弄里跑来跑去，年轻人则打开自家的窗户，守着一份小生

意。我想，如果不是这样的依循往昔，这里不就是一座空城吗？在我看来，一旦把世代居于此地的住家移走，那历史也便瞬间终止，而一座空城有什么意义和价值呢？荡口古镇的西边，有近年落成的越国贵族墓群和泰伯墓遗址馆，还原了现场发掘的情况。当我走出遗址馆前那条漫长的小路，我的脚下满是尘埃，但这是我愿意的——那不是尘埃，我觉得沾染的是从新石器时代而来的旷古信息。历史就是这样，因着一茬一茬人的摩肩接踵才不致断裂。

记得那年，我一路驱车从西宁去往敦煌，其中有一段很长的荒漠地带。渐渐地，起风了；渐渐地，在风毫无阻挡地掠过的地方露出了低低的断断续续的土丘。其实，这并不是稀松平凡的土丘，而是丝绸之路上最为古老的长城，在经年累月中风化成了如此苍凉的模样。忽然间，扬起了漫天的风沙。影影绰绰的，从风沙中钻出一个少年，他大声地吆喝着，于是，一群羊儿便像空降一般蓦地涌动在广袤的原野上。见前面有一个小村落，我们停了车子，进去歇脚。那里错错落落地散布着几户人家，泥坯房外都凿有水槽，还放着不少坛坛罐罐，都

是用来接水的。水来自于天上，可这里却基本没有雨天，干裂的土地皴皱成皴。我们走进一户人家，有个小女孩在昏暗的屋子里写作业，那张很小很小的木桌竟跟女孩的两颊一样锃亮，一尘不染。突然，听到了羊群回圈的声音，不一会儿，那个先前从风沙中钻出来的少年出现了。他蓬头垢面，踏进家门的时候，脱下了又破又脏的鞋子，只见他用力地在门槛上敲打了几下，只掉下几点泥星子，一点儿灰沙也不起。我觉得真是神奇，莫非心灵的干净果真可以涤荡脚下的尘埃？

这个姗姗来迟的冬天，南方犹如黄梅雨季，淅淅沥沥。听着窗外细密的雨声，我想念着一位躺在医院病床上的年轻的学生。他已经躺了快一年了，没有知觉，更不会言语。可是，有一天，他从昏迷中睁开了眼睛，虽然意识仍未恢复，但两只眼睛那么澄澈，没有一丝杂质，处子般清亮纯净。他是个富有才华的创意设计师，还在攻读硕士。我很喜欢他画的那些装饰性很强的画，总是以孩子的视角去表现，因而天真烂漫，可以从中想见他有着一颗怎样的童心，而这样的童心是没有霾尘的。他像个婴孩，瘦削的手里紧紧抓着朋友们送给他的

长毛绒小熊，让我看得泪水盈眶。他是寒假期间回老家重庆时突发的病症，一段时间过后，那里的医生直截了当地让他的父母放弃治疗。可是，他们怎会轻易放弃呢？这是他们唯一的孩子，是他们全部的希望和未来。于是，朋友们张罗，将他从老家接回上海。救护车一路飞驰，风尘仆仆。朋友们做了详尽的预案，全程实时通报情况，每个大站都安排好随时应接。大坪，綦江，遵义，怀化，鹰潭，杭州……当救护车抵达医院时，等待着的朋友们急切地跟着尚未停住的车子奔跑起来，他们的脚下落满了三十个小时积下的滚滚尘埃。其实，这些朋友中很多人之前并不认识他，是一份不断传递、扩充的爱心将人们聚集起来，为一个年轻的生命而努力。

可是，也有令人痛心的事情。

一个山东小伙跳进北方冰冷的河中，救起了轻生的同事，自己却不幸溺亡。为了逃避应尽的责任，被救的轻生者居然伙同另外两个当事人，谎称见义勇为的小伙子系自杀。这连最基本的良知和道义都丧失了，那小伙是你的同事，你的朋友，你的恩人，若这也可以不管不顾，那在这世上还有什么可借以生存？那个轻生者翻过

护栏跳河时，脚下肯定腾起了遮天蔽日的烟尘，那都是从他心里抖落的，蒙垢的灵魂多么卑下。

那天，武汉一所小学闯进三十多个人。他们都是三年级三班的学生家长，他们集体要求将班上的一名患有多动症的孩子赶走，说是他影响了全班同学的学习。我相信，当他们闯进来的时候，那个将被赶走的男孩一定在瑟瑟发抖。但是，我更相信，最受损伤的恰恰不是别人，而是那些家长自己的孩子——当他们踮着脚悄悄离去时，他们注定会呛倒在地灰土中，他们今后的一生都将难以呼吸。如同爱可以接力，恶也能传染。那些自以为爱着孩子的家长，其实给孩子种下了冷漠、自私的种子，他们收获不到善良、温暖、诚挚和怜悯。终有一日，他们会轻而易举地赶走别人，也会轻而易举地被别人赶走。那些家长不知道，就在闯入的那一刻，他们孩子的心灵里已经灰尘密布。

但愿我们脚下沾上的齷齪的尘埃能够得到洗涤，但愿我们的心灵即便在这浮尘飞扬的世道中也能纤尘不染——沾了尘埃的灵魂会因沉重而堕落。

## 镶 牙 记

一颗粘着粒小石子的瓜子，竟硌掉了我口腔下边正中位置的小半颗门牙。虽只是小半颗牙齿，可怎么都觉得像是塌出个大窟窿，空空荡荡的，说话、吃东西都不利索了，嘶啦嘶啦的。本来想反正不太影响观瞻，就随它去好了，可那难受劲实在扛不住，于是，决定去镶牙。眼睛一睁大，这才发现如今马路边镶牙的地方比利店还多。贪方便，想找个近一点儿的，便去了小区对过街面房里的牙科诊所。一个穿白大褂、约莫三四十岁的人很热情地接待我，他看了看我的牙齿后说，就镶烤瓷牙吧，现在最流行的。我询问价格，他介绍道，这分

好多档次的，高档的一千二，中档的八百，最低档的  
四百。我又问，这高中低档指的是什么。他说，材料有  
好坏嘛。一会儿，他又笑着对我说，你这种档次的人当  
然也要配高档的啰。我说，我不知道自己究竟属于什么  
档次，所以还是等我搞清楚后再来吧。

隔一条马路上有家新开的综合性医院，不过，在报  
纸上却只做牙科广告，说有技术一流的专家。我最终决  
定放弃街面房牙医，投奔技术专家。那专家是个女的，  
五十开外，她一样地要我镶烤瓷牙。我一样地询问价  
格。她说，四百五，一口价，不过，多镶几颗是可以打  
折的。见我发愣，女专家说，你不看看自己上下两副门  
牙，七歪八斜的，全部敲掉算了，四颗牙收你一千六。  
我想，活了半辈子，还从来没人批判过我的门牙形象  
呢，到底是专家。但是，把好端端的牙齿都敲掉，有这  
个必要吗？我说，我镶一个都觉得没底气，就别敲那无  
辜的三颗牙吧。女专家说，那就不能打折了。我回道，  
牙齿是要紧事，真要打什么折心里还不踏实呢。

一周后，我去女专家那里镶上刚出炉的烤瓷牙。我  
一见放在盘子里的那颗假牙，就打了一个哆嗦：本人

身材整体上说算是小号的，哪会长出这么超大个子的牙齿？女专家二话不说，手脚麻利地把烤瓷牙给我镶上了。可我感觉镶上的不是牙齿，而是粗粗的木棍。果然，那烤瓷牙十分张扬地耸立在我的牙床上，颜色突兀，比旁边的牙齿高出一截，而且分量极重，犹如泰山压顶，最要命的是，它还那么粗厚，以致牙齿里排凸出一大块，一边还如同斧削的峭壁，不断地把舌尖磨出碎泡，让舌头无法伸直，只能委屈地蜷缩起来。人家见到我，总会生出疑惑的眼光，有一次，我忍不住发问，怎么回事？人家说，你的一颗牙齿上好像粘着口香糖哩。如此这般，一天两天还可以忍受，但想想后半辈子每天都要遭受此罪，我一下子绝望起来，生活即刻黯淡了下去。愤怒中，去找女专家论理，她的一个男助手张开嘴巴叫我看，说，我镶的烤瓷牙比你的还要凸出呢，不信，你来摸摸。我吓得仓皇而逃。唯一值得欣慰的是，还好当初坚决拒绝了女专家敲掉我另外三颗好牙的提议。

让区区一颗牙齿磨灭生活下去的勇气当然是不值得的，于是，我再次做出决定，把这颗烤瓷牙推倒重

来。后来，我去了一家高楼大厦里的专业牙科医院，花一千五重新镶了一颗烤瓷牙。但是，也不顺利，镶好后发现它与旁边的另一颗门牙互相抵触，冲突不断，我便来来回回又折腾了几趟。那位很有医生气质的牙医对我说，都是那位女专家惹的祸，她把你旁边的好牙给磨掉了一角。那天走出医院，我想，希望这次噩梦般的镶牙历程就此结束；又想，其实什么还都是原配的好啊！

## 小 径

现在，我每天早上都会去小区里的那条小径散步。

说起来有点儿不可思议，我在这个小区住了都有十多年了，一直不知道有这么一条小径。我进出小区走的都是西头，而小径位于小区最东侧的楼房与围墙之间，有一两百米长。说它是小径，真是名副其实，因为它就一米来宽，只能容一个人单独行走，要是两人相向而过，都是要侧过身子的。

小径用青石砖铺就，有弯道的地方，那空缺处则用鹅卵石填补。小径常常落满了枝叶，下了一场大雨后，旁边的土还会成为泥浆漫上来。好在有风穿行不息，那

些枝叶最后都会被吹走，而风干的泥浆不消多时便化作了尘埃。这小径几乎是被树木和花草湮没了的，两边是直直的白杨树和高高的冬青树，地上是一簇簇的麦冬草，所以，从下往上，就有了多层的景观，更有那楼房的山墙旁住户自己种植的花卉，争芳斗艳。时已过了立秋，但鲜红的美人蕉、橙色的金盏花仍不依不饶地怒放着。我走在小径上，脚背总时不时被蹿出来的蕨草摩挲着，而尖尖长长的芭蕉叶则轻轻划过我的手臂，让我感觉到与自然真切的接触。

因为走的人太少了，所以，我刚踏上小径的时候，一家住户的狗猛地扑过来，隔着铁栏杆向我狂吠。可几天之后，它已经认得我了，就此不再大嚷大叫。还有一只白色的野猫，一开始见着我时，远远地躲在草丛中，眼神里满是惊恐，我还没走近，它就慌乱地逃窜而去。可后来，它见了我再也不怕了，就那么静静地伏在小径边看着我，或者索性慢慢地跟在我的后面。两边的白杨树树冠围合在一起，使得小径被覆盖在浓荫底下。夏日里，蝉声不断，但是，有两只鸟儿的鸣叫声格外嘹亮，也格外动听，你一声，我一声，彼此应和着。我相信那

肯定有关情事，只是它们从来都隐身在树冠深处，我一直没有见到它们的身影。迄今，在小径上，我唯一几乎每天都会遇到的是一位老妇人，她总是拉着一辆小推车，车上放着刚刚买来的蔬菜瓜果、油盐酱醋。

前些天，台风来袭，折断了一棵白杨，于是，原本密密的浓荫有了一个很大的缺口，热辣辣的阳光从这个缺口直晒下来，小径变得亮堂堂的了。而且，我还有一个新的发现，随那阳光泻下的还有喷香的烹饪味道，原来，围墙隔壁是一处军营，原先的那棵大树下是军营的伙房。有一天，我突然听到围墙外传来阵阵架子鼓的敲打声，鼓点忽而激扬澎湃，忽而轻柔绵长。我听着，走着，仿佛连小径都有了许多的故事。我不禁猜想起来，这究竟是一位怎样的年轻的士兵呢？

那天，我正散着步，忽然就下起了瓢泼大雨，雨势如此迅猛，以致泥水又漫上了小径。待雨点小些后，我脱下鞋来，赤着脚快步地走过小径。那一刻，我蓦然闪回到遥远的童年，那时候，我常赤脚在高高的草丛中奔跑着，脚底沾满了泥土和碎草，而脚丫里还会留下奔跑时无意间揪下的一朵小野花。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13

/

我想，其实我们总是这样的，时常睁着眼睛眺望远方，却往往看不到就在近旁的风景；而走进当下的景色，便是自己现在最充实最宁和的生活。

## 小鸟落在书桌上

下午三点多钟，小鸟如约而来，飞进窗子，落在了书桌上。

这是我在孙毅和彭新琪夫妇家里看到的温馨一幕。

孙毅先生今年九十三岁，彭新琪女士也有八十七岁了，这两位一生从事文学的老人至今笔耕不辍，家里靠窗的书桌不是这位占着就是那位用着，只在午后才有空闲，那是因为他们去睡午觉了。可是，忽然有一天，他们发现就在那段空闲时间里，竟然从窗外飞来一只小小的鸟儿，它落在长长的书桌上，然后，伸着脖子分别阅读起搁在书桌上的两份不同风格的手稿来。一份是孙

毅用粗犷的大字写着的长篇小说三部曲《上海小囡的故事》，一份是彭新琪以娟秀的笔迹写着的长篇回忆录《巴金先生》。那是一只斑鸠，它读得那么仔细，连一点儿声音都没有。两位老人不敢惊动它，只是远远地向它挥手招呼，它听到了，于是，抬起头来，在书桌上跳跃了一下，就展翅飞走了。

两位老人觉得有些不可思议，难道这只小鸟也是文学爱好者，喜欢阅读作家的手稿？他们真的很希望它能再次飞抵。但这有可能吗？毕竟它是偶然闯进来的。两位老人一边想着小鸟，一边继续自己的写作。

孙毅的《上海小囡的故事》别出心裁，通过一个旧社会最底层的“野小鬼”的经历，完整地反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地下少年先锋队的诞生与发展。尽管孙毅自己就是这段历史的参与者和见证者，但他写得很是艰苦，由于一直坐着，结果腿都不灵活了，有一阵甚至都不能站立了。他有些沮丧地对我说，那只小鸟飞走后，他觉得自己也飞不起来了。

彭新琪也一样，后来只能坐在轮椅上伏案写作《巴金先生》了。她在电话里跟我说，我不能走路了，两条

腿不听使唤了。她轻柔的声音里显出一些无奈。我说，没关系，只要手能写，一切就是很好的了。她说，那只小鸟飞起来是多么自由自在啊，我盼望着它还能飞回来。

我读过孙毅的书稿后，向他建议，他的这部长篇小说可以写成三部曲，这样故事脉络会更加清晰，人物形象也会更为完整。我同时还建议说，可以向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提出申请，取得他们的支持，因为这是一个填补空白的小说题材。他听后说，那这件事情就直接拜托你了。我没有辜负老人的期望，做出了自己的一点儿努力。前些天，好消息传来了，三部曲被列为上海市重大文艺创作项目。我告诉了老人，他激动得都有些哽咽了。令我惊讶的是，他请我去一次他家，他说他现在又能站起来了，而且，他还要亲自开电动车来接我。他开心不已地说，你知道吗？那只斑鸠真的又飞来了，而且是每天下午三四点钟之间准时飞来。

我去他们家时，居然是彭新琪来开的门，她也站起来了，能够扶着椅子走路了。她告诉我说，《巴金先生》的书稿已经完成并交稿了。我当即打电话询问巴金故居

常务副馆长周立民先生，因为这部书将列入他们正在筹划的一套纪念巴金先生的回忆文集中。周立民在电话中说，明年年初彭新琪的书稿将与黄裳和萧乾两位先生的文稿一起出版。我相信，在巴金手下工作多年的彭新琪，将会在这部新著中告诉我们更多的巴金先生。

蓦地，孙毅叫了起来，小鸟又飞来了！我跟着他们欢快地跑过去。那只斑鸠落在书桌上，神态自若，它又低头看起了文稿。因为它的脖子上有一圈彩色的羽毛，所以，两位老人给它起了个名字，叫“小花”。小花见了我也没有陌生感，犹如主人般地在书桌上跳跃，悠闲地吃着两位老人每天为它特意准备的米粒。

我想，这真是一个生命的奇迹。与其说，小鸟给两位老人带来了意料之外的快乐，不如说，这两位老人的身心，本来就是自由飞翔的小鸟，那只美丽的斑鸠是应了他们的感召而飞来的。

## 小潘和他的手风琴

我认识小潘四十多年了。

我认识小潘的时候，他刚中学毕业不久，这样的年龄，当然是该叫小潘的。那时，正是“文革”开始的头几年，局势喧嚣而动荡。小潘家属于名门望族，且有港台背景，这给他家招来了厄运，风雷扫过后一片狼藉。但小潘竟是毫不落拓。他被分配在菜场里卖鸡蛋，每天出摊照样注意“公众形象”，仪表整洁，风度翩然。一下了班，小潘便抱起他的手风琴，几乎不肯再放下，所以，我印象中的小潘始终是与手风琴连在一起的。

小潘早前学手风琴拜过名师，加上他自身的音乐才

华，因此拉得相当专业，发出的绝不是初学者那种让人心烦意乱的噪音。小潘的琴声每天都会持续到很晚，而且随着夜色越来越深，那琴声也越来越婉转，旋律渐渐地慢下来，音量渐渐地弱下去。那个时候，我便会从小潘家的窗下慢慢踱过。夜色中，小潘的手风琴声如同缓缓流着的河水，不是没有一点儿犹疑、迷蒙和恍惚，但却没有忧伤。我相信，小潘这样的琴声在昼夜不息的鼓噪中，给了人们难得的安宁和宽慰。

我不曾看见过小潘的忧伤。磨难中的小潘应该有着太多的伤感的，但即使在手风琴声中，他也把它们掩去了。小潘始终对未来怀有信心，我没想到的是，他居然一边拉他的手风琴，一边自学医疗知识，没多久，他就离开禽蛋组，成了菜场医务室的一名“赤脚医生”。那阵子，小潘的手风琴里多了些圆舞曲，我听出其中有为改变命运而付出努力后的欢快。

年轻的小潘更加仪表堂堂了，依旧走到哪里就把他的手风琴背到哪里。小潘有了倾慕者，他自己好像也有了意中人。我读到过一位女孩写给他的诗，诗里写到了白塔，写到了无际的青草地，但白塔或者青草地这些诗

中的意象其实都并不存在，都是心里的想象和憧憬。而小潘其实也并没有收到过这首诗，那写诗的女孩是我的朋友，只悄悄地让我看过，然后，云也就飘走了——当然，她也是小潘的朋友。这样纯真的故事让我感动，虽然日子因飘忽不定而显得沉重，但青春的鲜花照样按照自己的时序盛开。我之所以一直记得小潘和他的手风琴，因为那是记忆中留在黯淡岁月里的一抹浪漫和诗意。

“文革”结束不久，小潘就移居香港了，现在想来，小潘那时一直是在积极地谋求改变命运的。小潘不是一个喜欢张扬的人，他所有的努力都默不作声，我想，或许他把许多的话都托付给了他的手风琴。我没问过小潘，当初匆匆离开上海时有否带上他的手风琴，但我相信，小潘这辈子与手风琴是有着解不开的“情结”的。前几天，小潘给我打来电话，说是要在上海举办一场音乐晚会，以庆祝他的六十岁生日。我去了，一进门就看见舞台上放着一架手风琴。

那天晚上，小潘拉了一首《多瑙河圆舞曲》，我一下子又回到了遥远的时光。这真是很远的日子了，但小潘就是从那日子里走过来的，再怎么不堪，他都不沮

丧，不落魄，心怀期待，以最好的姿态，拉着他的手风琴，温文尔雅地蹚过泥泞的窘境，向世人昭示什么是坚韧和高贵的品质。

我认识小潘时，他正拉着手风琴；现在，他又拉着琴把我带回四十年前。沧桑变迁，可小潘连外貌都似乎没有多少变化，还是讲究形象，还是满怀期望，没人相信他会变老，我还是叫他小潘。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222

/

# 情 书

最近，也属偶然，读了几封情书。

一封是因为电影《与妻书》而重读了的辛亥烈士林觉民赴死前写给妻子的诀别信。“意映卿卿如晤，吾今以此书与汝永别矣！”这封情书写得回肠荡气，情真意切，既有对妻子深深的思念，也有对革命的义无反顾，被誉为“二十世纪中国最伟大的情书”。信中，林觉民说道，四五年前的一个晚上，他曾经对妻子说，与其让我先死，不如让你先死，因为凭你的瘦弱身体，一定经受不住失去我的悲痛，我先死，把痛苦留给你，我内心不忍，所以宁愿希望你先死，让我来承担悲痛吧。唉！

谁知道我终究比你先死呢？我实在是不能忘记你啊！“回忆后街之屋，入门穿廊，过前后厅，又三四折，有小厅，厅旁一室，为吾与汝双栖之所。初婚三四个月，适冬之望日前后，窗外疏梅筛月影，依稀掩映；吾与汝并肩携手，低低切切，何事不语？何情不诉？及今思之，空余泪痕。”我读着这样的句子，很是动容，一百年前的这位年轻的革命者，可谓铁骨铮铮，但他同样有着万般柔肠，有着儿女私情。他对妻子的爱情，因为有着替天下人谋求永久的幸福的胸怀，所以显得更加深挚。这样一封充满大爱大义的情书，一定会千古流传的。

还有一封是日本女作家向田邦子的情书。向田邦子是著名的小说家，也是日本收视率最高的电视剧编剧，现在日本最权威的电视剧编剧奖就是以她的名字命名的。邦子命运多舛，四十六岁时罹患乳腺癌，右手瘫痪后坚持用左手写作，一九八〇年获直木奖，次年八月，为写随笔集去台湾旅行，不幸遭遇空难，年仅五十二岁，令人扼腕。邦子终身未嫁，但在她去世二十年之后，她的妹妹打开了姐姐留下的一只牛皮纸袋，这才发现里面藏着的竟是姐姐的情书。邦子在她二十三四岁

的时候，认识了N先生，对方年纪比她大很多，也有家室，是个摄像师，但他那时已重病缠身，且与妻子分居，也停止了工作，一个人独居在外，心情抑郁。邦子在一封冬日里写给他的书信里说：“究竟可不可以忍受一个礼拜不见小禄和巴布，我自己也不敢说！你那边一切还好吗？不要随便发脾气，宽心自在最重要。还有赶快去买瓦斯炉。……多保重，注意手脚不要受冻。再见。”信中的“小禄”是向田家养的猫，巴布则是N先生的昵称。这样的情书没有太多的卿卿我我，也没有什么海誓山盟，轰轰烈烈的生命起伏被隐去了，唯余在日常生活的静默与淡然中深藏的彼此牵系的心。我读邦子这样的情书，总觉得特别恬静和温暖。可惜的是，N先生最后以自杀为终结，留下内心隐忍和克制的邦子在这些情书里重温往昔。

另外一封情书是法国哲学家安德烈·高兹写给他妻子的。写这封情书的时候，高兹八十四岁，而比他小两岁的妻子多莉娜则身患绝症而不久于人世。高兹在这封长长的情书中，回忆了他与妻子携手度过的那些同甘共苦的日子，他最后写道：“很快你就八十二岁了，身高

缩短了六厘米，体重只有四十五公斤。但是你一如既往的美丽、幽雅，令我心动。我们已经在一起度过了五十八个年头，而我对你的爱愈发浓烈。我的胸口又有了这恼人的空茫，只有你灼热的身体依偎在我怀里时，它才能被填满。……我守着你的呼吸，我的手轻轻掠过你的身体。我们都不愿意在对方去了以后，一个人继续孤独地活下去。我们经常对彼此说，万一有来生，我们仍然愿意共同度过。”写完这封情书之后不久，高兹与妻子打开煤气，双双离开人世。我读这封情书的时候，心情难以平复，我觉得没有什么比两个人相濡以沫、荣辱与共地一起走完一生更完美、更浪漫了。高兹在信中提到，他的事业有赖于他妻子的鼎力支持，这种支持不仅体现在精神上，也体现在实际工作中。每当关键时刻，总有妻子的提醒和推助。一个默默无闻的男人能够遇到这样一个欣赏自己的女人，真是幸福。所以，我想，他最后的选择是理智的。他真的不能没有她，同时，也没有什么东西更能让他来完成他对她的爱的承诺了。

在读这些情书的时候，我忽然想到，其实，我们每个人都可以，也应该在自己的人生中至少写下一封情书

的。这样的情书不论写在何时，可以是青春年少，可以是繁盛中年，也可以是耄耋之时；这样的情书不论写给何人，可以是结发之妻，可以是心仪情人，也可以是暗恋的对象；这样的情书不论如何处置，可以从邮局寄出，可以悄悄地给到对方，也可以永不示人，只留给自己。我还想到，这封情书一定是要手书的。手书的情书有着无可比拟的质感，随着时间的流逝，墨水会渐渐变淡，纸张会渐渐泛黄，于是，每一次阅读时，都能看见岁月的流转，看见过往的足迹，看见生活的嬗变，看见生命的成长。我想，一个人无论活得怎样，总是渴望遭遇一次爱情的，爱过，经历过，生命才会完美，才会了无遗憾。一生写过一封情书，即便老了，有一天找出来再读一遍，还会怦然心动。此时，就像叶芝的那首名诗写的那样：“在头顶的山上缓缓踱着步子，在一群星星中间隐藏着脸庞。”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27  
/

## 永不 沉没

近段时间，又有好几家实体书店在无奈中歇业了，书店的灯光仿佛正在渐次熄灭。由此及彼，话题再次扯到了阅读的衰退和沉沦。不少人哀叹，而今，读书人越来越少，横流物欲淹没了书香传统。

但是，我却仍然抱持某种信心。

这些天，3D 电影《泰坦尼克号》正在热映，遇难一百周年的泰坦尼克号邮轮又成了人们的谈资。我不由得想起一个美国人来，他是这次不幸事件中的罹难者，他的名字叫哈瑞·艾肯斯·韦德纳。时年二十七岁的哈瑞是与父母一起登船，参加泰坦尼克号盛大的处女航

的。不料，邮轮撞上了冰山。按照当时的救援规则，他的母亲和家中的女仆被送上了救生艇，他与父亲后来则沉入深海。哈瑞是位书迷，爱好藏书，临上船，他还带上了一本刚刚在伦敦买到的一五九八年第二版的《培根散文集》。哈瑞曾就读于哈佛大学，他热爱母校，见学校的图书馆破旧不堪，他说有一天要将自己的藏书悉数捐献给母校。海难发生之后，哈瑞的母亲根据儿子的遗愿，为哈佛大学捐赠了一座崭新的图书馆，并将哈瑞的藏书全部留在了图书馆内的韦德纳纪念室。

我不知道哈瑞有没有像电影里的杰克一样，在那艘豪华邮轮上找到自己所爱的姑娘，并演绎一场短暂却永恒的旷世爱情；也不知道哈瑞随身携带的那本《培根散文集》，是不是也随他一起沉入了冰冷的大西洋底，而后丝丝缕缕地凝固在礁石丛中；但我想，哈瑞若九泉有知，会感谢自己伟大的母亲的。一生陷于哀恸的母亲之所以这样做，当然是基于对儿子的深爱，但我以为，同时也是基于她对书籍的崇敬，对阅读的传承的信心。

书籍不是一开始就有的，它曾是人类的一个执着的

梦想。书籍是人类文明发展的标志性成果。有了书籍，人类便开始了阅读，而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阅读成了人们的一种生活方式。虽然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阅读方式肯定会有所改变，而且已经在改变，比如享年二百四十四岁的《不列颠百科全书》纸质版已被宣告停止出版，但我坚信，人类的阅读永远不会结束。而作为从历史长河中一步步走过来的纸质版图书，也绝不可能由于电子化而说扔便可在一夜之间将之扔掉的。书店的灯光还不会熄灭，书香还将长久地飘荡。为什么泰坦尼克号至今让人缅怀，韦德纳图书馆至今巍峨矗立？那是因为总有一些东西永远不会沉没。

## 游 来 游 去 的 鳗 鱼

在我心里，总有一群鳗鱼在游来游去。

“鳗鱼”是韩国明星张根硕的粉丝名，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们要叫这样一个名字，但觉得它很有动感，也有点儿呆萌，挺可爱的。大凡粉丝的名称都是这样，普通、平常却不无创意，还有鲜明的个性和形象感。

我从来不敢笑话那些明星的粉丝，因为粉丝在他们所崇拜的明星身上往往寄托着自己美好的理想，而所有人的美好理想都是应该得到尊重的。我们都难以忘怀在那动荡不安的岁月里，邓丽君的歌声越过犹如天堑的海峡给这里的人们带来的慰藉。其实，谁在白衣飘飘的青

葱时代不曾有过自己的偶像？如果没有，那倒真是一种颇为可惜的空白，以致在未来可能因缺失凭借而唤不起对曾经有过的一些珍贵日子的缅怀。缅怀也是一种力量，温暖而动人。每个人都各有不同，我们无法也不可能去一统每个人心目中的偶像，所以，我们对多如星沙一般的粉丝只能予以最大的理解和包容。

二〇一四年八月的时候，我和刚刚做了肝癌介入治疗的母亲一起去日本散心。我对母亲是有过承诺的，每次治疗结束后，就陪她去一个地方看她喜欢的云彩。事实上，我自己也是一个癌症患者，我希望我和母亲能相扶相持，在面临绝境的时候，让辽阔的云海拓宽我们的内心，也带给我们平安和吉祥。在东京的街头，正当我们抬眼眺望时，我们与“亚洲王子”张根硕的巨幅海报不期而遇。张贴海报的这栋楼里，有一家张根硕开设的咖啡馆。我们落座于这家咖啡馆的二楼，在宁和的氛围中享用充满浪漫意味的茶点。母亲点了一杯最具特色的抹茶奶昔，因为在冰激凌的面上，有着一个深绿色的“Z”字，所以很是炫目。母亲非常开心，拿着小匙，面露微笑，我用手机将这个镜头定格下来，并发到了我的

微博上。完全出乎意料的是，鳗鱼们一下子蜂拥游来，那篇微博短时间便达到三十万的点击量。热情洋溢的鳗鱼还留下了许许多多的祝福，让我和母亲惊喜万分。他们称我母亲“鳗鱼奶奶”，我母亲欣然接受。

从那以后，鳗鱼们会时不时地游来问候我们。他们游得安安静静，只留片刻，随即离去，游迹顿失。我不知道他们都是谁，也不知道他们从哪游来，又游向哪去。我就这样恬恬淡淡地与鳗鱼们相处着。有些时候，我也会想起他们，于是，我就潜在水中，伴着张根硕的歌声看他们快乐地游来游去。我母亲去世时，我发过一条微博，鳗鱼们再次围拢游来，点亮一根根蜡烛，那满屏的烛火在我悲痛的心中熠熠闪烁，温馨无比。

二〇一五年六月，我将写于患病之后的散文随笔结集为《在云端》出版，书中记录下了这三四年间我走过的一段特别艰难历程中的点点滴滴。为了鼓励癌症病友们积极、乐观地生活，我决定将所有版税收入捐赠给上海市癌症康复俱乐部。我的版税得依靠售出的每一本书，我便在微博上说了下这件事。令我感动的是，众多的网友纷纷伸出援手，后来，我才从销售部门给我提供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33

/

的信息中发现，其中购书人数最多的一个族群就是那些悄然而无声的鳗鱼。

如今，鳗鱼已经游入了我的心里，我感恩于他们。所以，我也很愿意做一条满满都是善良和爱心的鳗鱼，在这个世界上渐趋冰冷的水中缓缓地游来游去，并释放出很多很多的暖意。

## 与 学 校 为 邻

我家的北窗外是一所中学。

与学校为邻还真不是一件爽心的事，我很快就发现，自己的生活被强迫着“学校化”了。比如，我明明是习惯早上八点钟起床的，可现在，每到七点二十分，那雄壮的《运动员进行曲》就把我给震醒了。又比如，我原本早上要打坐半个钟头的，但如今，广播体操的巨大声浪掀得我坐不安稳，思绪纷乱。到了周末总可以自由安排了吧，还是不行，不知哪来这么多的考试，大喇叭从上午到下午都在不断地重复播放“考场须知”。于是，我不由得烦躁起来，紧闭门窗，可一点儿没用，因

为气透不过来更是要命。

有一天，我正在看书，感觉眼睛有些疲累。这时，学校的广播喇叭响了，居然是眼保健操，这倒来得正是时候。我就像学生时代那样，端端正正地坐到书桌前，闭上眼睛，准备做操。但是，却没有做成，因为我发现旋律换掉了，领操人也换掉了，它已经不是我当年做的那套操了。我犹豫地做完四节后，音乐犹在，口令未停，原来还有两节呢。我相信，如今的六节操应该会更增进保护作用的，可惜我不会做了。接着的发现，让我怀疑我是不是身在福中不知福。不是吗？以前那骤然响起的上下课电铃声总会让人受到惊吓，可现今，都改成抑扬顿挫的乐曲声了，而且还是世界名曲，上课铃是深情的《致爱丽丝》，下课铃是欢快的《噢！苏珊娜》，这可一点儿没错，不然掉过来试试，一定会乱了套的。其实这多好，看书写字吃力了，就在欢快的乐曲声里休息一下，喝杯茶，抬抬胳膊伸伸腿；之后，在深情的音乐中怀着对阅读和写作的挚爱再次投入其中。渐渐地，我真的与这样的“课堂时间”达成默契了。

与学校为邻，我才深刻地感受到我们的人生真就是个“考试人生”。现在干哪一行都得参加专业考试，非但要考出职业资格证书，而且还要不断去考各种等级的技术职称。我仔细分辨后，方知那些周末的考试都属社会考试，有考律师的，考会计的，还有考药师的，考建造师的，甚至还有我先前不知道的房地产估价师、管理咨询师、招标师、测绘师、计量师、消防工程师……看来，即便周末也不能浑浑噩噩地得过且过，还是要努力一些。人生漫长，学无止境，久经考场方能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学校化”的生活，让我觉得一周的起始特别清晰。每个周一的早上，升了旗后总是全校动员。先是表彰各种比赛的得胜者，小到学区语文模拟考试，大到国际奥林匹克数学竞赛；接着就是校长训诫，号召向得胜者学习，尤其指出学生普遍缺乏自觉性，强调要提高自己的要求，“一周更比一周强”。校长的声音通过大喇叭越发响亮，鼓荡着我的耳膜，使我根本不能无动于衷，于是想，真的，新的一周又开始了，我也要努力做到一周更比一周强。这时，广播体操开始了，这是第三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37

/

套全国中小学生广播体操《舞动青春》，节奏飞快，动感强烈，虽然我完全跟不上趟，但转瞬间回到了青春年华。

## 再 一 次 荡 起 双 桨

每当我听到《让我们荡起双桨》这首歌时，脑海中总会漾起被微风吹拂的一汪湖水，随之，一段段童年时代的记忆便在粼粼波光里闪回。是啊，也许，我们的童年、少年时代遇到过划痛脚底的沙砾，但是，在长大成人以后，每每回想起那些过去的时光，总会发现，其实那是人生中一段美丽的日子。于是，我们常常会想，要是能回到孩提时代该多好啊。我很有幸，凭借制作《男生贾里新传》这部儿童影片，又重回远去的纯真年月。

二〇〇七年十月，在北京，我跟我任职的上海文广新闻传媒集团的领导说，我想拍一部儿童电影，因为现

在儿童电影太少了。我国有两亿的孩子，他们多么需要精神食粮！领导很快就接受了我的建议，于是，《男生贾里新传》成了上海文广第一部独立投资、独立制作的电影。我真的非常高兴，因为我们集团不仅具有雄厚的经济实力，更有着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长远的目光。

一切就这样开始了。其实，对我来说，做电影制片人还是出娘胎以来头一遭，好在有领导和各路朋友的支持，我才有这么大的胆子。有人问我，为什么会选择《男生贾里新传》，回答很简单，因为秦文君的原著小说至今受到孩子们的追捧，书里的贾里、贾梅、庄静、陈应达、张潇洒、鲁智胜、刘格诗等等，都是那样地阳光灿烂。我喜欢这样的孩童时代，在周遭满是灰色调的成人的现实社会中生活，我们多么渴望有那么一片纯净明亮的天空。近年里，我也看过不少儿童电影，像伊朗的《小鞋子》《让风带着我飞》，曾经震撼过我的心灵。我想，这应该就是儿童电影的真谛。孩子的眼睛是清澈的、透明的，孩子的眼里搁不下沙子，孩子的眼里有天堂。我希望这样的童真岁月能够永恒地留驻在我们的生命里。

二〇〇九年四月的一天，我在上海电影技术厂的放映厅里，独自一人看完了刚刚混录完成的影片。当他们将五盘沉甸甸的胶片交到我手中时，我强忍住盈满眼眶的泪水。是的，在这一年半的时间里，我和所有参与这部电影的人都付出了艰辛的努力。从组织剧本到演职员选择，从现场拍摄到后期制作，不知要走多少步路，而且每走一步都好像要走不下去了，但是，我们坚持着一路走了过来。回想去年八月，在最热的暑天，参加拍摄的近百个孩子个个都被晒成了“黑人”，我和他们的父母一样心疼。那个放弃去国外暑期游学的名叫韩笑的女孩对我说，她一点儿都不后悔，因为这样的经历将是留在少年时代的最美好的回忆。后来，我的泪水还是忍不住流了下来，但那是幸福的，甜蜜的，满足的。

这年“六一”期间，电影《男生贾里新传》公映了，我希望不仅孩子们会喜欢，而且所有的成人也会喜欢。我和歌手胡彦斌合作，特意为影片做了首插曲《再一次荡起双桨》，我在歌词里写道：“有没有那么一片天空，永远是蔚蓝；有没有那么一段日子，永远有快乐；有没有那么一种青春，永远会鲜亮；有没有那么一扇门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41

/

窗，永远会开敞。”我想，所有的孩子和成人，应该都会从这部电影里寻找到答案。有一点我敢肯定，他们都会和我一样，在影片中回到自己最为纯洁、真挚的孩提时代，并被宽容而温暖的碧蓝的水天所拥抱。

## 在呼 兰河 边

车过呼兰河的时候，没有停下，直奔萧红故居，我一下子都没看清呼兰河的脸。所以，即使徜徉在萧红故居，我记忆中的呼兰河还只是萧红笔下写的那样。

事实上，在《呼兰河传》中，萧红并没有用多少文字来描述呼兰河。可是，待你放下书后，那条河就深深地上了你的心了，因为这是一条童年的河流，而童年的记忆总是那么让人感觉似曾相识。萧红的童年是寂寞的，于是，呼兰河也就显得有些落寞。“河水是寂静如常的，小风把河水皱着极细的波浪。”每当我想起自己童年时代住家附近的那条小河，《呼兰河传》里这样的

句子便跳了出来。

我慢慢地 在萧红故居里走着。故居始建于一九〇八年，大大小小的房屋有三十二间，建筑面积达八百二十六平方米，分东西两个院落，东院为本家居住，西院出租。萧红出生在东院的五间正房内。我一间间屋子看过去，却看不出当年的兴旺，耳边是萧红一声连一声的叹息：我家是荒凉的；我家的院子是很荒凉的；就是晴天，多大的太阳照在上空，这院子也一样是荒凉的。此时，浮现在我眼前的不是一溜的房间和后花园，而是呼兰河上的放河灯。我想象着孩童时的萧红在七月十五的盂兰会上，跟着络绎不绝的人奔向河边，等候着月亮高起来。诵经声声，笙管笛箫齐鸣，几千几百只河灯忽地从几里路远的上游放下来了，金呼呼的，亮通通的。萧红与河两岸的孩子们一起拍手跳脚，然后屏住气息一声不响，陶醉在灯光河色之中。

只是现在不是七月，也不是夜晚，没有放河灯，也没有萧红所说的火烧云。但是，我已经悄然站在了呼兰河边。为了看得远些，看得到呼兰城里的景况，我是站在呼兰河的南岸的。一如萧红描写的，南岸尽是柳条

丛。现在，我终于看到呼兰河的面貌了，有着开阔的河床，只是如今河水细瘦，水面铺展不开来，那浩浩汤汤奔涌而去的场面只能听凭想象了。几处地方裸露出很深的淤泥，令人怀想其中积聚了许多的故事。我往里走去，看到有几棵柳树倒是生长在水中，有一棵还折倒了，浸没在浅浅的水平面下，构成一组独特的画面。我觉得，这是有一种精神在里头的，纵然倒伏于水中，也要抽出绿色的枝条。

站在呼兰河边，我忽然想起了香港的浅水湾。萧红在香港写完《呼兰河传》后仅仅两年，就因病去世了，时年三十一岁。萧红去世后，孤独地葬在了浅水湾，可她的灵魂却凭《呼兰河传》回到了千里之外的故乡，在呼兰河，得以真正“与蓝天碧水永处”。我在想，呼兰河养育了萧红，但萧红赋予了呼兰河全新的生命和内涵。没有萧红，没有萧红的《呼兰河传》，今天会有多少人知道呼兰河这条远处东北一隅的松花江的支流？但是，如果萧红没有一如既往地写她生活的土地，写这土地上的人民，写人民群众的艰辛与苦难，那有谁还会记得这位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女作家？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45

/

我从呼兰河南岸眺望北岸的城镇，一幢幢高高低低的新建楼宇沐浴在初秋的阳光下，天高云淡，躁动中仍然有着几许静谧和安然。

## 这里 是 罗 卡 角

这里是罗卡角，也就是说，我此时此刻已经站立在欧亚大陆的最西端了。紧邻悬崖的一处岩石角上立着一块朴素的石碑，上面铭刻着一行数字和一行文字。数字是地理位置：北纬三十八度四十七分，西经九度三十分；文字是葡萄牙最著名的诗人卡蒙斯写于《卢济塔尼亚人之歌》中的名句：陆止于此，海始于斯。陡峭的悬崖畔，大西洋苍茫浩渺。

罗卡角是葡萄牙境内的一处海岬，位于辛特拉山地西端，与其他海角的不同之处在于险峻：这是一个海拔约一百四十米的狭窄悬崖，像一把利刃直插大西洋。所

谓海角，其实是陆地的一部分延伸，该叫陆角才是。“罗卡”的意思是岩石。的确，这里山势险要，岩石兀立，站在断崖上，看着席卷而来的汹涌海浪被岩石撞得如翡翠般碎裂，真是惊心动魄。我顺着丛丛的岩石堆往下走，大洋之岸曲折逶迤，越是挨近渐渐淹没于海中的岩石，越有走到路之尽头的感觉。前面真的一点儿陆地都没有了，与天衔接的是茫茫汪洋。但是，海洋是另一条路，是可以继续往前走的。我觉得或许人在这个时候，最能感受到什么叫绝人处而豁然开朗。

迎着扑面而来的大西洋的浩荡之风，我想，其实，天之涯，海之角，虽说多为形容，但确实有着可循的边际，那么，一切都不能因为虚幻而可以轻蔑了。在我看来，边际也就是界限，而界限也是一种底线。因文学上的成就而被尊为“葡萄牙国父”的卡蒙斯在他的那部描写航海家达·伽马远航印度的长诗《卢济塔尼亚人之歌》中，曾鞭笞过那些妒忌心极强，喜欢挑拨离间，玩弄阴谋，利欲熏心，以将他人之事搞乱搅黄为乐的人。他认为，这样的人就是越过底线的，阻碍了人类对世界的探索 and 发现，只能导致进步的中断和发展的衰退，因而在

他的诗中，他们设置了自我毁灭的最后结局。我忽然想到，事实上，如今，这样的人非但没有绝迹，有的还越来越肆无忌惮。我们看到碰触人类道德底线的事情时有发生，让人不寒而栗。越过底线，那就什么都崩塌了。

公元一四四三年，在恩里克王子的指挥下，从罗卡角出发的葡萄牙航海家，穿越西非海岸的博哈多尔角，开启了欧洲人探访未知大陆的先河，也开启了一个大航海时代。而在此之前，这里是已知的“世界尽头”。正是这样的开辟，据说使诗人卡蒙斯得以在一百多年后通过海路到达中国的澳门，在沙梨头的一个简陋的石洞里开始了史诗《卢济塔尼亚人之歌》的创作。据说，卡蒙斯还在那里收获了爱情，他的众多美丽的情诗便是献给一位中国姑娘的。他在其中的一首诗中这样描写爱情：“爱情是不见火焰的烈火，爱情是不觉疼痛的创伤，爱情是充满烦恼的喜悦……”根据传说，卡蒙斯后来从澳门去印度，走的还是水路，结果途中船只在湄公河翻沉，他救出了诗稿，但与他同行的那位中国姑娘却遇难丧生。不管这一传说是否真实，但卡蒙斯由此启程、上演了一系列生死不渝爱情故事的罗卡角至今依旧是充满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49

/

浪漫色彩的地方，礁石悬崖，海风猎猎，碧草青青，一座灯塔，一个十字架，一片大洋，令人心驰神往。

岸边最高处，便是罗卡角的灯塔，红顶白墙，在海风涤荡后的阳光下格外显眼。灯塔指处，是遥远的大西洋彼岸，更是每一个从海上而来之人坚定的方向。我想象着当灯塔在黑夜中射出悠长的光束时，该是怎样的明亮而温暖，让人即使独处天涯海角，也不会孤寂，不会迷失，不会止步。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250  
/

## 拯 救 小 米

二〇一五年八月七日那天，远在日本京都的我的好友美幸女士发来微信，说她在上海教授日语时认识的一对学员夫妻发出紧急求助。原来他们刚刚出生才两个多月的孩子小米因肺部严重感染正在医院的重症监护室，医生表示很不乐观，危在旦夕。所以，小米的父亲建立了一个名叫“拯救小米”的微信群，希望得到各路朋友的相援。

我知道自己在这方面其实做不了什么，但我想，也许可以提些建议，也许可以给到一点儿相关信息。更主要的是，我愿意在他们陷入绝境之际，给予真诚的安慰

和鼓励。于是，我也入了群。

一进群里，我即被浓浓的真情包围。那么多人都在积极地奔走，为拯救一个婴儿的生命出谋划策，寻找医疗资源，事实上，他们大多与我一样，跟小米的父母并不相识。小米的父亲希图弄清真正的病因，从而进行有效的治疗。在群友们的帮助下，一条条讯息不断涌来，非但告知各个医学领域的情况，有的还直接联系专家进行诊治。遗传学、抗生素专家，神经内科、肺科、呼吸科、脑科、免疫科、肠胃科、血液科、肿瘤科、消化科教授，几乎找了个遍；由于小米并发中耳炎，他们还找到了耳鼻喉科医师，并因怀疑是先天性小下颌，找来了整形外科大夫。小米的父亲想请华山医院抗生素研究所的吴菊芳教授会诊一次，有群友便找到上海广播电视台主持人、金话筒奖得主方舟，让她提供确切的消息，以便小米的父亲寻上门去。一位群友系医学研究生，还隔空求助她的英国导师。我则将小米的医疗检查片发给胸科医院的专家，请他们读片，提出诊断意见和建议。

小米出生后回家仅四天，便发病住进了医院。看着孤独地躺在小小的暖箱里的小米，她的父母心痛不已，

倾尽全力，甚至卖掉房子，期盼创造生命的奇迹。这份柔肠，这份信念，令群里的朋友们感动，也因此更加热心地投入拯救小米的行动中。由于肌张无力，神经反应微弱，小米不会吞咽，喉咙里痰液也很多，呛入气管后反复引发吸入性肺炎，因而导致呼吸困难，常常发生窒息。在经过一段治疗之后，小米的父母决定将她接出医院，赴广东佛山接受吞咽康复训练。出院之前，小米的父母参加了家庭护理方面的培训，包括用于急救的心肺复苏法、用于恢复听力的杜曼训练等等。一个自称“超级奶爸”的群友，他的孩子一出生就因反流性胃炎反复洗胃，以致胃出血，并同样有吞咽障碍，危及生命，他索性辞职专事料理孩子，因而积累了不少经验。他对小米的父母现身说法，教他们如何处理口水，如何控制呛奶。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带着父母的美好心愿，小米登上列车，踏上了遥远而满怀希望的路程。群里所有的朋友牵挂了一路。后来，每当有小米会吞口水了、会大声啼哭了、会咬住奶嘴了、会抓握东西了等等这样的好消息传来，群里总是一片欢呼。小米的父亲对群友们也很感激，说如果小米好了，男的都是干爸，女的都

是干妈。可是，小米最终还是被无情的病魔彻底击垮了，她又重新回到了重症监护室，心跳骤停，瞳孔放大，自主呼吸消失。悲痛中的小米的父母非常自责，群友们都劝慰说作为孩子的父母，你们已经尽力了，但他们却说，我们最在乎的不是父母是否尽力，我们只觉得小米太受累，来到这个世界那么短，很多人都没注意到她的到来和她的辛苦。七月十二日，“拯救小米”的微信群被关闭了，小米的父亲留下了最后一行文字：“告别是为了更好的相遇，非常感谢你们的陪伴，谢谢。”我心里怅然若失，唯愿小米得遇如来，渡一切苦厄，心如莲花，一路芬芳。

## 指间友情

那年圣诞夜，我的手机“嘀嘀”声不停，都是祝福的短信。礼尚往来，我也一条一条地回过去，按键间便不知不觉地加入了时尚的“手指一族”。发短信来的大多忘了署名，可这没关系，反正是朋友，而美好的祝福是不分彼此的。

那夜，一条短信让我会心一笑：“茶，要喝浓的，让它淡得慢些；酒，要饮醉的，永远不想醒来；人，要深爱的，下辈子还能接着爱；朋友，要永久的，像看短信的这个就蛮好的。祝圣诞节快乐！”也是没有署名。我想，一定是哪个相熟的朋友了，我便回了祝福的话，

并打上了自己的名字。几天后的下午，突然收到一条短信：“我们有缘做个朋友吗？”这当然有些突兀，我便没有立刻回复。可这像是一道有诱惑力的谜语，让我很想解开。于是，一个傍晚，我发了条短信，询问其究竟是谁。很快，回复来了：“对于您姗姗来迟的信息回馈，我有一点儿吃惊，也有一点儿喜悦，坦率地说，我们彼此不认识，圣诞那夜阴差阳错拨了您的号码，当您发短信给我时，我才发现错了。但我想，就那个圣诞祝福而言，是没有对错的吧。不知您还能接受这样一份陌生而冒险的友情吗？”这是多么有趣的邂逅啊，从字里行间我读出了纯真，还有一点点调皮。我回复说，我有足够的胆量，而且我不相信这样的友情会是一种冒险。

很快，我就知道了，这是一个女孩，名叫辰辰，二十二岁，在上海一家公司里做总务和人事工作。是她自己告诉我的，我并没有追问过；她说把你当朋友了，所以就毫无保留了。可我却不太愿意告诉她我的名字和情况，我想保持一份神秘感。辰辰虽心怀不满，说这不公平，却也无可奈何。不过，她很聪明，她在发来的短信里这样揣摩我：“你的语气像 20，你的阅历像 30，

你的作风像 40。朋友，保持你的神秘吧，可等我养足了精神，我自信能把你读出来。很不幸，你遇上一个小魔女啦。”

但这份神秘并没保持多久。那晚，辰辰又发来了短信，言辞间有些伤感，说这段日子呈冬眠状态，对前途有些茫然，她甚至说很想见见我。可因为我赶着出差，没能答应她。我回了短信，鼓励她要勇敢地面对生活，自己踏出前程来。为了表示我的真诚，我将自己的名字和情况都告诉了她。我还通报说，明天我会上一档电视节目，到时她可以在荧屏上见到我。我说，你得努力奋斗，作为你的朋友，我会支持你的。辰辰调皮地问：“不会是《相约星期六》吧？”她还有些得意，“你会不会觉得很吃亏呀，因为我终于知道了你是谁，而你却不知我是什么模样。”

但那以后，辰辰突然消失了。春节前，我发短信给她，问她是不是被我的“老态龙钟”吓到了。她回答说：“哪会被你吓到啦。当你收到我这条短信的这一刻，我在一个叫作崇明的地方，那是我的家。很巧，今天中午我刚回来，因为我终于下了一个决心，我结束了在上海的工作与生活。我要在这里重新开始一切，尽管很

多人看不懂我的选择。”原来，辰辰是个很有想法的女孩，虽说在繁华的上海，她有不错的工作，过着时尚的生活，可是，她发现自己曾经有过的对未来的憧憬却变得越来越远，在这儿她找不到自己。所以，前些日子她很苦恼，很想和我当面聊聊，听听我的意见。没能在她需要的时候帮到她，我因此而有些内疚。可让我宽慰的是，辰辰最终做出了自己的选择，用她自己的话说，“我内心有一种渴望，我想证明自己是一个能喝香槟也能喝崇明老白酒的人”。不管这个选择会是怎样的结果，但她的自信和执着令我钦佩。

就在我写这篇文章的时候，辰辰又发来了短信，说她正在努力地争取自己的工作，不会让我失望的。她还说：“我要感谢上苍，在这人心叵测的时代，无意中认识这样一个你。想想生活有时候真的很奇妙，充满了恩赐与奇迹。缘分让不相识的人相识相知，友谊更是妙不可言，让心灵充满无限的喜悦和美好。让我们彼此好好珍惜。”我也是这么想的，有这么一个不见面、不打电话、只靠手机短信联系、在指间传递友情的朋友，的确很美好。

星星牛排  
中央车站的

美国纽约的中央车站已经很老了，足足超过了一百岁，但却毫无颓颜，华丽依旧，尤其是那令人叹为观止的拱顶，两千五百多颗星星高高地挂在如同刚刚水洗过的天幕上，熠熠生辉。于是，我不由自主地循着法国巴黎歌剧院风格的主楼梯拾阶而上，想能离天更近一些，不料，迎面而至的却是一家牛排店。显然，该店气派非凡。我犹豫了一下，因为我是来看星星的，没有想到还有牛排。我朝店里张望了一眼，发现最靠外的一排桌子可以一览无余地仰望苍穹，想着可以星星与牛排兼得，也就跨了进去。

迎接我的中年侍者西装笔挺，风度翩翩。我落座后，指了指绿宝石一般的穹顶，他立刻竖起大拇指，说这个位子最好了，双鱼星座就在头顶上。他不失时机地将精致考究的菜单放到我的面前，并推荐了一份他认为最适合我的牛排。我抬头看了看若远若近的双鱼星座，相信了他的推荐。当那份最适合我的牛排端上来时，我惊讶不已——真的是太大了，我一个人哪里吃得下。不过，味道还真是鲜美。我一次次地举头，细细欣赏那恢宏的拱顶，上面是法国艺术家黑鲁根据中世纪的一份手稿绘制出的黄道十二宫图，星星的位置由灯光标出，灿烂辉煌。但我确实无法吃下那么一大块牛排，于是，我问那位侍者：“可以打包吗？”谁知他收起笑容，非常严肃地说：“不行，你得全部吃完。”我一下蒙住了，仿佛在夜空中迷失了方向。他看见我的窘迫，立刻大笑起来：“我是说你是个强大的人，一定吃得完这块牛排！”他又向我竖起了大拇指，那一瞬，我的心里像是落满了缤纷的星光。

我对中央车站候车大厅的穹顶如此迷恋，以至于几天后再次去了那里，还是一边吃牛排，一边看星星。这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260**  
/



© 2016 年 5 月踏在美国纪念碑谷地 163 号公路阿甘的起跑线上

是世界上最大的车站，有四十四个站台，地下一层有四十一条铁轨，地下二层有二十六条铁轨，每天到站和离站的列车有五百个班次，近百万人在这里进出。我一直觉得那绿色苍穹上的星座有些怪异，似乎藏着什么秘密。这次的侍者是位年轻的小伙子，英俊而又秀气，所以我认定他不是美国人。他告诉我，他今年二十岁，来自俄罗斯。在这个据说通行着一百多种语言的世界第一大都市，一位侍者来自异国他乡不足为奇。这位热情开朗的小伙子不断地向我推荐各色牛排、配菜、浓汤、甜点和酒水，我推开菜单，淡定地说，我只要纽约特选长牛排，小份。他有些无奈地耸了耸肩膀。后来，当我把小费给到小伙子的时候，我说，你先得回答我一个问题——这拱顶画着的星座为什么与我们站在大地上看到的天空正好相反？他吃惊地望着我，摇了摇头。我把一本书拿给他看，上边写着我也想知道的答案。原来，这是神的视角，是神在天外之天所俯瞰到的星空。小伙子晶亮清澈的眼神有些黯淡了，喃喃地说，我一直看着我家的那颗星的，可现在才知我看反了。

我继续品尝沾着星光的牛排，可俄罗斯小伙子却要

下班了。只见他不一会儿已经换上宽松的便装，快速地奔下楼去，一下子汇入了熙熙攘攘的人海里。是啊，中央车站终究只是一个中转地，每个人携着自己的故事，在缀满星星的穹顶之下，到达或是出发，然后扎进不同的人生。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63

/

## 走 在 山 阴 路

搬离山阴路之后就很少去那儿了。

其实，我是很喜欢山阴路的。

山阴路始终是一条僻静的小马路。尽管现在的人似乎都钟情五光十色的大街，可我觉得家边的小马路才更贴近真实的生活。山阴路不长，从这头走到那头，最多只消三十分钟。这是最适合散步的长度。而且因为是小马路，没有多少车子，也没有太多喧嚣，晚饭后走上一圈，真是惬意极了。何况有叶子沙沙的梧桐树，那路灯还是暖暖的橙黄。踏在忽长忽短的灯影里，有时我会想象许多年前鲁迅、瞿秋白、茅盾先生各自在这里散步的

情形。

我家所在的四达里在山阴路的东侧，从路边的黑漆铁门里拐进去，竟是一列很长很深的弄堂。原来，看上去狭短的山阴路是横生着一些开阔的。那时，走进弄堂的时候，我总是感到特别的安心和轻松，我知道，我那年近百岁的外婆一定坐在门口等我回家。我家住在楼上，那老式石库门房子的楼道又暗又窄。外婆说，人要每天接点地气的，所以，她天天都摸索着下楼来，然后，就坐在门口盼望着。这是几年前的事了。我们已搬家了，外婆也故去了。现在，我走过山阴路，望着黑漆铁门里的长弄堂，再也感受不到那份熟悉而温暖的目光了。

再往北走一些，便是鲁迅先生的故居，他一生辗转，这里是他最后的寓所。山阴路西侧的弄堂很短，而且很奇怪，我总觉得这一边的阳光不足，故居门前的那方空地仿佛一直仄在树荫里。有一天，我的两个外甥女来玩，我就带她们去瞻仰鲁迅故居。小女孩们都说那屋子很暗，于是，我试着拉了拉开关线，但电灯没有亮。我对她们说，鲁迅先生一出远门，灯也就不大亮了。平日里，故居犹如山阴路一样宁静，其实也的确是无需热

闹的。

我看鲁迅日记，他几乎隔天就要去一次内山书店。内山书店就在山阴路的南头，只是现在已是一家银行。贴隔壁倒是有书店的，但我没有一点兴趣，里面卖的大多是教辅材料，根本不能同当年的内山书店相提并论。好在山阴路中段有家叫升丰的小书店，摊排开来的书才算没有辱没了这条马路该有的品质。书店里只有一位中年女子看店，柔声细气，很有修养，推荐书时说得理所当然。问她是老板吗，她摇摇头，说只是伙计。

山阴路的梧桐树下，有一段铺了新砖，安了供路人休憩的长椅。据说这里已被规划，突出的是文化底蕴。但我不希望它会像多伦路那样，多了景观而少了市井。山阴路终究是条很平民的小马路，那一扇扇黑漆铁门里最为生动的是小吃铺的吆喝、邻里间的呼应、挑出的晾衣竿上的婴儿尿布，还有那自行车铃声、背书声、钢琴声、麻将声……我想，鲁迅先生最后选择了山阴路，也是因为这里有百姓陪伴，看得见人间烟火吧。

我女儿从山阴路上的那所小学毕业时，我带她去跟鲁迅先生道了别。或许以后我会更少去山阴路走走了。

## 回 馈

到二〇一六年十二月，我动完胃癌切除手术整整五年了。从国际通行的判断肿瘤疗效和预后的医学标准来说，不论是衡量一个肿瘤患者的现况，还是衡量一个国家抗击肿瘤的总体实力，五年生存率是一个至关重要的考量，而事实上，我国肿瘤患者的五年生存期目前只有百分之三十左右。从这个意义上说，我是一个幸运者。因此，上海市癌症康复俱乐部会长袁正平早早便跟我说，到时，要好好纪念一下“重生”五周年。

听了袁正平的话，我倒是认真地考虑起了以怎样的方式纪念这样的“重生”才是最好的。最后，我选择了

要做两件事情，而它们共同的主题即为“回馈”。回想这五年来所经历的路程，可谓艰难而险厄，如果仅仅依靠自己一个人，那是很难走过来的。除了天意，更多的是由于爱，由于亲情和友情带来的温馨和信念，由于社会方方面面的帮助和支持所得到的勇气和力量。因而，我想我应该以真诚的回馈来表达充溢于我内心的满满的感恩。

我想做一件公益之事来回馈社会。这两个多月来，我一直在为上海对口扶贫的云南省的一所偏远山区小学捐设“儿童文学书架”而奔忙。我相信谁都明白，懂得阅读、能够阅读的孩子才可能会拥有长远的未来，他们会在阅读中受到文学的滋养，引领精神的成长。但是，文学阅读对于大山深处的孩子来说，还非常陌生，学校里甚至没有图书室，孩子们更是从来没有听过一场文学讲座。于是，我想实实在在地将装满儿童文学书籍的“书架”搬到那里去。十二月七日，“儿童文学书架”在澜沧拉祜族自治县东回镇中心小学举行开架仪式。我风尘仆仆亲自赶了过去。看到十二只全新的木制书架矗立在一间专门辟出来的阅览室里，上面是整齐而壮观的数

千本图书的队列，墙上则挂满了三十六位全国优秀儿童文学作家亲笔为孩子们写下的题词，我想，东回镇中心小学的图书室虽然还是简陋的，只能以“书架”来命名，但是，这里却拥有中国儿童文学阅读阵容最为豪华、最为强大的导师团，我为此心里充满了喜悦。那天，许多孩子对我说谢谢，可我对他们说，应该是我感谢你们，因为是对阅读的渴望和希求激发起我内心的责任，以及对这个社会、这个时代所寄予的希望。

十二月十八日，《生命的拥抱——简平作品朗读会》在和暖的午后举行。这是我对文学的回馈，以感恩在精神上支撑我一生的文学所赋予我的永远不泯的理想、情怀和创造力。这五年来，文学依旧陪伴着我，众多的中外文学作品还是像先前一样让我爱不释手，同时，我也没有停止过文学创作。或许一场大病让我对生命有了新的深切的体悟，我的文字更加平实，也有了更多的从容和温暖。当然，我的视野也更为开阔了，我感知到了愈加宽广的世界，并留下了我沉凝的思考。那天，设有二百八十八个座位的五里桥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剧场座无虚席，书法篆刻大师韩天衡题写的“生命的拥抱”五个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69

/



© 2016 年 12 月《简平作品朗读会》结束之后

遒劲的大字在天幕上彰显出极为震撼的张力。在女作家林华的主持下，我所在的上海广播电视台的同事好友，也是著名的节目主持人白滨、曹可凡、方舟、梦晓、陶淳、小荷和臧熹，以悦耳的声音和充沛的情感朗读了我在这五年间写下的十二篇散文。声音点亮了无声的文字，而文字在声音中熠熠生辉，过往的日子在他们深挚的朗读中一一闪回，我自己沉浸于其中，也看到了许多被打动心扉的听众眼里所泛起的泪光。我想，以这样的方式来回馈文学应该是最完美的了。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71

/

## 宛 如 同 在

与我共同生活过的父母和外祖母都已离世了，如今，他们对于我，就是那么一点儿我所存留的他们的遗物了。

外祖母的最少，只有一个小小的睫毛夹。外祖母生活自理能力极强，在山阴路住着的时候，都九十多岁了，每天在狭窄而昏暗的楼道里爬上爬下，还学会了高难度动作，一手攀着楼梯，一手兜着饭单——饭单里是盛着饭菜的碗盆和筷子、调羹。外婆自己煮牛奶，烧饭，洗内衣和袜子、手帕，用她自己的话说，我不想讨你们的手脚。但她只有两件事会求我们，一是给她拔掉

倒长的睫毛，一是给她剪指甲。我也最喜欢帮她做这两件事，尤其是用睫毛夹给她拔睫毛时，我总是让她坐在日光底下，看着阳光在她的睫毛上随着眼睛的张合而跳动。我跟她说，你的睫毛怎么会这样卷这样长呢，她就笑起来，说怎么可能，只剩几根了，而且还是倒生，时时刺痛眼睛。

父亲的遗物也不过只占了我书橱下的一只很小的抽屉。里面有两本黑面抄，一本是他手抄的《红楼梦》里所有的诗词，一本是他手抄的《气功疗法实践》。另外还有一本红色的厚厚的日记本，那是他手抄的《民间中医验方》。我至今在我从地上到天花板都堆满书籍的书房里，常常读父亲的这三本手抄书，感受到完全不同的阅读滋味。让我唏嘘的是，父亲在一九七六年四月八日，用剪刀剪去了记有我对北京刚刚发生的天安门“四五事件”所发评论的日记，但其实，他自己却用一个习题本抄录了众多“四五事件”期间的“天安门诗抄”。他的遗物中，有一幅未完成的画作，那是他画的嫦娥奔月图。他本想在中秋月圆前画好的。他画得很用心，光嫦娥那只抱着玉兔的手就画了好几稿，那件飘逸

华丽的霓裳也是改了又改。可谁也没想到，还没来得及为线描着上颜色，父亲就在中秋节前夕猝然离世。

母亲是最后走的。母亲走后，我觉得自己就是真正的孤儿了，从此，再也没有了来自大人們的庇护，只有自己往前走了，可许多事情我还没有学会呢。母亲留下的东西如今放在我家的客厅里，也就是三个不大的袋子。里面有相册，都是她各个时期的照片，尤其是留下了她在病后到处看山看水时的笑容，既满足又从容；里面有DVD播放机，那是她在住院治疗时每次都要带上的；还有许多碟片，主要是戏曲电影，在打点滴的时候，她看着片子挨过漫长而寂寥的时间，甚或以此抵御治疗所引起的不良反应。我从袋子里取出一些东西，比如杯子，比如碗盏，和我自己的放在一起，继续用着。我还一直戴着母亲曾戴过的围巾。那条长长的红黑相间的苏格兰围巾是我的。那天，我和母亲去大宁灵石公园时，我一直让她戴着，还拍了许多相片。这是母亲去世前最后一次去这块上海浦西最大的集中绿地，看黄浦江支流彭越浦河在此穿越而过。现在，我常会嗅一嗅戴在脖子上的围巾，我能清晰地分辨出母亲的气息。

而今，就是在这些少少的也是小小的物什中，我感觉自己一如既往地与父母和外祖母同在，他们还围绕在我的身边，我们息息相通，而不是空洞如也。故去亲人的遗物是他们与我们在人世最后的一丝牵系，这些物什带着他们生命的印记，而这些印记又都牵连到我们的生命。看着这些遗物，许多往昔的时光会一一再现，有温馨、喜悦，也有纠结、伤痛，甚至还有暴风骤雨，但是，我发现我总是会有新的理解，新的阐释，于是，一切就又变得活生生的了，我便在其中释怀，平息，慢慢地，也能愿意接受他们的亡逝了。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75  
/

## 钵扎和甜酒酿

钵扎是一种由小米发酵制成的甜饮料，颜色深黄，气味香郁，微含酒精。这是我从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帕慕克的长篇小说《我脑袋里的怪东西》中得知的，我问过一位长驻土耳其的朋友，可她却说闻所未闻。我告诉她，帕慕克说钵扎是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土耳其人热衷的饮品，尤其在伊斯坦布尔，总能见到那些挑着担子走街串巷叫卖钵扎的小贩的身影。我当然没有喝过钵扎，也没见过它的模样，可不知为什么，我脑子里跳出来的却都是我们上海盛放在钵斗里的甜酒酿。

可以说，我最喜欢的甜品小吃就是甜酒酿了，那是

用糯米酿制的。现在，有时也会喝到糯米酒，不过，听到有人说这就是甜酒酿时，我会忍不住据理力争。这是两种不能混为一谈的东西：甜酒酿是甜的，糯米酒是酸的；甜酒酿是有米粒的，可糯米酒只有液体——或许就像钵扎那样。小时候，我以为甜酒酿是可以当饭吃的，因为甜润，所以一口一口地贪吃，殊不知这是含有酒精的，吃多了脸就会红起来，脚就会打漂，然后就会不知不觉地睡着了。

小贩们在伊斯坦布尔挑担叫卖的钵扎，原本都是自己做的，而我吃过的最好的甜酒酿也是我们家里自制的。这简直就是一个热切期待中的奇迹，我外婆则是奇迹的创造者。我们围在她的身边，看她淘米。那水每过一次，浓浑的乳白色便渐次变淡。随后用铝锅煮成糯米饭，凉透后把糯米饭放入钵斗里，铺一层饭，撒一些酒曲——这是细致活，饭须铺得均匀，酒曲要撒得不多也不少；最为神秘的是，铺完后，外婆会将糯米饭压实，然后翘起手，用指头在米饭中间钻出一个孔来。最后，外婆用厚厚的棉被将钵斗严严实实地包裹起来，放进家里储存棉胎的大柜子里。外婆告诫我们不得打开柜子，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77

/



© 2017年5月在土耳其博斯普鲁斯海峡欧洲区咖啡馆眺望对  
面的亚洲大陆

可对我们时不时地故意蹭到柜边用力嗅鼻子却网开一面。一天半之后，隐隐约约地就有酒香味从柜子里透出来。当那用木盖盖着的钵斗最终被打开时，不消说，浓郁的已不仅是甜酒酿的气味，还有嗞嗞泛起的快乐和喜悦了。这时，我发现外婆用手指钻出的那个孔里冒着亮晶晶的汤水，外婆说，这是最好吃的精华。

帕慕克在他的小说里这样生动地描写道：趴在五楼窗口的一个孩子大声叫住了卖钵扎的小贩，他把放着搪瓷罐和纸币的草篮用绳子系住从窗口慢慢荡下，那草篮的下面还拴着一只小铃铛。小贩将钵扎和该找的零钱放进草篮后，摇响铃铛，孩子便拽着绳索将草篮拉上去，有时，篮子会在风中来回摇摆，刮碰到窗户、树杈、电线、楼间的晾衣绳，就会发出和谐悦耳的铃铛声。我想起自己小时候也曾趴在窗口，让叫卖甜酒酿的小贩停下脚步，然后，用绳子系住竹篮往下放，竹篮里放着一只小钵斗，待小贩往里盛上甜酒酿后，也拉起绳子，在慢慢上升的过程中撒下许多的欢笑。

事实上，我曾问过外婆，甜酒酿与糯米酒到底有什么不同。外婆告诉我，滤掉米粒并且经过一次蒸馏才是

糯米酒。所以，我想，伊斯坦布尔的钵扎应该是看不出小米的，只有清澈的液体。外婆去世后，我们家就再也没有自己做过甜酒酿。如今，街上也没有挑着担子叫卖甜酒酿的人了，就算有，也无法想象装着严密防盗窗的窗口如何能悠悠荡下买东西的竹篮子。当然，超市里还是有机器制造的甜酒酿卖的，但我几乎没有买过，因为我知道有些美食并不只是舌尖上的享受，更是一份记忆，一份怀念。我过些天就要去伊斯坦布尔了，我多么希望能在那些仍然铺着鹅卵石的老街里与孤独而执着的卖钵扎的小贩不期而遇。我想，那时候，有一些在生活中已然流逝的东西会依稀再现。

YUJIAN  
SHI ZUIHAO DE LIWU

/

280

/

杰克·伦敦  
『海狼』

可以说，我是读了美国作家杰克·伦敦的《海狼》后，才坚定起一个理想来的。那时，我才刚刚二十出头，在一家房管所里修房、筑路、种树，再加上还受到莫名其妙的钳制，精神压抑，一直梦想着有朝一日离开那个地方。可是，那时候没有自由选择工作这一说，所以，我不敢想象什么是自己最理想的职业，直到有一天，我读到了《海狼》。

《海狼》是杰克·伦敦在一九〇四年创作出版的长篇小说，作品描写了在一艘名为“幽灵号”的猎海豹船上发生的令人惊悚的反抗暴力统治和刻骨铭心的爱情故

事。“海狼”是“幽灵号”船长拉森的绰号。拉森崇尚丛林法则，残酷的现实使他觉得只有自身强大才能战胜别人，因此时刻处于一种不断战斗的状态，冷酷无情，暴力至上，人性和兽性在他的身上不断激烈地鏖战。而那位因海难被拉森救起的韦登，原本是一个有着渊博学识和良好教养的学者，但他被拉森强行奴役后，为了能够生存下去，免受羞辱和折磨，不得不接受了拉森的人生哲学：强权则王，懦弱则寇。最后，韦登和同样被奴役的女子莫德奋起反抗，修复了撞损的“幽灵号”，扬帆归航，终于，弱者战胜了强者，文明战胜了野蛮。其实，我对“海狼”生活信条中的弱肉强食并不太以为然，因为我从来相信善良、正义和道德的力量，但“海狼”另一面所体现的不畏艰难的顽强的生活态度却是打动我的。而这部小说的作者杰克·伦敦恰恰正是有这种生活态度的人。

就在创作这部小说的同时，杰克·伦敦接受赫斯特报系的聘请，赴远东采访日俄战争，成了一名战地记者。当他来到东京后，发现日本政府并没有打算将记者们送往前线，而是隐瞒消息，制造歌舞升平的假象，让

记者们天天去舞厅边跳舞边等待消息。杰克·伦敦以他的敏感捕捉到战争迫在眉睫，他悄悄地溜到长崎，搭上一艘开往朝鲜的船只。到达釜山后，他想方设法弄到了一条无篷的小船，雇了三名船员，凭借自己十七岁时便在一艘捕猎船上当水手的经验，驾船驶进黄海，在零下四十摄氏度的严寒和惊涛骇浪里搏斗了六天六夜，终于到达仁川。这时他已遍体鳞伤，脚、手指和耳朵都冻伤了，携带的行李也坠入大海，但他随即骑马急行军赶往平壤，这是当时一个战地记者所能够到达的最北点。战争果然爆发了，他从那里发出了近百篇前线报道文字和图片。当他回到东京时，那拨还在等待的记者们依然在华尔兹圆舞曲中悠闲漫步。《海狼》中那些在海上搏击的惊心动魄而引人入胜的场景描写，就来自于杰克·伦敦的亲身经历，在我看来，他才是真正的“海狼”。我读着《海狼》中这样的句子：“他的生命在暴风中熄灭了，可是他还活着，有无限的信念，现在力量不再支配他了，但他成了自由的精神。” 蓦然间，一个清晰而坚定的理想在我心里升腾起来——我要竭尽全力，成为一个像杰克·伦敦这样的记者。

遇见，  
是最好的礼物

/

283

/

多年之后，我真的实现了这个理想。如今我已是一个高级记者（编辑），虽然我远未达到杰克·伦敦的成就，但不管怎样，我一直追随着他，并养成勇敢、坚毅、公正、悲悯这些一个记者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其实，这也是一个人的品质，正像杰克·伦敦在《海狼》中所说：“大海一浪赶一浪，向天际边滚滚而去，天空没有了，就连我们的桅杆顶也看不见了，但还有一个明朗的所在。这就是世界，就是宇宙本身。”